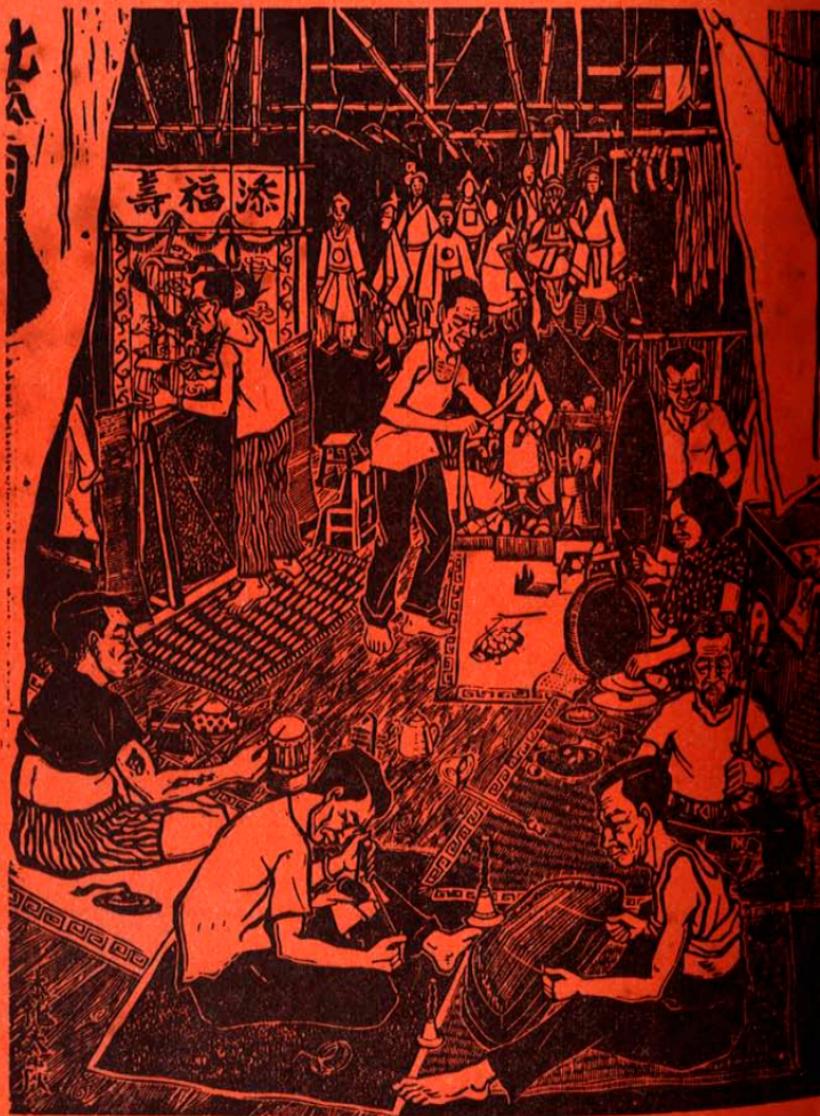


# 蕉風

八月號

(第一七八期)



# 目錄

## □ 論 文 □

論小紅

依藤(十二)

給詩歌註冊官XYZ先生

柯戈(六九)

## □ 小 說 □

女人·女人·女人

黃崖(十七)

毒紅雲

牧鈴奴(三二)

喜宴

冷冰(四四)

杵歌

朱夜(六十)

電單車

年紅(七五)

## □ 散 文 □

八月的抒情

原上草(三)

歐遊印象記

瑪戈(五三)

燈下

陳燕(六七)

蕉風日記

黃崖(九八)

## □ 傳 記 文 學 □

龍引十四年

黃潤岳(四)

敢說敢爲的葉公超

濫梓川(三九)

## □ 現代文學研究 □

今年獲得普立茲戲劇獎的阿爾比

王潤華(八十)

美國夢

阿爾比(八七)

## □ 徵 文 □

粉筆生涯

尼山人(二八)

定價：

零售(冊每) 元半  
半年(冊六) 元  
全年(冊二十) 元

馬幣五元五角  
馬幣三元  
馬幣七元五角

港幣一元

美金二元  
美金一元  
美金二元

8. 67.

游 祿 輝  
YEAP LOKE HOOI

87 Taman Jaja, 致馬覺先生  
14000 Bkt Meriam, 後台春秋  
Seberang Perak, MALAYSIA



# 蕉風月刊

第一七八期

一九六七年八月號

出版者：

蕉風出版社

電話：五一九六九

The Chao Foon Pres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馬來亞印務公司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總代理：

友聯書局有限公司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 Chao Foon Monthly

August, 1967.

KDN 2552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露珠	周鼎 (十六)
火鏡的構成	周喚 (二七)
椰子樹	藍心影 (四三)
歷霜	葉珊 (八六)

來書  
刻

梁園 (三一)  
林木化 (封面)

貴郵寄平之戶訂期長  
。內之費訂在括色  
郵按；寄郵空航須知  
。費收實郵際實局



讀者

作者

編者

本刊自一七四期開始走「馬來西亞化」的道路後，不論是讀者，是作者，是社會人士，都有良好的反應，並且都以實際行動來支持，使我們深感到建立馬來西亞文化，是本邦人民熱切追求的一個目標。

我們深知文化交流的重要，所以，一方面，我們努力在溝通國內各民族的文學，另一方面，我們也重視介紹國外的文學，但不管如何，我們只有一個目的：創造和豐富馬來西亞文學。

幾月來，本地作者的來稿越來越多，足見本邦的文壇具有很大的潛力。在我們審閱本地作品的時候，發覺其中很多都是相當有水準的，並不差於港台的名家作品，當然，也更不輸於中國五四時代的作品。這使我們對馬華文壇的前途深具信心。「本地薑不辣」，實在是錯誤的。

本期的內容，仍保持一貫的水準。黃潤岳先生的「龍引十四年」越寫越精彩，他雖然是在寫自傳，其實是在寫本邦的華文教育史，在我們接受華文教育的看來，特別感到親切和有意義。牧羚奴先生的小說「毒紅雲」，雖是揭發社會的黑暗面，但他在人性的刻劃方面下功夫，並沒有走一些政治野心家嘍囉所強調的政治鬥爭路線，這是可喜的，也是值得我們推崇的。年紅先生的「電單車」，近似賽洛揚的風格，筆觸輕鬆、活潑，又深具意義。

王潤華先生寫的論文，往往是一篇很好的現代派散文，喜愛現代派作品的讀者應加以注意。這一期，王潤華先生譯介的「美國夢」，原作者阿爾比是今年度普立茲獎金的得獎者，他的作品在我們讀來或者難於接受，然而，他的作品已獲得了一定的評價，所以，我們仍不可放過欣賞的機會。

由於我們選稿的重點放在本邦，對於國外的來稿難免有積壓的情形，盼國外諸作家見諒。

張寒先生的小說「竹青鬼」因過遲寄到，只好留待下期發表；還有黃美之小姐的「流轉」、梁園先生的「縣長下鄉記」、王潤華先生的「介紹福克納」、馬覺先生的「少年手記」，都將在下期與大家見面。



想起，我闖進了世紀末的拱門，以過客的心情迷惑於八月的繽紛。我附流光的驥尾，跨季節的樊籬而來，匆匆的不會帶來甚麼。這是成長的季節，花草都美，果實都甜蜜，理想亦開始殷紅……而我却吝蓄着鬢角殘餘的青春。

長長的樹影下，落葉妝點了行人的足印，風撩起嚶嚶的秋聲，昇華一片蕭瑟——却也如心靈的空白。

日色伴我佇立，晴空下的土地如此沉靜，默默裏我期待一株希望之苗的茁長。但，這還遙遠罷？……

過去的憧憬，長夜的株守，以及塑像的膜拜，都換來啞然的惆悵。於是，我遂愛上身邊的影子，常細述不盡披星戴月的故事。

嗎？  
季節掛滿迷人的微笑，當幸福掠過塵封的心扉，就想到捕捉的渺茫，這樣才是人生的奮鬥

凋零了的年華，欲重綴於七彩的長虹，譜一首青春的頌曲，然而，這終歸是更荒唐的幻夢！  
躑躅於生活的長路上，馱起悠悠的歲月，季節未曾呼喚我。  
呵！榴槤飄香的日子遠去了，懷念又佈滿在異鄉的月色下。

的。  
想起，八月的季節已成長，土地的情意正濃重，悄悄的傾訴是難於使人瞭解

太多的感觸，我遂願流連於斗室，以心燈獨對，諦聽一場風雨的音訊，以及  
打開籬蔓虬結的小窗，覓尋夜空上一顆屬於自己的星……



## 情幽的月八 ■■ 草上原

龍引十四年（五）

# 桃 李 春 風

從事教育工作的人，生活是清苦的，地位卻是崇高的。儘管別人有瞧不起我們的時候，我們仍然可以自得其樂，而且樂在其中。

記得一九五二年，龍引教師組織旅行團前往北馬。有一晚，在亞羅士打，我們幾個人在路上閒蕩；後面有一輛汽車，一直跟着我們。我覺得奇怪，乾脆走到路邊站着，好讓它先走。忽然車上的人走下來，叫了我一聲「黃校長」，問我要去那裡，他要送我們去。我告訴他：我們只是隨便走走而已。他仍舊堅持請

## ■ 黃潤岳 ■

我們上車，他可作嚮導。原來他是和豐興中中學的學生，他把他的名字告訴我，我記不起來，也認不出他的面孔。不過，頃刻之間，感到一種爲人之師的一種特殊的安慰。

我們做教師的，是多麼容易滿足啊！

我在龍引做了十四年校長，這其中有多少學生？有的學生，我知道得很詳細；有的學生，連面孔也陌生。偶爾在外面相遇，講了許久，我還不知道他姓甚名誰。後來，我對畢業班的臨別贈言，常常是提醒他



們：以後再見到校長，先報自己姓名和在校班級，不要只說：「校長，你不認識了嗎？我是你的學生！」那時候……因為我要再問姓名時，不大好意思。

有些校友回校，一定要來我家看看我，我自然非常歡迎。可是，有時一坐坐上一兩小時，又沒有具體的話題，我可吃不消。到了相對無言時，我得找出一些話來談。到我也找不出話題時，主客相對而坐，各人翻看各人的雜誌。有了這些經驗，我又告訴要畢業的同學：「你們將來回校看我，乃是天經地義之事，我將非常高興。有事要告訴我，講一點鐘，兩點鐘，我都高興聽。有問題要商量，也不必顧慮到我的時間。如果只是看看我，最好只坐上一刻鐘就好了。」我這種作風，看起來不近人情，事實上是最近人情的。我高興的是，並不因為校長有了這種關照，而阻止了學生的拜訪。

離開龍引又有兩三年了，從前的同學，仍沒有忘記我這位校長，有的耑程來，有的順路來。我們暢談往事，大家都感到愉快。他們會告訴我一些從前不敢告訴校長的事，我也會告訴他們一些從前做校長不方便講的事。如此一來，師生之間，鬚鬢有了深一層的感情。

剛搬到馬六甲不久，某晚，有一車的人來我家，我幾乎一個也不認識。因為他們一直叫校長、何老師，我們立刻明白了：他們是龍引的校友。再談到七八年前的往事，那時，有的在讀小學，有的讀初中。可是，坐在我們面前的：有的高，有的大，有的甚至於

頭髮都稀疏了。我自己倒不感到相對之下，有老大之感，反而只覺得有些得意。因為在我腦海中的那些小孩子，給我罵過的，給我處罰過的，如今都長大成人，立足於社會，而且非常成熟了。

我翻閱新文龍中華中學歷屆畢業生名表，在我的任期內，高師畢業的有一四八八人，高中有三二二人，初中有一千零八十八人，還有多少半途離開的。我原就不善於記憶學生的名字，有時候，一批人來，我簡直記不起其中任何一個的名字，幸好我記得大部份同學的面孔。連面孔也記不到的，如果提起某件事，我也會立刻想起來。例如某位在笨珍教書的女教師，她一再重述她的名字，我怎樣也記不起來。最後她說：校長，那年校慶，我會參加某一個舞蹈。於是，我便可以追述一些有關的事情了。

同學們來，也像老朋友來一樣，我們可以同時享受追述往事的樂趣。有兩位同學，一男一女，他們在校時並不十分接近，到來找我時，已經兒女繞膝了。他們在我家又重溫兒時的生活，當時連做夢也想不到會結合的。

說來也有趣，我幾乎有像做了祖父一般的滿足。假若我不是他們的老師，我怎樣會有這種心情呢？

同學們離開母校，升學的，有好的成績，會寫信來告訴我。我常把這些信公佈，供在校的同學明白校友的情形，同時也可藉此鼓勵他們。就業的，有了成就，也來信報導。甚至於還把功勞推給母校，向我感恩。收到了這樣的信，誰也會飄飄然。

我想：如果是高師班的畢業生要感謝我的話，我是受之無愧的。要創辦高師班，固然是由我提出，爭取辦高師班更經過不少的奔波。其間曲折，只有振中先生知道。

高師班是要政府委托才能辦的，招收初中畢業生，經過兩年訓練，會考及格之後，便成爲合格教師。在當時一方面我是感到小學不易找教師，另一方面我想到三區學生必須有一條簡捷的出路。一九五一年起，柔佛州同時開辦了好幾間中學，都是辦初中。初中畢業生，雖然可以做臨時教師，仍得再參加師訓班受訓。要升高中的話，通常要去新加坡。那時還沒有南洋大學，到台灣升學也不方便，高中畢業生仍是回來教書的多。於是，辦高師班便是最妥當的辦法。

當時柔佛州的總視學官英國人墨甘霖先生，上任不久，第一次來峇株視察，剛巧碰上了龍引學校的校慶。他參觀了學校，又看了遊藝會，印象頗好。以後每次來學校，都發現有新的設備。當我和他提到要辦高師班時，他不經考慮，一口就答應，一九五三年可以招生。然而第一屆初中生，要到五三年年底才畢業；他問我：學生從何而來？我告訴他：在星洲有些校友，都想回來。同時，辦高師班並不完全是爲本地的學生打算。鄰近地區峇株笨珍，遠的如新山豐盛港，甚至於別州的，我們都可以接受，因爲學校有足够的男女生宿舍可以收容。他聽了，非常高興。

高師班既是由政府委辦，教育部有一定的預算，全聯邦好像二十二班，分派給各州的一些華文中

學。每班每月津貼四百元，每年還供給一點印刷紙之類，數量並不多。辦高師班幾乎是虧本生意，也有些中學並不太熱心。

墨甘霖先生雖然答應了我可以辦高師班，後來我才知道事情並不簡單。據說要在前一年的四月間提出，才能列入預算，發給經費。

這消息真像在我和振中先生的頭上澆下一盆冷水，我們非常失望。我和振中先生商量：暫時不要政府的那四百元津貼，讓我們自費辦一年。我們的建議，不能被接受。要辦高師班，政府便有津貼；政府撥不出津貼，就不可以辦。我覺得有和墨甘霖先生當面商量的必要。

十二月十日（董天成先生替我約好和墨甘霖先生的那天），我早已邀請駐紮在峇株的非濟兵團銅樂隊來學校演奏。這兵團好像塞克兵團一樣，以作戰英勇出名。可是，不知是甚麼緣故，引起一些謠言，說是非濟兵對於女人不規矩。其實，這兵團的紀律是非常嚴明的。這些非濟兵團銅樂隊坐軍車開到龍引的時候，會引起一些騷動，大家只叫「飛機兵來了！」有的連忙關上大門，有的趕快把女孩子叫進屋裡去。這些士兵卻非常天真的向每一個人打招呼。

我雖然很高興他們專程來校爲我們師生演奏，我卻心事重重，只希望他們早點結束演奏，早點離開就好。

他們幾乎全是天賦的音樂家，而且有濃厚的興趣，因此，水準的確很高。指揮是一位英國上尉，年紀

相當大了。隊員既經嚴格的訓練，跳下車，各人搬着自己的樂器和鐵架，立刻就在操場中開始一連演奏了好些世界名曲。然後由我登上指揮台，簡短說了幾句感謝他們的話。同時告訴他們：我們的銅樂隊的樂器，也在三天前由英國運到。他們聽了，非常興奮，特別再演奏幾首適合於學生演奏的。最後，還很有禮貌演奏了一首中國名曲。我聽了，根本不懂是甚麼。指揮告訴我：一位古代的中國將軍在北方淪落爲牧羊人。哦，原來是蘇武牧羊！

好容易結束了演奏，準備了一些汽水和啤酒招待他們。那知兩杯啤酒落肚，興趣又來了，他們忍不住高聲唱起來。用不着指揮，幾部合唱，非常諧和，實在是悅耳之至，我也沉醉在他們那粗獷而又圓潤的歌聲中。

他們離開，我也隨即到峇株。董先生告訴我，墨甘霖到了麻坡，我們不用去新山了。

在麻坡見了他，並沒有什麼高興的消息。他只告訴我仍在設法，他也沒有想到有預算的問題。在回程中，我和董先生商量，我想親自到吉隆坡去探查一個究竟。快到年底了，能不能辦高師班，要早點得到確切的答案。於是，第二天一早，我趕去吉隆坡。

我在吉隆坡會到王密文先生和鍾敏璋先生，他們都是教育部的高級官員。我所得到的消息，都不是樂觀的。照當時的情形看來，要在第二年辦高師班，是不可能的。我頹喪地回來，再與振中先生及董先生商量，爲了不使墨甘霖難堪，不如由我收回辦高師班的

申請。於是，我發了個電報到新山。這完全是華人的面子問題在作祟，怕他剛到柔佛州，親口答應我們的事，第一件就不能做到。

那知事情就是這樣弄糟了！

兩天以後，我便得到消息：高師班已經批准了，墨甘霖打算給別一間華校去辦。我是又喜又驚，立刻約了董先生陪我去新山。

走進教育局，梅華先生就問我：爲什麼龍引不要辦高師班了？我真是有口難言，便將前後情形，詳細說給他聽。他告訴我：那封要別一校辦高師班的公文，早已打好，尙未簽發，想等我來問清楚再說。

我立刻去見墨甘霖。我先解釋爲什麼要發那個電報，而且我強調他應該了解我們華人的心理。我們有一段爭論，他仍堅持他的主意。最後他答應：龍引可以辦高中。

我半開玩笑的向他說：

「你這個人真奇怪，我早就想辦高師，要求你，你答應了。後來，你告訴我：也許有困難。我怕你下不了台，我才打那個電報，那是爲了你的面子。我去吉隆坡找侯士先生，不敢告訴你，也是怕你不高興。如今，吉隆坡批准了，你倒不顧我的面子了。我不要辦高中！你講過，龍引是小地方，讓大地方去辦高中。爲了辦高師，我已經講了好幾位專門人才。你想一想：你爲我要求的東西，要求到了，你又不給我了，怎麼說得過去？你真是！我要喝中國茶，叫來了，你一定要我喝咖啡。……」

他辯不過我，沒有法子下台，便請州視學官吳德釗先生進來。談了一會，他又作了一些不着邊際的建議：例如師資可以調換、兩校分工合作之類。我告訴他：「一個女兒不能應許兩家人家。爲什麼不仍舊讓我們辦高師班，讓人家去辦高中？你說過：別的學的物力財力，均較雄厚，又是大地方，這樣才更適合辦高中。」

最後，他說公文已經發出了，要更改也不容易。因爲我知道那公文尙未發出，我便大膽的說：「如果那公文已經發出，我也不願意再使你爲難，我只好回去籌辦高中。」他看着我笑笑，立刻說一聲「好」，便打電話去問清楚。

我一直坐在他的辦公室，不肯離開。他覺得很奇怪，問我還有什麼事情嗎？我說：「沒有，我只等着你的批准信。」他好生奇怪，便說：「你要現在——」現在坐在這裡等？我答應了你，你還不相信？你立刻要這封信做甚麼？這裡的職員都很忙，我也很忙。今日你先回去。等一會，我要他們打好寄給你。好了吧？」

我一直等到那天下午下班之後，才拿到了那封批准信，便和董先生趕去新加坡。走進旅館，先用長途電話通知振中先生。接着便擬好高師班招生廣告稿，送去報館，第二天一定要見報。付了廣告費，我們兩個人的全部財產合起來，也所剩不多。第二天趕到笨珍吃早點，袋中只有一元六角。現在想起來，都覺得好笑。

墨甘霖不了解我爲什麼要那樣緊張。因爲別的學校也想辦高師班，送上門的生意，更是喜從天降。爲了要辦高師班，我特地請了黃雲翔先生來幫忙。他是大夏大學教育系畢業的。我在和豐興中學做校長時，他剛好離開實兆遠南華中學。我到龍引，原想約他一起來，他已接受了怡保三才學校的聘。後來又被一位朋友約到柔佛州來。雲翔兄答應了我，可說够朋友了。我不把批准信拿到手，夜長夢多，說不定問題就來了。

由於辦高師班的事，振中先生曾遭受到一些誤會。好在他爲人豁達，一笑置之算了。同時，有一些事是由我出面的，他也就可以裝聾作啞。我記得我會和墨甘霖先生談過：辦學校，最好是公平的競爭，彼此互相可以激勵；每一地區，均有其特性，可以發揚。他也深以爲然。

經過千辛萬苦，最容易才辦起高師班來。按照政府的規定：進入高師班，一定要初中畢業，而且要會考及格的。我們自己只有三位新加坡初中畢業校友，又沒有聯合邦初中會考的資格，因爲當時新加坡沒有初中會考。經過我和教育局一再交涉，通融先准入學，在年底一定要參加聯合邦初中會考，及格了才可繼續讀下去，但是沒有初中會考文憑。幸好後來，翁字原、黃清良和顏愛珍三人都及格了。

同時，教育局另有一項規定：至少要有廿五人才准開班。這就把我們難倒。那時柔佛雖有七間中學，大部份只有初中二年級，我們必須向外州去招學生。

於是，董事長請錢愛華先生到北馬去走一趟，甚至於想請別州有高師班的學校，將廿五名以外的推薦一些給我們。那時簡直是多一個初中畢業生來報名，就立刻增加我們一份喜悅。有三位沒有初中會考的，不過英文程度很好，我們也收了，剛好湊足廿五人。後來這件事也給了我一點麻煩。我把他們列入新加坡回來的校友中，再參加初中會考，作為檢定考試，算是把問題解決。後來半途又多收了兩位，第二年又有轉學來的，所以，第一屆畢業生竟有廿九人。開始時人數够，外地來的同學，開口閉口講要走，真使我們捏一把汗。前兩年每年開學時要漲水，這年算是托天之福，沒有漲水；不然，一定會有一兩個同學離開的。那時只要走掉一個，高師班就辦不成了。

到第二屆時，我們自己有初中畢業生，廿五個不算甚麼。後來，小學新薪津制公佈，高師畢業教師列入A級，要讀的人多了，我們要選擇成績好的才收。那幾年正鬧教師荒，有的早在畢業前，就收到了聘書。家境差一點的，初中畢業後再讀兩年，便成爲正式合格的A級教師，不失爲一條相當好的出路。高師班雖然前後只辦四屆，畢業生卻分佈各地，可以說是桃李滿天下。

一九五七年起，政府創辦日間師訓班，高師班便停了。一部份初中畢業生，仍可考入日間師訓班，卻不像從前那麼方便。一部份同學想升高中，就在那年，我們增辦高中。第一屆只卅多人而已。我記得一九五九年年底，高師同學離校之前，尤其是住在學校宿

舍的幾位女同學，畢業前夕就在哭；畢業典禮結束之後，全班同學在教室裡哭。不知哭了多久，才一個個眼紅臉腫的走來校長室和我告別。這情景，使我永遠難忘。訓育主任曾錦祥先生兼他們的級任，六年相處，不忍別離，也陪着他們哭了一場。

青年們的純潔和誠摯，多麼可愛！

學校既已增辦高中，同學們的出路更寬，到台灣去升學的相當多，到南洋大學的也不少。如今新文龍中華中學的教師，校友幾佔一半。還有些同學在南大馬大星大服務，其他學而有成者，可謂不勝枚舉。

我一直鼓勵同學們升大學，如果可能，最好選讀理科工科。我認爲大學四年，才是真正的人生的黃金時代。面對的，是飽學的教授；結交的，是有抱負的青年；研討的，是高深的知識。每個人都有理想，每件事都有意義。中學時代的幼稚，已逐漸消除；社會方面的惡習，猶未沾染。大學生可說是象牙塔中的天之驕子。畢業出來，也許找不到如意的工作，甚至於找不到工作；但是大學四年，其本身便已經非常有意義，有價值。

有一些同學，關於他們的升學或是就業，不知如何決定，要徵求我的意思。我通常是先要他們自己分析得失，我再提出我的看法。有時候，我會發覺有些有趣的事。例如有位同學大學畢業了，取了第一名；他打算留校做助教，而想要讀教育文憑，然後教中學。他說他對於教書非常有興趣。我問他：如果多讀一兩個學位教大學不是更好嗎？另外一位高中畢業的

同學去種薑，我非常贊成；他的種薑很成功，後來又升大學；如今，畢業多年，已做了某廠的副經理了。有些家長，對於自己的子弟，不知如何安排，常常說：你還是去和校長商量吧！

聽說有一兩位家長，因為我介紹他們的女兒到英國去學護士，而對我頗有微詞。這對我，是不公道的。事實上，我對每一位要我介紹赴英學護士的同學，都有詳細的分析，千叮萬囑的要她們仔細考慮。有了這種經驗，我來馬六甲培風中學之後，幾乎不敢再介紹同學去。後來有幾位培中同學去了，她們還算如意；最近又有一些要去。我不能因噎廢食，仍舊是有求必應，一一為她們寫推薦書。

提起介紹女生去英倫學護士，我倒是有的一套看法。那就是要以事實來證明獨立華文中學學生有出路。當柔佛州絕大多數的華文中學不接受改制之後，免不了有人就心到獨立中學學生的出路問題。學生不能獲得公共考試的資格，在當地找白領階級的職業，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就想到如何使華校學生去取得英國的資格。我的意思是高二學生，轉去英國的私立中學讀大學先修班，兩年之後可以考進英國的大學。在時間方面，和去台灣升學差不多。於是，我約了幾位家境好成績又好的學生，要他們和家長商量，勸說家長讓他們到英國去升學。可是，反應並不好，我相當失望。想來想去，沒有辦法。剛好我的大女曉蕊也是高中二了，我便只好以身作則。

照我的經濟情形，不能維持一個英國留學生。記

得在愛爾蘭學醫的校友施錦鏢君告訴我：愛爾蘭的讀書環境好，費用也非常省。我便為曉蕊在愛爾蘭申請學位，結果姑娘堂可以接受。一九六三年十月，她就去了。

接着便有一些同學繼續申請，有的赴愛，有的赴英，有的赴紐西蘭。他們是華校出身的，卻能去英語國家的大學升學。誰說華校學生程度低？誰說華校學生沒有出路？

至於女同學呢，我認為學護士不錯。在馬來西亞，沒有劍橋九號文憑，不能進入護士學校。於是，我就向英國的一些醫院想辦法。因為在英國，私立學校的名聲特別好，我便強調我們是私立華文中學，英文雖是必修科，程度稍差；學生的操行品格都好，服務和服從，毫無問題。有些醫院的護士長，便答應可以考慮我們同學的申請書。

第一位去學護士的同學，的確是我去勸服的。以後去的，我沒有特別鼓勵。如果英國醫院接受，先做助理護士，薪金和學生護士相同。若干時期之後，參加資格考試。題目雖然不難，及格卻不容易。不及格的，不能進學校，仍在醫院做助理護士。有些同學耐不住，第一次考不及格，就要換醫院。人地生疏，語言不通，氣候和生活，也不習慣；於是，免不了遭受一些不便，因而有些不滿的情緒。幸好這時錦鏢已在英國某醫院擔任駐院醫生，幫忙她們不少。

去學護士的，到英倫的第二天，就要換上制服上病房，同時也起薪。有些家境不十分好的，借一筆用

費去，最多是二千元吧，每月可以省下八十元到一百元寄回來。一年半載之後，債就還清了。這樣一來，便有許多女同學要去。有的英文實在太差，我不敢介紹。家長托人來說情，我怎樣解釋也沒有用。在馬來亞，一個高中程度的女孩子，要找一份工作，不論待遇，已是不易。去英國學護士，還有錢拿回來。好像一陣風一樣，很多人都想去。

有一次有五六位同時赴英，連峇株英文女校都感到驚奇。他們學校全校也沒有三五位在外國學護士。從此便有許多人托我介紹。如果是華校的，我一照辦。我始終認為這是華校學生最好的出路之一。

自己的學生，義不容辭要介紹；朋友的女兒，情不可卻要介紹。前後介紹了好幾十位，當然不是每個人能趕得上。就在我寫介紹信的時候，我便知道有些程度不好的。我只有勸她們設法補習英文，在服務方面格外勤勉。假若我不肯寫介紹信的話，家長們又會怪我大小眼了。

三區到底還有多少女同學在英倫學護士，我已不十分清楚。不過在英愛兩地升學的，聽說都很用功，成績也都不錯。蕭成裕是我介紹去愛爾蘭的，他在高二讀了兩學期。兩年之後，進了三一學院的醫科。那年連英國學生在內，只收四個外籍學生，他竟是其中之一。龍引小學校長余鏘先生的公子福華，在英國也是讀了兩年就考進了柏明翰大學。黃金燦在紐西蘭也是一樣。我的女兒早去一年，今年已經讀完大二了。他們不僅能趕得上，而且都名列前茅，數一數二。我

的心願，總算完成了。獨立中學的學生，學護士也好，升大學也好，都不會輸給英校。

振中先生是反對華文中學改制最堅決的人，我會經把我的這套看法和他商量，他非常贊成。可惜的是，他不曾親眼看着他們高飛。我替曉志他們申請的時候，不曾告訴他。到了他們已獲批准的時候，振中先生已經病重，又不便告訴他了。他死後不久就是清明，我們在清明上坟時，曾要曉志在他坟前默禱，並且祈求他的在天之靈來庇佑。

三區有許多學生，常常要感謝我的恩惠。其實，他們真正要感謝的，應該是董事長鄭振中先生；因為他爲了華文教育，獻出了他的金錢、時間，甚至於他的生命。我只是董事會一名僱員而已。

## 露珠

周鼎

回憶，在一顆露珠裏  
那是淚眼中的一瓣微笑

我們的戀，很美、很晶瑩。

我是捕捉雲的流淚人

我們的戀，祇是一閃匆匆的願盼

一顆露珠却收盡了自晨曦飄落的繽紛霞彩

那是淚眼中的一瓣微笑

很美，很晶瑩；我們的戀

在一顆露珠裏——在我的回憶裏



# 論小紅

一個名不見經傳的丫頭，偶然有一個機會想往上爬，但殘酷的現實終於把她壓下去了，結果，祇好帶着一顆創傷的心，失望地離開了她原來的崗位，找她自己的前程去了。這個就是小紅一生——至少是她在榮國府中的寫照。

賈府的丫頭，以怡紅院最多。我在「論金玉兩釧」一篇文章中，已說過怡紅院裡的丫頭，是分等級的。那些列居一等二等的，固然身份與眾不同；就是三等四等的，只要有一個名字，在怡紅院中也是神氣非凡。因為寶玉對於這些女孩子，體貼週到，凡在別處享受不到的待遇，在寶玉手下都成了家常便飯。所以，像襲人、晴雯，有時候對待寶玉竟有些主客顛倒了，怪不得怡紅院中青春氣息最濃厚，也最富有活潑進取的精神。你想，這一羣年輕男女，略脫了主從關係，唯知追求自由與幸福，還不够使人羨慕嗎？

然而，在怡紅院的丫頭羣中，小紅始終佔不到一個位置，就是她的出場，也遲到第二十四回以後。最奇妙的，小紅在怡紅院中歷史最久，寶玉却一直不認識她。直到有一次——

寶玉見沒丫頭們，只得自己下來，拿了碗，向茶壺去倒茶。只聽背後有人說道：「二爺，看燙了手，等我倒罷。」一面說，一面走上來接了碗去。寶玉倒唬了一跳，問：「你在那裡來着？忽然來了，唬了我一跳！」那丫頭一面遞茶，一面笑着回道：「我在後院裡，才從裡間後門進來，難道二爺就沒聽見脚步響嗎？」

……

這一段是寫寶玉初次會見小紅，本來無關緊要；不過，寶玉既被稱為「美的天使」，那麼，只要年輕姑娘

生得平頭整臉的，他都不會輕易放過，何以對小紅獨例外？其實小紅在寶玉眼中很不錯：「那丫頭穿着幾件半新不舊的衣裳，倒是一頭黑鴉鴉的好頭髮，挽着髻兒，容長臉面，細挑身材，却十分俏麗甜淨。」可見小紅的外表，也不是庸脂俗粉。怪不得寶玉一見她，兩人之間立刻展開了一番說話：

……寶玉便笑問道：「你也是我屋裡的人嗎？」那丫頭笑應道：「是。」寶玉道：「既是這屋裡的，我怎麼不認得？」那丫頭聽說，便冷笑一聲道：「二爺不認得的也多呢，豈止我一個！從來我又不過茶水，拿東西，眼面前兒的一件也做不着，那裡認得呢？」寶玉道：「你爲什麼不做眼面前兒的呢？」那丫頭道：「這話我也難說。」——

這番話看似簡單，含義却深。至少從小紅的口口，我們還知道一點怡紅院的內幕。怡紅院雖說是賈府中的一個天堂，但天堂也有黑暗的一面。小紅所謂「爺不認得的也多呢，豈止我一個」，就是暴露了黑暗的一面。一個身材「俏麗甜淨」的丫頭，寶玉竟連面也不認識，可算糊塗透了。然而，怡紅院中上得台盤的丫頭實在太多了，何況丫頭們自己也存在着矛盾，雖做了奴才，却不知奴才的悲哀，有時還會爲一點小利互相衝突起來。小紅第一次被寶玉賞識，本來是一個向上爬的好機會，却不料竟在「同事」中間引起了糾紛，例如——

……只見秋紋、碧痕嘻嘻哈哈的笑着進來，兩個人共提着一桶水……忽見走出一個人來接水，二人看時，不是別人，原來是小紅。二人便都詫異，將水放下，忙進來看時，並沒別人，只有寶玉，便心中自不俱在……找着小紅，問他：「方才在屋裡做什麼？」小紅道：「我何曾在屋裡呢？因爲我的綉子找不着，往後頭找去，不想二爺要茶喝，叫姐姐們，一個兒也沒有，我趕着進去倒了碗茶，姐姐們就來了。」秋紋兜臉啐了一口道：「沒臉面的下流東西！正經叫你催水去，你說有事，倒叫我們去，你可搶這個巧宗兒！……你也拿鏡子照照，配遞茶遞水不配？」碧痕道：「明兒我說給他們，凡要茶要水拿東西的，咱們都別動，只叫他去就完了。」秋紋道：「這麼說：還不如我們散了，單讓他在這屋裡呢！」……

論秋紋、碧痕，在怡紅院中不過居二三等的地位，已經公然視賈寶玉爲禁臠，不許別人染指。最奇怪的，是爲什麼小紅不配遞茶遞水？就以姿色言，小紅也不會比她們遜色。其次，怡紅院也沒有章程特別規定那一種人配遞茶遞水。寶玉不喜歡滿臉皺紋，粗手粗脚的毛婆子服侍是有的，至於說到年輕丫頭如小紅之流，那麼他歡迎之不暇，那裡會罵她不配呢？秋紋的話也是很有趣的，「還不如我們散了」，好像主宰丫頭命運的就是她們自己，實在天真極了，也幼稚極了。無怪賈府中幾乎全部丫頭，後來都得不到好結果哩！

在這種環境裡，小紅的煩惱是可想而知的。她「雖然是個不諳事體的丫頭，因他原有幾分容貌，心內又想向上攀高，……不想今日才有些消息，又遭秋紋等一場惡話，心內早灰了一半。」一方面，她在怡紅院中便

十分孤單，只有一個小丫頭墜兒尙和她合得來。她自己沒有能力組成一種力量，沒法和秋紋等對抗。而寶玉似乎也投鼠忌器，不致公然逼近她，這是造成她後來不得不脫離怡紅院的主要原因。

但小紅尙有其他的煩惱，即使這煩惱別人不知，我們却容易觀察出來。小紅是一個十七歲的姑娘，恐怕在怡紅院諸丫頭中她的年齡最大了。十七歲的姑娘，剛在懷春時期，所以，她之接近寶玉，不僅「想向上攀高」，也由於生理及心理的要求，這就和其他丫頭——除了襲人——的情形不大相同。她之接近寶玉，雖因秋紋、碧痕的插入而告失敗，但已經泛起陣陣漣漪的心田却不能就此靜下來，而需要某種安慰。於是，就有賈芸這個風流小生闖入來的一段插曲。

照理，在那些所謂有教養的公子小姐的薰陶下，丫頭們縱使想入非非，也沒有嘗試可能。然在禮教森嚴的榮國府中，就發生了幾件不尋常的事。這倒不是那些丫頭們不知羞耻，願意做出牆紅杏，而是一種自然的發展促成，並非人爲力量可以阻止的。即以小紅與賈芸的遇合言，也無非在說明關在籠子裡的鳥兒，如果一旦有一個隙縫，她也會設法鑽出去看看外頭景色的。

其實，小紅與賈芸，還根本談不上什麼浪漫史。小紅雖在懷春時期，少女的嬌羞與矜持還依然保存着。因此，當她第一次看見賈芸時，立刻「抽身要躲」，可見在那個時候她對賈芸並沒有什麼印象。就是在她得知賈芸是「本家的爺們」，算對賈芸有了進一步的認識，也不過「下死眼把賈芸釘了兩眼」，沒有其他表情。可是，當她在寶玉那邊得不到預期的安慰時，她便很自然地想起賈芸來。因爲賈芸雖比不上寶玉，究竟也是賈府的「爺們」；況且賈芸又生得風流瀟灑，連鳳姐也喜歡他，小紅初出茅蘆，怎麼不要爲賈芸的儀表所傾動呢？曹雪芹寫這段文字很妙，利用一個夢境將少女的懷春心情給活描了出來。

……正好沒氣，忽然聽見老嫗說起賈芸來，不覺心中一動，便悶悶的回房，睡在床上，暗暗思量，翻來覆去，自覺沒情沒趣的。忽聽得窗外低低的叫道：「紅兒，你的絹子，我拾在這裡呢！」小紅聽了，忙走出來看時，不是別人，正是賈芸。小紅不覺粉面含羞，問道：「二爺在那裡拾着的？」只見那賈芸笑道：「你過來，我告訴你。」一面說一面就上來拉他的衣裳。那小紅臊的轉身一跑，却被門檻子絆倒，唬醒過來，方知是夢。……

#### 第二十四回

拾絹子倒是真事，並非夢境的幻象。小紅在大觀園裡失去了一塊絹子，恰恰被賈芸拾得。——因爲賈芸率領工匠到大觀園種花樹，有這機會。——賈芸對小紅也不是沒有心，「那賈芸一面走，一面拿眼把小紅一溜。」爲什麼要拿眼溜小紅呢？自然已經先存了心。在紅樓夢時代，或許少男少女偶然互相把眼溜一溜，已經不是

尋常的事了。恰恰小紅失去的那塊絹子又落在賈芸手裡，當賈芸從墜兒嘴裡探出是小紅的絹子時，那一份喜悅之情當真是很難形容的。他雖然把絹子還給墜兒，却補了一句：「我給是給你，你要得了他的謝禮，可不許瞞着我。」

賈芸自然算不得是詩禮君子，如果換了別人，可能把絹子還給墜兒，不必再要挾什麼了。墜兒究竟是一個小孩子，你吩咐她什麼，她會很天真的轉給小紅聽。而小紅當知道拾絹子的就是賈芸時，芳心又那會不動？於是，雖經過了「半响」，終於說：「也罷，拿我這個給他，算謝他的罷。」

我們不知道所謂「拿我這個給他」到底是拿什麼東西，大概總不外絹子汗巾之類。這種互相贈送，若以今日眼光視之，真是稀鬆平常，但在封建時代，可就相當嚴重了。更不幸的，是小紅與墜兒一番對話，給寶釵聽見了，竟一口咬定她們是「奸淫狗盜的人」，還因此嫁禍給黛玉，以乎這一回專為寶釵寫的。但小紅即使還了什麼東西給賈芸，他們兩人之間，頂多做到「心心相印」罷了。再要進一步，勢有未能。因為在小紅方面，她固然絕對沒有婚姻及戀愛自主權，在賈芸方面，他何嘗有胆量向賈府提出娶小紅的話？從此以後，小紅與賈芸就沒有了下文，十七歲的姑娘，只好把這段初戀——就算是初戀——永遠埋在心底了。

可是，她在怡紅院中還是站不住腳的。奴才與奴才之間一旦起了衝突，就不易平息。小紅必須脫離怡紅院有幾個理由：

第一，她已經喪失了在怡紅院表現一切才能的機會。她第一次給寶玉遞茶，就給秋紋、碧痕兜頭一桶冷水，而秋紋、碧痕又是和襲人、晴雯、麝月一鼻孔出氣的，她們一聯合，那裡還有她立足的餘地？就是寶玉也保護不了她。

第二，既放不過秋紋、碧痕，而又耐不住這股氣，如果還留在怡紅院，天天看對方的嘴臉，不要把肚子氣破嗎？小紅滿腹心事，可惜怡紅院中知音太少，因此，只要有一個機會，她自然會毫不猶疑地擺脫脫說是年青人的樂園，而事實上對她已一無用場的巢穴。

第三，或者也是最重要的，在怡紅院中，並沒有人賞識她，丫頭們又明爭暗鬥無寧日。有一次，小丫頭佳蕙對小紅說：「可也怨不得你。這個地方，本也難站。就像昨兒老太太因寶玉病了這些日子，說伏侍的人都辛苦了，如今身上好了，各處還香了愿，叫把跟着的人都按着等兒賞他們。我們算年紀小，上不去，我也不抱怨，像你怎麼也不算在裡頭？我心裡尚不服。……只可氣晴雯、綺霞他們這幾個都算在上等裡去，仗着寶玉疼他們，衆人就都捧着他們。你說可氣不可氣？」

佳蕙到底還是小孩子，於人情世故上欠練達，故替小紅抱不平。其實，小紅連寶玉的面都難得見到，怎麼

輪得着受上賞呢？然而，這也促成她離去的決心，她回答佳慧的話已証明了這一點。「也犯不着氣他們。俗語說的：千里搭長棚，沒有個不散的筵席。誰守一輩子呢，不過三年五載，各人幹各人的去了；那時誰還管誰呢？」

秦可卿托夢給鳳姐，說：「三春去後諸芳盡，各自須尋各自門。」小紅也說：「不過三年五載，各人幹各人的去了，」倒像前後呼應似的。但她說這句話自亦非無的放矢。小紅已是一個十七歲的孩子，看得比別人清楚，可能在她長年觀察下，早洞悉榮國府的內幕。因此，我們倒不為隨便當她志在發牢騷而已。

但脫離了怡紅院，她打算跑到那兒去呢？她是賈府丫頭，雖離開怡紅院，並不能海闊天空，自由飛行。另一方面，怡紅院無人賞識她，誰又能真正賞識她呢？這個時候，就不能不佩服鳳姐了。因為鳳姐也祇和小紅見一次面，却已經發現了她的才能。「明兒你伏侍我，我認你做乾女兒。」認乾女兒是假，鳳姐要小紅倒真。小紅有此良機，——可能是她做夢也未會想到的——那裡會失之交臂？何況小紅也是一個心高氣傲的人，論野心，給她一個機會，怕不成了鳳姐第二？你看她怎樣回答鳳姐？「願意不願意？——我們也不敢認。只是跟着奶奶，我們學些眉高眼低，出入上下，大小的事兒，也得見識見識。」

以後的事，我們也不去管它了。小紅跟了鳳姐，有沒有學到「眉高眼低」，或「出入上下大小的事兒，見識見識」，曹雪芹不曾告訴我們，推想起來，大概總比在怡紅院好一點。小紅本不像晴雯一千人，以永遠陶醉於怡紅院為滿足，觀她的為人，似乎頗想有一番作為的。她不希罕「自由」，所以對於脫離怡紅院並沒有什麼惋惜。不信，如果換了晴雯、芳官，甚至襲人、麝月，看看她們是否會毫不考慮地一口答應下來？

賈府人口衆多，大觀園也是明珠糟粕混雜的地方。由於出身、思想不同，他們的希望、目標也不同。對於小紅，也只有用這種解釋來說明她的心理。不過，我敢保證她的想頭還是會落空的，因為賈府既然不能免於崩潰，她縱使學到了一些「眉高眼低」，又怎樣發揮她的大才呢？到那時候，恐怕頂多和襲人一樣，嫁個小子算了。但襲人能够安於現實，小紅是否也能安於現實呢？問題就在這兒。紅樓夢中出現了一個小紅，其真正用意，或者不難猜想的。

# 請訂閱本刊

請將訂費郵寄：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 女人·女人·女人·



女人

「黃先生，難得見到你，我們到酒吧去喝一杯酒吧！」李金福很誠懇地邀我上車。

我想可能是他想和鄭明廉談論有關塑膠廠的事，需要我這第三者做調解人，便跟鄭明廉一塊兒上車。到了酒吧，才知道不是這麼一回事。

「黃先生，聽說劉麗妮的新相好是你的同學？」李金福問。

我點點頭。

李金福喝了一口酒，露出那種悠悠自在的微笑。

「今天剛好碰到你，我想我們就來做一點善事吧！」他又喝了一口酒，接下去說：「昨天晚上，我遇到尊尼，他說要是劉麗妮不離開你的同學，他要對他採取不客氣的手段了！……」

我搶着說：「這是甚麼話！這個地方是講法治的，尊尼是甚麼人，他敢怎麼樣？」

「法治？嘻嘻，法律雖嚴密，但却有漏洞。尊尼是個高等流氓，他專門鑽法律的漏洞去傷害他人。」李金福說。

「金福兄說的是實話！」鄭明廉說。

我想了一想，搖搖頭。「李大剛既然愛劉麗妮，我怎麼好勸他離開她呢？就算是我勸他，他也不會聽我的。」

鄭明廉笑了起來。「老黃，你的那個同學也真是寶貝！我很早就跟你告訴他，那兒可以跟劉麗妮那種女人真正談愛情呢？可是，他却是一直那麼認真。」

「是啊！對於風月場中的女人，誰會認真呢？大家逢場作戲，玩玩算了！」李金福說。

「你們錯了！凡是人，都是有感情的，當然，也都有愛情；劉麗妮並沒有例外。」我嚴肅地說：「我知道劉麗妮是真的愛李大剛！」

「真愛？」鄭明廉冷笑了兩聲，「那麼，劉麗妮爲什麼還要參加賽車呢？」

「她不會參加賽車的！我相信她！」我說。

李金福喝了一口酒。「唉！黃先生，你應該現實一點，同時，也應該勸你的同學要現實一點。尊尼不是好惹的，將來吃了虧，後悔也來不及呀！」

「李先生，謝謝你的好意。」我說：「我一定把你的話轉告李大剛，請他留意一點。」

我回到「美林」，想不到劉麗妮竟在小廳裡等我。「剛才那個姓李的載你上哪兒去？」她試探着問。

「你認得李金福？」我感到驚奇。

「認得，他和尊尼是朋友。」她回答。

既然如此，我便把李金福說的話告訴她。

劉麗妮聳一聳肩，勉強地笑了笑。「姓李的既是

尊尼的好朋友，他當然是站在尊尼的立場的。他們真够險毒，尊尼知道他是怎麼也不能拉我回到他身邊的，便想利用你勸小李離開我。」

「你不這麼說，我還真的以爲李金福是一片好意呢！」

「姓李的那一種人，什麼壞事都會做得出來的，你還相信他！」

「這件事不用提了。——不過，劉小姐，你得小心，尊尼說不定會用其他陰謀來對付你。」

「黃先生，你放心好了。我自有辦法對付他。」

「有關尊尼的事，我希望你不要對小李提起。」她用殷切的目光望着我。

「我不會告訴他的，我和你一樣，不願意他在這件事上增加煩惱。」我堅定地說。

她笑了。「謝謝你，黃先生！」

我站着看她走開。「她也是一個英雄呢！」我心中暗暗自語。

## 七

星期一下午，鄭明廉爲慶祝他的母親的生日，在花園裡開了一個茶會，邀請了「美林」的所有住客。

涼亭已經修好了，花園已沒有一件殘舊的東西，住客們圍在一起閑談，一片融和，一片歡樂。這個聚會就像是重修花園的慶祝會。

鄭明廉太太突然說：「噯，我們忘了請小明和小敏呢！現在，要不要去請他們來？」

「他們出來孤兒院，是必須事先請假的，現在恐怕來不及辦手續了。」我說。

「那麼，我給他們留一些東西，待明天去探望時送去。」鄭明廉太太說。

這一段簡短的談話給歡樂的人們帶來一層淡淡的哀愁，鄰居們都靜默了一會兒，似是在爲許太太默念誌哀。後來大家雖然都恢復談笑，但心靈依然蒙上一層暗影。

「黃先生，你說，『美林』的鄰居們像不像一家人呀？」王彩雲對我說。

我點點頭。「希望這種日子能够長久維持下去。」

「難道你就心這種日子不會長久嗎？」她問。

我怔了一怔，連聲說：「我沒有這麼想，我沒有這麼想。」但我的內心却感到極度不心，好像面前這一片歡樂景象只不過是一個夢，隨時會幻滅的。「不，我不應該這麼想。」我在心中喃喃着。爲了怕那種不安繼續存在於內心，我找了另一個話題和王彩雲談：「你的同學對初級文憑考試是不是有了把握？」

「我們對這個考試很重視，大家都很緊張，尤其是數學一科，我們最就心，不過，黃先生，自從你來了以後，大家對數學已有了信心。」王彩雲說。

「真的嗎？你以爲我的教授法還可以嗎？」我問。

「不但可以，而且是很好的。同學們都對你佩服得不得了呢！」她的雙頰微微發紅，似乎有些不好意思地低下頭。

「這麼說，我必須更加盡力才是。」我說。

這時，生日蛋糕被抬出來了，苗索夫太太引導大家合唱「生日誕辰」，起先大家是零零落落地跟着唱，到第二遍時，除了鄭老太太、王老先生和陳老太太外，大家都大聲地唱着。

鄭老太太顯得非常感動，她切蛋糕時，雙手微微發抖，眼睛也有些潤濕。這可能是她居住在「美林」的最幸福的一天，也是其他鄰居們居住在「美林」的最愉快的一刻。

我在吃蛋糕的時候，無意間發現劉麗妮滿臉愁容。「是不是尊尼又再找她的麻煩？」我想。我走過去，跟她打了一個招呼。

她吃了一驚，手上的碟子跳了一跳，幾乎滑落地。上。「啊，我在專心吃蛋糕，」她勉強地一笑。「這蛋糕做得很好！」

我知道她說這些話是在掩飾內心的苦惱，便低聲說：「劉小姐，你是不是需要我幫什麼忙？」

她抬起頭來，勉強一笑。「謝謝你！我並不需要什麼！」

「我總覺得你有什么困難。」我懇切地說。她知道瞞不住我，只好說：「沒有錯。每個人都

有每個人的困難，不過，我的困難，我自己能够解決。」

「那就好了。我希望你能記得我是你的朋友，有需要的話，隨時可以來找我。」我說。

「拍拍拍！」鄭明廉在拍手掌，他告訴大家，他的三個孩子即將表演一個歌舞。

孩子們的表演並不精彩，但却很逗人喜歡。表演完了，茶會也散了。

我原想上樓去，却被王老先生喊住。

「黃先生，請到我家裡坐坐。」他很誠懇地說。

「好。」我跟着他走進他的大廳。

這個廳和樓上的大廳一樣大，壁上掛着十來幅中國書畫，都是明清時代的作品，我看了很吃一驚。啊，這些書畫是無價之寶呀！王先生，想不到你是個大收藏家。」

王老先生聽了很高興，他笑得嘴也合不攏。「黃先生，這些書畫不過是我的一部份收藏，來，過來，我還有好些東西給你看呢！」

王老太太在旁邊插嘴說：「我們的老爺逃難的時候，只願住他的這些寶貝，老婆和孩子都不管。」

王老先生依然裂着嘴笑着，一邊向我招招手，「來！來！」

他帶我到一個小房間，那是一間書房，牆邊放着兩隻大樟木箱，他打開其中的一隻，說：「這裡面有六十多幅書畫，另一箱也有六十來幅，有的是我祖上收藏的，有的是我幾十年來搜購的，沒有一張不是珍品。」

「啊，王先生，你收藏的名書畫，比那一天教會為孤兒院籌款而開的畫展還要豐富呢！」我說。

「黃先生，你有空的時候，可以常到我這兒來，我的這些書畫，你欣賞也欣賞不完啊！」

他把書畫一幅一幅地打開來，談它們的來歷，同

時，發表自己的評論。他不僅是收藏家，而且，是鑑賞家。怪不得那一天在畫展中，他對我的評畫嗤之以鼻。

看了二十多幅，天已經晚了，我怕陳老太太等我吃飯，便向王老先生告辭。但他要留我吃晚飯。

「謝謝你，陳太太在等我呢！」

「也好，我不留你，家裡今天也沒有什麼好菜。

不過，你得坐下來，我們談談一會兒再走。」他說。

沒有辦法，我只得在他旁邊坐下來，他問我是什麼地方人，家裡的情形怎麼樣，有點兒像法官在審問犯人。這一談，又拖過了半個鐘頭，我不得不提醒他，我要上樓去了。

「好，好，有空的時候，記得來坐坐呀！」他鄭重地說。

「我一定來！」我說。

上了樓，陳老太太已經等得不耐煩了。

「王先生向來是不大跟人聊天的，怎麼會和你談得那麼久？」

「他的興緻很好，一直不放我走。」我說。

陳老太太忽然想起什麼，瞪着我問道：「他跟你

談些什麼？」

我告訴了她。

她聽了，露出神秘的微笑。

「什麼事？」我問。

她搖搖頭，又是神秘地笑着。

「格蘭披士」賽車今天開始舉行，這是本市有史以來的第一次賽車，很自然的引起居民們的注意。

李大剛早就約我一塊兒去參觀的，他滿懷信心的以為劉麗妮會參加賽車的。鄭明廉也約了我同去賽車地點，他也肯定劉麗妮會參加賽車的。可是，我却相信劉麗妮的話：她要臨時退出賽車。

不知道為什麼我竟沒有早起，等到鄭明廉來敲房門時我才醒來。他的孩子們已經等得不耐煩了，不停的催促我。我只好匆匆盥洗，換好了衣服，連早餐也沒有吃，便跟他們出去。

我們叫了一輛德士，趕到學校時，李大剛已先走了。

到達賽車場的入口處，人山人海，比大節日還要熱鬧。我們好不容易才買了票進場。賽車跑道是利用原有的一半濱海一半環山的公路，濱海的公路路旁搭有看台，但觀眾大多數是向山上跑去。鄭明廉也要上山去，他說：「站在山上，整個賽車的範圍都可以看得見，而且，還有樹蔭可以乘涼。」我沒有意見，只是跟着他們走。

走了半個鐘頭，我們才找到一個有利的地方，居高臨下，四分之三的跑道全可以看得見。

鄭明廉的孩子開心得很，他們一會兒往上爬，一會兒往下跑，又叫又笑，直到鄭明廉高聲申斥，他們才回到我們的身邊來。

鄭明廉打開帶來的籐箱，裡面有三文治、水果，還有兩瓶清水。原來，他們也沒有吃早餐。「昨天，內人準備了這些食品，好像我們是要去野餐的。」鄭明廉笑着說：「其實，我們華人那會放過這個賺錢的機會。你看，到處不都是買食品的小販。」

孩子們太興奮了，吃不下東西，我也因為走了一段路，有些疲倦，不想吃什麼，只拿了一隻蘋果。

「這兒是我們一天的糧食，大家節省一點也是對的。」鄭明廉說。

「我們要在這兒呆一天？」我驚奇地問。

「當然囉，誰不是準備來看一天的。而且，賽車當局宣稱，早上九點半開閉會場，到下午五點半才開放，在這期間是不許觀眾進出的。」

我心想，早知如此，就不要來了。

賽車範圍內，滿山遍野是觀眾，紅紅、黃黃、白色的衣服，好像是山野新開的花朵。我想，既然這麼多人準備來這兒消磨一天的時間，那我也並不冤枉，於是，便處之泰然了。

十點正，汽車協會主席和市長同乘一輛跑車巡行跑道一週後，賽車宣佈開始了。

頭幾項節目是普通汽車比賽，並不精形。

第六項節目開始才是跑車比賽，第一組是一千CC至一千五百CC級的跑車競賽，與賽者的名單中仍然有劉麗妮的名字。

「老黃，你似乎以為劉麗妮會臨時退出賽車的，是嗎？」鄭明廉冷嘲地問。

「爲什麼不可能呢？劉麗妮會一再的向我保證過。」我說。

「好了，我們不必爭，現在，事實就將對我們說明一切。」

「好，我們等着瞧吧！」

賽車起點處，跑車的引擎响得震天動地，不久，一輛輛跑車在跑道上出現了。

鄭明廉的大兒子昌明指着一輛紅色的跑車，叫着：「看，那是阿姨的車子！」

昌霞和昌雲跟着拍手叫着：「啊，阿姨來了！阿姨來了！」

鄭明廉用勝利的目光看一看我。我沒有說話，心裡想：「相同的跑車多得很，怎麼會肯定那是劉麗妮的呢？」

等到那輛紅色跑車奔近了，我看見車上坐的是一個女人，但那車子在我下面一閃即過，無法看清機師的真面目，我想：「恐怕是另一個女人吧？」

紅色的跑車經過後，鄭明廉笑着對我說：「老黃，你認輸了嗎？」

「等下一次那車子經過的時候才判定吧！」我說。

「那駕車的是女的，車上的號碼十一，又和節目單上劉麗妮的號碼一樣，難道還不够証明劉麗妮參加賽車嗎？」

「老鄭，請你再等一等。」

我實在不願意相信那輛跑車上的人是劉麗妮，這

不僅是因爲我對劉麗妮的信心，對我自己的信心，也

是對人類的尊嚴的信心。

跑車跑上第二圈了，我一直注意着那一輛十一號的紅色跑車，很快的，它奔近了，奔近了。啊，那開車的是劉麗妮，一點也不錯，正是她——劉麗妮。

我幾乎嚇呆了。我把身子靠着鄭明廉的手臂，連站立的力量也沒有了。

「老黃，你怎麼啦？」鄭明廉看一看我，吃驚地叫着：「要不要塗白花油？」

「不用，不用，我過一會兒就會好的。」我痛苦地說。

鄭明廉已經看出了我的心事；說：「唉，老黃，我早就跟你說過，劉麗妮是風月場中的女人，對什麼都不會認真的。」

「可是，不管怎麼樣，她也是一個人！」我說。

「老黃，你可不能拿一個人來代表全人類呀！」

鄭明廉說。

他不瞭解我在劉麗妮身上寄託着一個偉大的信仰——人，不管在多困難的環境中，都有向上的意志！而現在，這信仰已經破滅了。

「劉麗妮的參加賽車，會不會是爲了不使李大剛失望呢？這也是愛情的一種表現呀！」我極力尋找理由來爲劉麗妮辯護，同時，也爲我的信仰辯護。「爲了愛李大剛，她只好犧牲了自己的計劃。……。」

我的思潮被海濱傳來的一聲巨响打斷了。

「劉麗妮的跑車衝進大海裡了！」鄭明廉叫着。

我怔了一怔，抬起頭來，看見海灣裡沖起一條水

柱。

附近有人在說：「那跑車怎麼會衝進大海呢？它的左右並沒有車子呀，它是不應該發生意外的。」

一個聲音閃過我的心頭：「劉麗妮是自殺的！」  
「是的，她是自殺的！」我心裡想：「她解不開李大剛和尊尼的死結，只有用這個辦法來求解脫。」  
一道亮光從我黑暗的心中升起。「她仍是不甘於墮落的！」

海灣上停泊的水警輪已駛到出事地點進行拯救。

「老鄭，我們到海濱去看看吧！」我說。

「不行，非到比賽完了，我們是不能到下面去的。」

「鄭明廉說。」

「難道我們能對朋友的生死漠不關心嗎？」

「賽車當局規定觀眾不能在賽車時間內利用跑道，我們得等比賽完了才可以去中央醫院看她。」

好，我只有等待！

## 九

我們到達中央醫院時，天已黑了。

查問詢問處的一個護士，知道劉麗妮並沒有死，

她正在手術室接受醫生的手術。

我們到了手術室前的大廳，那兒擠滿了人，大部份是新聞記者。我們在廳角找到了李大剛，他垂頭坐在那兒，雙手掩着臉孔。

「老李，老李！」我喊他。

半响，他才抬起頭來，茫然地望着我們。

「老李，劉小姐既然還活着，你就不用太傷心了。」我安慰着說。

他搖搖頭，長嘆了一聲。「請讓我安靜一會兒吧。」

鄭明廉拉着我走開。「還是暫時不要打擾他。」

他對劉麗妮可是一片真情。」

「劉麗妮對他何嘗不是一樣？」

「好，好，我承認以前怪錯了她。」

聽鄭明廉這麼說，我的內心很高興。

我們在手術室門前遇到王畢豐夫婦和劉醫生，劉醫生用手掩着臉，在低聲哭泣着。

「我們剛剛趕到的。」王畢豐教授說。「我們是

聽見電台廣播，才知道這個壞消息。」

王師母低聲對我說：「賽車真不是好玩的呀！你看，劉小姐現在變成了殘廢，將來不知道該怎麼辦？」

「她愛傷的情形怎麼樣？」我問。

「聽說，右腳斷了，臉容也毀了。」王師母回答

。「唉，真可憐！」

王畢豐說：「我們應該樂觀一點。我們這群人原應在戰火中遭劫的，現在遇到這樣的事情，也不必難過。——人，只要一息尚存，總會活下去的！」

劉醫生停了哭泣，說：「我固然是傷心，但我並不感到悲哀。我想，這一次的事情將是麗妮生命的轉捩點，今後，她不會再去過那種荒唐的生活了。」

其實，劉麗妮早已經轉變了，這是劉醫生不知道的。

「我們可以回去了吧？」鄭明廉用手肘碰一碰我。  
「好，我們走吧，這兒沒有我們的事情。」我說。  
回到「美林」，陳老太太出去打麻將，只有我一個人吃晚飯。我的胃口很差，隨便吃了一兩口，便回臥房去。

我剛倒在躺椅上，林偉信來了。

「你爲甚麼這麼久沒有來看我？」他責問着。

「這兩個星期來，一直都在忙呀！」我歉然地解釋。

「忙得連生活費也忘了來拿。」他說，交了一疊鈔票給我。

「偉信，謝謝，你真是待我太好了。——最近生意還好嗎？」

「過得去。最近，我跟朋友合作做建築，是很有前途的。——喂，我們的第一批屋子將在下月蓋好，你選一間搬過來，好嗎？」

我搖搖頭。「我喜歡『美林』。」

「你可不能長久住在這兒的。——哦，我忘了告訴你，陳志強還沒有把抵押『美林』的貨款還給人家呢，債主逼得很緊，看情形，這屋子很快就會轉手的。」

「我不想這些。只要我能在這兒住一天，便在這兒住一天。」

「你這麼喜歡『美林』？」

「是的，我已把『美林』當作自己的家了。」

「家？家？」林偉信有所感觸地喃喃着。「對了

，你也該有一個家了，你現在有沒有對象呀？」

我紅着臉說：「沒有，沒有。」

他注視着我，好像想判斷我是不是撒謊。過了一天，他說：「哦，我忽然想起了一件事：王德耀前天來找我，他打聽你的家裏的情形。當時，我覺得很奇怪，便開玩笑地說：『你是來做媒的嗎？』他笑而不答。——喂，是不是王德耀有個妹妹住在這兒？」

「是的。」我低下頭，回答。

「你跟她有沒有來往？」

「她是我的學生。」

「她人怎麼樣？」

「不錯。」

「那你不妨追追她。」林偉信拍一拍我的肩膀。

「看情形，她家裏的人對你很有意思呢！只要你也愿意，這件事是一定成功的！」

### 十

林偉信的話是可信的，不然，王老先生爲甚麼突然對我那麼親切，他的兒子爲甚麼要調查我的身世？我想起陳老太太的神祕微笑，原來她早已看穿王家的意思了。

雖然客觀環境這麼有利，但我總覺得我和王彩雲之間還是有相當的距離，而且，她不是愛我也是一個問題。我必須設法多接近她，使我們彼此都能有更多的瞭解。

有一天，我約她一塊兒去孤兒院看小明和小敏，

她答應了。

我們看了小明和小敏，離開孤兒院的時候，我原想約她到植木公園去玩，然而，臨時却提不起勇氣，只是紅着臉說：「我們去看劉小姐，好不好？」

「好，我們是應該去看她的。」她回答。

我們到了中央醫院，正是探訪病人的時間。我們找到了劉麗妮的病房，可是，竟被門口的護士擋駕。

「劉小姐不歡迎任何訪客。」護士說。

「我們和劉小姐是住在同一座屋子的。請你替我們傳達一下，相信她會願意見我們的。」我誠懇地說。

「好，我進去跟她談一談。」護士問了我們的姓名。

不久，護士從病房出來，抱歉地說：「真對不起，劉小姐還是不願意你們進去看她。」

「爲甚麼？」我很驚奇。

「唉！你們不會瞭解劉小姐的心情。」護士說：「她原是那麽美麗，現在，全身纏着綑帶，就像木乃衣，怎麼好見人呢？」

「我們是她的好朋友，不會嘲笑她的。」王彩雲說。

那護士說：「依我看來，劉小姐這一輩子都不想再見人的了。」

我吃了一驚。「那她不是不想活下去嗎？」

那護士難過地點點頭。「不過，我們一直在防備她，相信不會有甚麼意外發生。」

「她離開了醫院，又怎麼辦？」王彩雲關心地問。

那護士聳聳肩。「那我們有甚麼辦法呢？」

「劉醫生來看她，她是不是也拒絕？」我問。

「除了她的姐姐，和醫院裏的人，甚麼人她都不見。」護士回答。

我們只好悵然離開，沿着醫院外的馬路向前走。

「我真同情劉小姐，可是，她也不必那麼對人類缺乏信心呀！」王彩雲說。

我說：「她不但是對人類缺乏信心，而且，也對自己缺乏信心。」

「你這話怎麼說？」

「那一天，她的車子衝下大海並不是意外。」

「她想自殺？」

「是的，她掙脫不開愛情和物質的兩面壓力，便決定一死了之。」

王彩雲驚訝地望一望我。「你怎麼知道她在戀愛？」

「和她戀愛的是我的一個同學。」——哦，對了，你是認識他的，他是李大剛，很久以前，他曾經叫劉小姐轉信給你。好像你沒有回覆他的信，是嗎？」

「是的。」

「你爲甚麼不覆信？」我追問着。

「我不喜歡他。」

「但在禮貌上，你應該覆信。」我緊逼着說。

「我不喜歡的人，連跟他談一句話也不願意。」

她發覺自己說溜了話，連忙低下頭。

「我不再辯她了，她的答覆還不明白嗎？她和我來

住，至少表示她喜歡我，當然，也可能是她愛我。

我們走近了植木公園，有一輛德士在我們身後停住，司機探出頭來問道：「搭車嗎？」

我問王彩雲：「我們現在就回去或是去公園玩玩？」

「隨你便。」她故意裝得很冷淡。

我對德士司機揮揮手，接着，陪着王彩雲走進植木公園。

我們走上山坡小道，經過花間小徑，橫越河上小橋……我們一邊走，一邊談。她告訴我許多她的舊事，我告訴她許多我的心語。到了黃昏，我們才回去「美林」。

我上樓時，聽見大廳裏有男人的談話聲，我經過大廳門口裏，往裏面看了一眼。

「啊，黃先生回來了！」麥先生跟我打着招呼。「好久不見了。」

「啊，啊，你剛從星加坡來？」我停下了脚步。「是的，我跟陳先生都是剛搭飛機來的。」麥先生回答。

這時，我才注意到陳老太太的兒子也在大廳裏，我想起那一天林偉信對我說的話，一抹暗影掠過我的心頭。「莫非他們是來賣『美林』的？」我想，便試探地說：「麥先生，最近房屋漲價了，我的一位朋友做建築，他說房屋的價格還要上漲。」

「是嗎？」麥先生冷冷地說：「可惜，我們沒有做房屋買賣。」

我偷偷地看了一眼陳志強，他沉靜地坐在那兒抽煙，顯得很悠閒。

「他們不像是來賣『美林』的，大概他們是來還那筆借款的。」我想：「我們可以長久的住在『美林』了。」

我和他們寒暄了一陣，便回臥房。

我慢慢地走到小陽台上，俯視暮色中的花園，望着逐漸朦朧的涼亭、假山、花園、小徑。「這實在像我家的東園。」我想。

暮色漸深漸濃，把我和花園全融在一起。

「是的，我應該把『美林』當作自己的家。」我想起了王彩雲，我的內心產生了一種溫暖，一種屬於家的溫暖。

(全文完)

## 六 月

沙 軍

六月的夢正濃，  
海沉沉的睡着，  
白鷗在帆影下嬉臥。

兀立的山峯，  
伸伸長臂，戴上浮遊的雲朵。

✽   ✽   ✽

六月的太陽笑着，  
疲倦蒙上貓兒的金眼，  
絆軟了花狗的步子。  
火的簇彩跳躍，  
一樹濃蔭，另一個世界。



# 火 燄 的 構 成

· 周 喚 ·

當更鼓不在，鐘聲不响  
想起火燄的構成是一個悲劇

因昨夜的大犬小犬滴血在他名字上  
而續飲浴血的拿破崙

殺死脊髓裏的細胞

讓殷紅的血崩堤而出

然後點起骨骼與骨骼間的燐火

燒死幾根腦筋

然後躺下，不睹天狼與獵戶的斃殺

鬼火的瘋舞

彌留時，囑我守住他的骸骨

因食屍鳥不會放過他的故事

想起火燄的構成是一個悲劇

當更鼓不再，鐘聲不响



# 粉筆生涯

□ 活 生 的 我 □



「教師」這是一份多麼令人羨慕的職業，自古至今不知有多少人歌頌教師，他們喻之為「人類靈魂的工程師」、「承先啓後的偉人」。會幾何時，當我還是小學生的當兒，每次看見先生手中拿着書本，站在講台上滔滔不絕的講解時，我即產生了「將來我一定要成爲教師」的願望。如今，這個願望總算達到了，令我心中感到無限的喜悅。

屈指一算，我當起第二語文（英校教華語）教師已有三年多了。起初進入英校感到許多不方便，同事間交談都是講英語，我由於英語基礎不好，故交談時頗感困難；幸好他們對我都友善，見面時笑笑打招呼，而慢慢的我也學上了幾句應酬英語了。至於學生的程度，真使我失望，連普通的詞語聽寫，也有大部份人拿零分。上課時，根本提不起勁，打瞌睡啦，講話啦，玩耍啦，整個教室簡直是一個巴利。我當時由於沒有經驗，不知如何控制，唯一的辦法，是拿起籐鞭恐嚇他們，希望得到效果；但如「黔之驢」，久了，他們也就不怕了。罰抄寫嗎，錯字百出，把「我以後可以打人」，寫成「我以後方可以扛人」，罰了又罰還是錯，真惱人。

好問是兒童的天性，他們的問題，也往往是沒有經過大腦的思考，脫口而出。記得有一次，三年級的課文有一篇是「

孔子」，當我講完後，即有一位同學站起來問：「先生，孔子是不是你的爸爸？」

我反問他：「爲甚麼你說孔子是我的爸爸呢？」

他很神氣的答：「你姓孔，做先生；孔子也是姓孔，也是做先生，所以，他一定是你的爸爸。」

我聽了笑着答他說：「孔子不是我的爸爸，他是四千多年前的人，已經死了很久了。」

他又問：「先生，你有爸爸嗎？」我很傷心的答他說：「我的爸爸已經死了。」

他若有所思的說：「先生，這樣不是沒有人愛你嗎？我的爸爸很愛我的，他買新衣服給我穿，買糖果給我吃，帶我去看戲，多麼好。先生，我回家跟爸爸說，叫他愛你好不好？」

天真爛漫小孩子的思想就是這麼單純的。

又有一次，當我在五年級講完「孟母斷機」的故事後，忽然發現前排的麗金俯在桌子上哭泣，我被她這突如其來的舉動，弄得莫名其妙，連忙摸摸他的頭，問道：「牙痛嗎？頭痛嗎？肚子不舒服嗎？」他都搖頭。

「那又是爲甚麼？是不是不喜歡聽這故事？」

「也不是。」

「過來，跟先生小聲說。」她即抬起頭，嗚咽着說：「我想起媽媽，她爲了養活我們替人家洗衣服，手指都變得粗硬了，前天由於太辛苦，在洗衣時昏倒，爸爸又不理她，還是整天在外面喝酒，現在病得很重，先生你說媽媽會不會好？」

我即安慰她說：「你不必擔心，媽媽一定會好的。」

她的臉即浮現出一片喜悅，抹乾眼淚說：「我以後有錢，一定要買好吃的東西給媽媽吃，買新衣服給媽媽穿，先生你說好不好？」我連忙答她說：「這樣很好，媽媽一定很愛你的。」她得到了滿意的答覆，現出一片天真的笑容了。

經過了一個學期，第二學期開始即須進入師資訓練學院受訓，受訓期限爲三年半日制，每星期上課三天，上午班教員下午受訓，下午班的教員上午受訓。所研讀的課目有教育原理、各科的教學法，語文方面有修辭學和文字學。文學方面有小說史、詩詞史、戲劇史和名著選讀。此外，尚有體育、視聽、公民和政治的研討，科目繁多。不過，這些科目對於一個教育工作者是有研究的必要的。

記得上第一節課的時候，講師對我們訓話說：「各位先生，你們爲人師表，負有傳道、授業、解惑的責任，你自己先要以身作則，學生才有好的榜樣可模仿，希望各位勉之。」講師語重心長，我想要如何才不辜負社會人士的期望呢？唯有盡力爲之，把教學工作做好。受訓的生活可真忙，下午五點半放了學，擠巴士車，回到

家已有氣無力，但還不可休息，要準備明天的功課，製造教具，寫生字卡片，寫教案，批改學生作業，非到半夜不能躺下休息。雖然很忙，但看到學生的成績有進步，內心也感到安慰。

依照學院的規定，講師每學期需要考察受訓教師教學三次，故每日教學時都提心吊胆，每逢聽到汽車聲即探頭窗外看看，是否講師來了。有一天，正當我在二年級上課時，門口突出現了一個老人，嘴角上長了兩撇八字鬍子，手腕上掛了一把大布傘，站在門口向我點點頭。他是誰？難道是講師嗎？不是的，怎麼在學院裏沒有見過，他又沒有汽車，且其裝束又不像，一定是家長，於是走上前問他：「請問老伯要找那一位？」

「你是×先生嗎，我是來看你教學的。」

我的天呀！他是講師，隨即請他進來坐下，用攪抖的手翻開教案請他檢查，然後即繼續講課。這時忽有一隻小手舉起，經過我點頭示意，即說：「先生，他是你的爺爺嗎？」

我被問得又好笑，真想大罵他一頓，但又不能。好容易才渴望到下課鐘響，講師走後，我即向他們施威嚇：「你們以後要安靜讀書，不可以說話。剛才那位先生是來看你們讀書的，下次如果誰說話，就會被他記名，以後不可以再來讀書。」

後面的福仔即站起來說：「先生，他是來看你教學，不是看我們的。」嘿！真是後生可畏。

到了學期末時，學校舉行期考，出題目，改考卷，算分數，學院方面又要交作業（規定每科一份），寫文章，鑽圖書館，找參考書，着實忙了一陣，緊接着有一個三星期的假期，真樂得開心，找朋友，去野餐，游泳，自修，日子過得真快。

轉眼間，又到了受訓三年的最後一學期了，可真緊張。爲了準備考試，組織小組溫習，天天捧着教育原理、報告書、文字學……，吃飯時想起意大利女教育家蒙台梭利，走路想着李白、杜甫，晚上做夢進考場。而在學校裏，又擔心校外考試官的光臨，終日戰戰兢兢。

如今緊張的考試總算過去了，心中如放下一塊大石，可以輕鬆一下，不必再過那繁忙的受訓生活了。課餘的時間，可自由分配進修自己喜歡的學科，而在教學上的技術與方法也大略可以掌握，能隨學生的需要而變換。在此後的日子裏，我希望能盡所能貢獻出一些力量，爲人羣服務。

每逢到了年終學校舉行休業式的那一天，六年級畢業生唱出畢業歌時，我心中真是快樂與痛苦交集，我相信各位同道也有此感覺吧？

# 致馬覺先生

梁園

馬覺先生：

從薰風上拜讀你給編者的公開信，裡面會談到「狹隘的民族主義和地方主義」，我誠懇的想跟你交換一些意見。薰風走「馬來西亞化」的道路是非常正確的，不管中西文化交流的口號震天價响，但凡是文學作品就應該有民族主義和地方主義的色彩；這樣，才能分出那一些國家、那一些民族、那一些地方、那一些文學的特色。從藝術的觀點來說，才顯得多采多姿，充份表現我們地球上每一個角落的特徵：美麗的河山、善良的人民、奇妙的服裝、獨特的生活方式、多采的佳節良辰。但如果全部統一化起來，那種枯燥的公式毛病就會令人生厭。我們馬來西亞國富民強、山河壯麗、文化多元，正是文學創作的溫床。可是，一些作家深受五四運動后帶來的互相抨擊、謾罵、概念化、口號化的影响，促使華族文壇的生機一片枯萎，被人稱為文化沙漠。我們再不能以誠懇的態度來表達我們地方上的多姿多采的景物。作家筆下出現的都是不在本地城市中的陌生人物的活動，而且按照一條路線結束其生命似的。再說近來，港台現代主義之風湧進來，人們思想上有一陣子忙亂，距離描寫本地現實特徵的道路是更遠了。到這裡，我要你明白，我並非反對文化交流的狹隘種族主義的急先鋒，正如你說現代是趨向大同時候。事實上，你是香港人、一位詩人，你的詩是否取自你生活中的各種感受嗎？人是土地的兒子，有誰能脫離土地的懷抱呢？我們華族自中華土地南播，說花葉飄零也好，既在熱帶土地生根，我們本著祖先勤奮、節儉和誠懇的美德，再在這裡建立馬來西亞文化，我們在這過渡時期，責任是雙重的，因此，更有義務表揚這半島上的文化。馬覺先生，你能體會到我們這一代有理想、有活力的呼聲麼？關於你希望大家合作，事實上，我們一向不是向你們學習的麼？我們希望你更多的鼓勵和指教！祝你

愉快

梁園上 七月十日



# 毒紅雲

## ■ 奴 狝 牧 ■

對於風流的故事，皮伯總慣例地用鼻孔說道：「哼，女人，至少一千個，一千塊不同的地皮。」一千個面首三千的女人，這是夢吧？親愛的先生小姐們，皮伯，一個兇狠的播種者，把一隻乳齡的小猴子的雙手變腳反扣起來，然後拿起一支鋒利的剃刀，剃亮了小猴子的天頂。之後，他換上一把尖錘，敲，小猴子抽動一下，頭骨被剝開一個小洞。皮伯巴唧了一下嘴唇，便蒼蠅般吮吸猴腦的鮮汁。小猴子靜悄悄，閃閃的眼珠眨一下又眨一下，不像打盹，最後，小猴子做仙去了。皮伯想：「我是仙翁的化身，一下了牀，就恢復了力氣。不過，猴腦很好，放點酒爽下喉更好，比黑狗鞭、鱘魚鞭好。」女人更好。以很多



年前，那年的皮膚，還未嫁給皮伯。皮膚當年也是可憐的小女人，在皮伯的賭館工作。那年的皮伯，年紀輕，力氣大，又中馬票，標緻得像呂洞賓。皮伯就用一對陰陽的金蒼蠅，以及一些馬精，橫柴搬進灶門地，風暴了皮膚的青春和希望。天作之合，他們結成夫婦，而且黑頭白頭，在一起泡了好一段長日月。

廿多年，沒有鼻子的歲月。科學和人道主義救不了皮伯的鼻子。生存在腥紅熱的天空下，生活佈滿紅雲。親愛的先生小姐們，請你們把手中的放大鏡移近一點，請你們端詳端詳皮老頭的大鼻孔。黑不見底是不是？他的鼻腔通向毒海，在紅雲的披垂下，沸騰着螺旋的瘰癧菌和梅毒菌。事情是這樣的：起初，一隻粉紅色的癬長在皮伯的後頸上，一顆瘡釘在他的丹田，癢得令皮伯撒盡了天下的臭字典。他開始買藥，吊金，紅汞，消毒的中西丸散，都拜訪過那長壽的癬和瘡，甚至整層好皮肉也會被他燒夷了下來。可是，那隻癬，他媽的瘡，人說是紅腳的頑癬，那瘡死抓住他的丹田。那癬像紅苔一樣開遍了他的頸項。紅雲上臉，一千塊不同的地皮，在他身上冒起瘡癩，迷漫了他的血路。紅雲的手，慢慢抓過他的臉，甚至老婆的臉。他們的臉，光得出奇，然後起皺。終於，渦旋着毒菌們，窟窿地把皮伯那挺秀的鼻樑整條給拖垮了。從此，他變成上帝的逆臣。

車子、房子、人生的福澤等等，也接二連三垮了。他開始爲自己的前途打着灰顛。他走進瘰癧院，帶着一些發痛的記憶和詛咒。這是一間白色的枋厝，四

邊有矗立的椰林。郊外的風以及新出籠的空氣，令皮伯感到：世上本沒有絕望的人。不幸的病惡者，日出而作，日入而息，聚集在人類歷史的一角，展開一場與貧窮、惡疾與仇視的悲壯抗爭。他們吃純潔的菜。他們汲水，讓重担壓痛腳下的結痂。他們以痛苦與沉默，滋補着求生的意志。然而，在近跡太古的地方，仍然潛生着權力的慾望，有人在抄襲着變型的主人道德與奴隸道德的遺教，在瘰癧院專橫地做王。那王很瘦，皮伯想：他顯然不是貨草，皮伯也因與興起「彼可取而代之」的念頭。他告訴王：

「我要做頭子。把你這當家的位子讓我坐。」

「媽的，你想死？小心你的頭！」

「你小得像蛆蟲。你沒有頭腦，我有。你不配當

家。」

「扒在大街上等吧，呸！」

「敬酒不吃吃罰酒，走着瞧吧！」皮伯啐了一口

。他的雙眼湧着憤怒。

一夜。憤怒的夜。憤怒的椰林，要掃死所有鼠胆

的星星。風揮動黑旗。皮伯挾持了幾個病患者，帶一

支袖珍電筒，徹夜摸索起來。一點黃色，像熟了的鬼

火，游走在許多張凹凸的臉孔上。蛙聲咕咕，蟲聲唧

唧，病患者均已沉入沒有蛙聲蟲聲的睡夢中。他們回

到兒時，去吻沒有猜忌的年代，更沒有毒紅雲。回到

父母的跟前，給他們看傷痕。回到友群中，大家痛痛

快快地玩，男的送花，女的結秀髮，唱歌，一座花轎

抬到李家莊，挺起腰肢，行禮，拜天地，大家玩兒趣

儀，甚至生孩子，不玩送葬。誰也不愛病，或者愛死。又有誰愛遠離家園的庭院，作荒野裡的孤魂？夢，涓滴滴的流霞，而生似流水，哀哀地朝終點流。你愛可怕的雲嗎？夢說不愛不愛。夢中的臉，一點也不凹凸，夢使絕望的人看到花以及光華。皮伯不做夢，他從褲頭拔出利斧，繼續找尋。到了，就是這傢伙，他睡成一個大字。皮伯掄開斧刃，嚇壞所有的星。他一劈，夜登時被劈成兩截，夜啾啾叫，那個王的頭，脫離了一切動脈和靜脈，血，洛洛地哭泣。幾個病患者腫額，迸出了汗，他們莫不以一雙瘤結的或沒有指節的腫掌，搗住歪曲的惡容。

毒紅雲，螺捲着尾，輻射，長出一隻毛手，長出了脚，緊緊地抱住這所白厝，以及白厝裡的病人，尤其是女性。皮伯自詡是主人，他自稱有權力吃青膏的菜而不汲水及荷鋤，他有資格吻所有的女病人。他的「力比多」加上單純的復仇的心理，便造成他向神和命運所展示的凌遲的手段。他要射盡毒液，讓天下的每個搖籃都着他的孽種。於是，在白厝裡，閃動着一雙火眸，閃動着兩雙火眸。一百多條公墓中的凄厲的孤魂，終於因皮伯而交頭接耳起來：「真是個大渾蛋！」他們在喉裡詛咒。但，皮伯仍然姑息着他的色慾。他仍然倚在牆角，守候一個挑水而過的女病人，抓住她，把一對黑洞洞的鼻孔，擠到她的臉上，貪婪地喘着大氣。

「到屋子裡面！」皮伯命令。

「夭壽！你不得好死！救命呀！」那女病人的曲

掌，擊在皮伯雙眉間的一粒毒瘤上。

「你媽的……」皮伯切着牙齒。他臉上流出的濃水，擦在她的唇上。她看到了雲，她恐慌於一朵赤裸的雲將如何蓋住了她的呼吸。她用最大的力氣，擠出許多彎彎曲曲的尖叫聲。

一個男病人，手持鋤頭，半走半拐而來。第二個也帶鋤頭。第三個，有一把菜刀。在白厝裡，當科學與法治精神不能拯救上帝的棄民的時候，人不絕望，甚至最不幸與痛苦的人，也悲憤地維護着人性。他們憤怒。他們一個招呼一個，都帶來了武器與火眸，向皮伯顛巍巍地走來。毒蟲能够鑽穿人的眼珠和骨節，疾病能够擦爛幾代人的皮膚和血肉。然而，人性頑固，一如在白厝裡，它的光輝仍然穿過層層的紅雲，在天上組織良心。而劣性循環，醜惡不死，皮伯的毒掌，仍然緊扼着那個女人的咽喉。他的虎口，由於擴張而顯得更加深陷。他還想扯她的下身，可是，第一面鋤頭已朝他揚起。他看到這邊有一張張凹凸的臉孔，那邊也有。那麼多腐蝕的手，那麼多隨時都會崩潰但永遠不會變黑的心。皮伯的額汗迸出來了。他用力轉了一下那女人的瘦頸，便朝向濃密的椰林跑去。癡瘋病患者都趕了過去。一隊充滿着聲響的隊伍，散入椰林。脚板上下的細菌，拖慢了他們的脚步，其中有的捧交，有的被芭草割得血水滲泌。可憐這是一幅失敗的構圖。每支椰掌，都包庇着皮伯的影子，只有鬼知道他藏在那一個陰影的墨潭中。

那個受傷的女人已被扶起。攙扶的人，在陽光的

按摩下，飛霞着一臉血紅。他的眉毛脫得精光，他的話聲響着太多慘痛：

「妳叫什麼名字？」

回答的是哭聲。

「沒受傷吧？」他猙獰地說：「那渾蛋走了，呸！」

「我……我要回家……」

「妳沒有家。妳怎麼會有家呢？……」

那夜，皮伯從一面牆的陰影走出來。一個男人壓低着頭，從他那破落的阿答屋裏出來。皮伯打門縫一望，皮孀正在打着上衣的鈕扣。皮伯把一扇門以及老婆都踢倒在地。

「你……你回來了。」皮孀含着淚，扒在地上問一邊打量着忽然歸來的丈夫。

「剛才那隻豬精是誰？」

「你看你的臉。你一定是跑出來的。你這樣，病怎麼會好？而且皇家也不會准你偷跑，皇家會抓你的……」她說。

「誰是你媽的皇家？恁伯不是皇家？聽好，剛才那隻豬是那個籠子爬出來的？」

「客人。」

「好哇！」皮伯又一脚飛了過去：「客人。你媽的你前世燒好香燒燒，恁伯就殺人放火不成？」

「我……我三餐沒有兩餐飽……」她擦淚。

「呸！」他的口水，吐到她身上。

「你爲……爲甚麼不好好養病？……」

「呸！恁伯臉上這兩個大洞還不好看？好哇，你會假好心，從明天開始，恁伯便躺下來給你當豬養！站起來！」

「是……」

「裝一口鴉牙！」皮伯指向牀上那盞誘人的風燈，更誘人的，是那支竹蔗煙槍。

「是……」

抽完幾口煙土，消了恨，蓄了力，皮伯喘着大氣，開始感到腳板的痛疼，他伸手扯老婆的褲子。

親愛的先生小姐們，以上都是你們在人類的通史或斷代史中找不到的舊事了。失去了鼻子的，五十多歲的皮伯，已經沒有酒和鱷魚鞭或黑狗鞭，他望望那隻乳齡的死猴子，便把它丟下牀。他促膝牀上，一張年老的牀，一千張年青的牀；牀第的回憶，扭轉了他的瘦頸。他看到了五十多歲的妻子，朽木地躺着，而且呻吟：「天噢地噢，牛頭不來，馬臉不來……」死猴子扒在泥地上，皮伯也真想扒着，又希望死猴會復活以及跳動起來。但，死猴子靜悄悄的，皮伯的往事埋在泥地上，一切都是用力抓緊仍然沒有靈感的皮影戲。皮孀的腦袋也像皮影戲的戲袋，有意識的手在內裏挑選着，同時拿出一個個角色，放在她緊閉的眼壁上表演着：「天噢地，馬臉牛頭別來……」太陽死在門外。即使白天，她所入目的盡是烏鴉的夜。每夜，不知道已經多少夜了，每一夜都要滿街走，走入每一條陰溝似的巷，拾着破銅爛鐵，回家洗刷，然後換錢，養一隻龍猴，但錢依舊不夠。現在不滿街走了。家

鷄隨鷄，嫁狗隨狗，嫁個狐狸滿山兜，誰要，誰愛滿街走？皮嫖呻吟：「病了也好，死了更好，不再走，不再脫……」

「脫！脫！賴在牀上整個月，鴉片完了，你知道不知道！」皮伯罵。

「老褲子不脫，你抽個甚麼？：天，噢地……」她虛弱地答。真的，不再到處走，或者脫。病的日子，毒菌的日子，她熬盡了下身的疼痛。

皮伯滿口不是味道。即使吸過猴腦，滿口塞滿了淡泊。他下牀，踩到死小猴的身體，便厭惡地把它踢到一邊，一如踢走他那死去的春天。他真想流鼻涕，真想含一粒甘糖於口中，讓它慢慢溶掉。他真想鴉片，但，妻子大病，他沒有大土了。皮伯從菜櫥裏取出一支玻璃針筒，一個火柴盒，裏面僅剩一些嗎啡粉。他倒了一些在杯裏，用水隨便拌勻。之後，以那注射器一吸，就吸滿了一筒乳液。皮伯掀起骯髒的背心，露出一個打皺的瘦狼肚以及一副斑駁得像龜脊骨的胸膛；我們在他的心口上看到了許多小小的黑點，一如在他的雙臂上的數不完的小黑點，那盡是注射器留下的針痕。皮伯拾上自己的胸皮，蓬鬆的皮，把針嘴壓在一個妥當的位置上，剝地一聲，刺了進去。

「天噢地噢，病了不死，痛也痛死，牛頭馬臉不要來……」

「你媽的痛痛痛！你快快死吧！整天呱呱叫！」皮伯厭惡地倒完嗎啡粉，胡亂拌勻，裝了一筒，拐到妻子身邊，拿起她的腿，褲也不掀地刺了進去。他隱

隱嗅到一種臭味。

「噢噢……痛……噢……」

嗎啡麻醉了她一部份的痛苦和精神。她昏昏濛濛，一時看到自己帶着鳳冠，真正做起新娘，嫁到一個好人的家。一時看到自己掉入一口井，水深及鼻，她苦得扭不轉身。她昏昏濛濛，張着嘴，兩頰陷落，今分地呼氣。她再也呼不出甚麼語言，只有弱弱而又長長的氣。她隱隱看到自己的女兒在學堂上課，聽先生教她怎樣做人；女兒還沒放學，甚麼時候下課鐘响？甚麼時候女兒回家，給她看太陽有沒有曝黑了她那沒有陽傘遮掩的臉龐？甚麼時候放假？而兩條黑黑的巷穿過她的眼珠，那麼長，又那麼暗，沒有一點點陽光。一切模糊，一切清晰。她看到自己推着幾片木板嵌上四個小輪的車，銜然旋入小巷。巷口的孩子們，正在捉迷藏，有的被找着，有的不知藏在那裏。孩子們對着她呼叫，而且唱歌：

啦啦啦，銅罐婆，皮婆坐甕，放矢堅凍。

啦啦啦，銅罐婆，皮婆坐甕，放矢堅凍。

孩子們確是天真，自己那有閒暇去好好地坐甕。一天苦到晚，夜裏當然不出太陽。巷很深，堆滿了垃圾，尤其是這樣的黑夜，野狗們熱鬧地圍着垃圾。在巷中，總會碰見怪物，許多個鬍鬚很厚的怪物。總會看到怪事，比如一個人又急色地騎在一隻雌狗的背上。她早已見怪不怪。此刻，又有人向她走來，露着牙齒，說一些垃圾一樣的話。又狠狠地拖住她，一個五十多歲的老婦人，扯她的假鬚綹褲。

「一塊錢。」那人說。

「不够飲水。」

「塊半，不能再多。」那傢伙的鬍子也有檳榔味：「你是老婆婆。」

「嫌老，吊起來算了三塊，不能減。」

「兩塊。」

天快亮了，太陽會不會出來？這真像家鄉的早春。笑得像春天的父母，她看到自己像春花一樣開在父母的懷裏，而冬季永遠溫暖。此刻，不宜再露宿，空氣冷若冰霜，早知道，誰想離家到南洋？天快亮了，回到老舊的牀上吧，她鈐然推動四個凝露的小輪，三兩銅罐，兩張潮濕的一元錢。天快亮了，她太疲倦，她太口渴，真想沾一點點水，但不要咖啡。她即使死了也會記住咖啡，一杯使她汗流滿面而渾身塗遍了辣椒的咖啡，一杯風暴她的青春和希望的咖啡。回家，不敢回家，妳怎麼會有家呢？她變眼緊閉。她又看到了一朵醜惡的紅雲。紅雲長出怪角，變成牛頭，一對大鼻洞，螺旋在馬臉上。紅雲伸出多毛的腳，張開，向她壓了下來。皮嫌一凜，立刻停止呼吸。

親愛的先生小姐們，皮伯正在打盹，似入仙境。

皮嫌的下體早已腐爛，有一股令你們鼻酸的臭味。下午一時三十分，太陽是兇暴的焚屍爐。一個小女孩，搖着書包以及兩條烏亮的小辮仔，辮尾停着兩只蝴蝶。她走進家門，不想吃飯，不敢驚動兇兇的爸爸，却輕輕搖着媽媽。她叫小雲。小雲說：「媽，你醒一醒。媽，先生說明天不要上課，明天要放假，先生叫雲

雲拿這張單給媽看，給爸爸看。先生說雲雲好，讀書好，功課更好。你看，你看呀，雲雲華文考八十分，英文考八十一分，算術考九十分，還有：不，先講倫理，雲雲倫理考最多，考九十九分……：……」

（接第59頁）

陳展的作品並不多，都在一個廳室之中，用板壁分隔為幾個部分。畢加索和葛雷斯都有幾幅作品陳展着。其他作家甚多，有屬於表現派者，有屬於超現實派者，却以抽象的圖構為最多，且有幅度特大的幾幅。至於印象主義作品，則只是僅有的幾幅而已，但我覺得最愛好的，還是一些新寫實風格的作品，無論是愉悅風情的描繪抑或靜穆氣氛的表達，都富刻意的造形與明朗的色彩。

雕塑作品之中，類都介於寫實與抽象之間的表现，甚為可取。像倫敦以物什堆疊的構置，這裏是沒有的，而最近新起的視覺繪畫，也未見到，可見這山城的藝術風氣，還是相當文雅，且抽象及半抽象的繪畫之中，都仍保留相當物象，其於構圖及調子調配上，也具相當優越的成分，只是缺少大氣派罷了。

看了這些現代作品之後，我覺得西班牙人的現代繪畫，並不怎樣作幻象的誇張，却是富有地方色彩。現代機械的題材與及媒介的應用，他們似仍未會感到興趣，就像一個通紅河的內湖，雖然接受外來的潮流，且富有蘊藏的含蓄，却怎樣也未曾達到洶湧澎湃的浩蕩氣勢。

（完）

# 影子

紫羅蘭

你是幻之影；我是影之幻。

你是一半的我；我是一半的你。

你是我的影子；我是你的影子。

你是我精神的超脫；我是你靈魂的化身。

屬於我的一半會笑也會跳，因此，也嘗遍了人生的悲、歡、苦、樂。空虛是你的那一半，似乎是存在的——就存在於幻想之中。

等於一個零——你的一半加我的一半。而且，這世界也似乎等於一個零。

一半和一半串綴起來，也許會構成永恆，構成一種抽象、一個人。

而每當我墜落於黑暗裡，你就迅速的逃離我，遺棄了我，毫無留戀的就跑了，因為你是唾棄罪惡的。而你又是跑得那麼的快，我只得追。當我追到光明的邊緣，你終被我捕獲。

我終於又找到了你，那另一半的我。否則，缺少了一半的我，我就不存在。我就超越。有時候，你總是超越我。我拚命追你。追！追！可是，你仍然跑在我的前面，最後的勝利仍然是你的。

不過，另一半的勝利却是我的。而你總是順從的跟隨在我背後，永遠追不上我。你的一半和我一半就這樣在捉着迷藏，開着玩笑。

而生命乃因此而輝耀；而生命乃因此而超脫；奇跡也因此而出現。

我超越你。你超越我。我躲你藏。你躲我藏。

我忘了我，你也忘了你。

我和你完全沒有任何隱瞞。我的一舉一動，你都瞧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你的一切，我也都瞭如指掌。

你憂悵，因為你永不微笑。你絕不知道微笑的奧妙。所以，你很孤獨，也很寂寞。

我孤獨。你寂寞。

你的一切。我的一切。你的你。我的我。

你是你，我是我。你是我，我是你。

你是一半。我是另一半。

# 敢說敢爲的葉公超

溫梓川

## 文壇憶舊

葉公超先生在暨南大學當西洋文學系主任，是在鄭洪年重長暨大後的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三年間的事。他是廣東番禺人葉恭綽的姪子，恭綽無子，乃以公超爲子，故至今人多稱公超爲恭綽猶子。恭綽爲人頗熱中，曾受知中山先生，飽讀線裝書，又茹素，又唸佛，又寫字，又填詞，聰明絕頂，飽經憂患。他還當過中山先生的高級幕僚，但無時不流露于言談聲笑中的，却是一如假包換——十足北洋官僚的葉總長。他嘗因此自命爲交通界領袖。他的部屬稱呼他爲部長時，決沒有稱呼他爲總長時過癮。一九五〇年間，他流寓香港時相當窮，有人問他，黃梨洲、王船山、顧寧人三人的成就時，他說：「如今要做黃、王、顧都做不到呢，不但握政權的不容許你，而且顧寧人還有他的外甥徐乾學宰相掩護他，供應他呢。」這話無異



在流露「有事于太廟」的北上心情。他雖然患有腎臟蛋白質尿的不治之症，在風燭殘年，行將就木的晚年，竟飄然一葉，墜向燕山去了。因此，公超也會爲這事，大義凜然地反對他這一位長輩。他和鄭洪年原是交通部的老同志，公超在鄭洪年的眼中，自然是忝屬子姪的後輩了。據說那時公超剛從英國回來，年紀也相當輕，多說也不過是廿七八歲左右。他之所以會出任暨南的西洋文學系主任，既有因緣，自然是順理成章的事。但公超畢竟是有才氣的人，他把暨南的西洋文學系辦得多彩多姿，有聲有色，無負于鄭洪年對他的倚重。

葉公超先生早年曾在天津南開中學讀過書，俗語說：「天不怕，地不怕，最怕廣東人說官話」。公超是廣東人，他說得一口流利的京片子，其來有自。他與周恩來不但是同級的同學，而且還是同宿舍同住一室。造化弄人，冥冥中似早有安排。公超畢業後，即以南開中學文憑出國赴美，好像並未在本國讀過大學。他的大學教育，是在外國完成的。首先，他進入美國哈佛大學專攻英國文學，獲得碩士銜。後來，他又轉往英國。有人說他在劍橋大學作研究生兩年。但在我們同學中傳說的，都說他在英國牛津大學唸過書。他說得一口流利的英語。

暨南同學只知道葉崇智，而多不知葉公超。他的原名是葉崇智。他的英文名叫「喬治葉」，後來他當外交部長，大家都稱葉公超爲「喬治葉」。其實「崇

智者」喬治的洋文諧音也。胡適和徐志摩輩在滬創辦「新月雜誌」，聘公超爲特約撰述人。他對於英美文學作品，戮力翻譯，盡量介紹予國人，當時每發表譯稿必署「葉公超」，譯人始知有葉公超其人。他雖然翻譯了不少名作，惜未結集出版。

公超先生能授英國古詩，唯獨專於密爾頓與丁尼生兩家。他講授英國文學，實較「苦戀毛彥文」的吳宓高明，吳的英語能力亦較差。

公超講書尤好考據，往往一堂五十分鐘的課，常常爲了一個字引經據典而耗去。我記得有一次，他在課堂上談詩，竟扯到柳宗元那首名詩「江雪」。他說：「千山鳥飛絕，萬徑人蹤滅，孤舟蓑笠翁，獨釣寒江雪。」是一首極容易瞭解的五言絕句，大致沒有晦澀的問題。最後一句，顯然是全詩的核心。「獨釣寒江雪」可作三種看法：

一、雪天寒江裡本無魚可釣，人家都不來，惟有我獨自在這裡，穿着蓑衣，戴着涼篷帽，在雪天的寒江上垂着釣竿，空候着魚來。假如我們這樣地解釋這句，我們對這位痛苦的漁翁，自然要產用一種憐憫的感覺；因爲他必然是爲生活所逼迫到這步田地，明知道這時候不會有魚可釣的，可是還要來試試看。

二、我們可以把這四句湊成一幅雪景，以這蓑笠翁爲畫的中心，以千山、萬徑、寒江、雪、孤舟等，爲陪襯的背景。這樣，我們的態度也許不同，「獨釣寒江雪」只是一種美感的好對象，某種趣味的寄託。從這個觀點出發，我們決不會想到那漁翁的寒苦身世、

，他不過是走來裝飾這幅雪景的主人翁而已。

三、一個孤零零的漁父，在這鳥絕人滅的雪中垂釣，在孤舟風雪中忍受着寒凍，他的忍耐、孤峭、勤苦，都值得我們羨慕，因此，我們也就認爲這首詩是歌頌漁夫的美德的。

這三種反應彼此差別很大。第一是人道的，第二是美感的，第三是訓世的。假如我們翻出柳宗元的年譜來看看，我們就知道這首詩是他在貶官時作的。那時他一連做了成十首絕句，都是感世態淒涼、宦情淡薄的。這首詩，他也許是以自己比之「獨釣寒江雪」的漁翁。

公超先生在課餘之暇，本喜歡執筆爲文。這一段讀詩心得，後來還寫成了一篇「談讀者的反應」一文中的一段，發表在第二十三期的「自由評論」裡。

公超先生好打橋牌，如果打了一夜牌，則上課照例不講書，只叫同學口試，或聽同學讀一章節。他最注重發音，如果發音有誤，必照例須捱罵。他動輒以英國語音學家坦尼爾瓊斯教授的字典爲標準，所謂英格蘭有教養者的發音。即使是女同學，如發音惡劣，亦不稍假以詞色，直言斥諷，入木三分，那被罵的女同學也常常直立以巾掩面，甚至有淚不可仰者。因此，我們往往都知道他的肝火之所由來矣。

據同學間的傳說，他和張奚若、金岳霖，都是梁任公長媳梁思成夫人林徽音女士的石榴裙下不二之臣。至于林徽音其人，未嫁中國大建築家梁思成之前，曾在英國同徐志摩一道坐火車，經過長長的山洞時，

兩人擁而長吻。志摩坐飛機跌死後，北平親友在北海開追悼會，在行禮時，有一個全身穿孝，左右須用兩名健婦攙摻得住的美婦人，哭得成個淚人兒，直往地下倒去，亂碰亂撞，恨不得立刻死去就好的，她就是梁大少奶林徽音女士。當時據說有位女觀察家某夫人，冷眼旁觀，後來偶一提起時，就說：「那簡直是以未亡人自居！」

像這樣的儒林風範，像這樣的紅顏知己，又在女人穿長裙不露粉臂，梳劉海的「一九、一八」時代，梁大少奶的真情如此流露，實不可多見。

公超先生原係廣東東家子，少爺氣味也相當濃。

他有煙斗收藏癖，在暨南時，就時常咬着不同型式的煙斗。據說他收藏的煙斗有百多隻。他的西裝也不少，有人說他有九十九套之多，大概是誇張其詞，過分渲染。他的衣服整齊，頭髮梳得伏貼，風度翩翩，顯得瀟灑、飄逸，十足像個紳士。他識碑帖，古董，字畫。他家藏的唐褚遂良真跡「陰符經」，十多年前，他做外交部長時，就曾在台北影印出版，後有沈尹默長跋，是他求他所作的，因爲沈尹默對於楷書稱爲海內第一個最有心得的人。做官仍能不忘文藝，其不脫書生習氣可知。他也喜歡寫字，畫幾筆所謂文人畫。前兩年，他還將歷年所作的書畫，託香港友人在港開展覽會，頗有所獲。

一九三九年間，他會來星加坡任重慶中央政府的特派員。那時，郁達夫在星加坡編報，後來還兼了盟軍情報部工作，據說是由于他和郭泰祺推荐的。在這

勇開，他曾奉蔣夢麟之命，取道安南，香港返北平一行。爲了保存北大的書籍器材，請周作人做「地下工作」，因爲那時周作人已受日人監視，不能作西南行。他喬裝粵商過天津，頗受日本憲兵的盤查，受審多日，始予放行。殊不知後來他在台任外交部長時，居然和日本外務大臣稱兄道弟，也都是始料不及的事。

公超先生離開暨南以後，便到清華大學去，有人說他和「委曲求全」一劇作者的王文顯爭系主任一席鬧情緒，結果王勝葉敗，才轉去北大任外文系教授。七七抗戰爆發，政府西遷，王世杰任中宣部長，以公超會留學英美，乃邀他入中宣部。後來派他任倫敦中宣部代表，可以說是他發跡之始。有人說是梁大少奶林徽音女士一言之助，實爲揣測之詞。林女士勢力雖大，未必能左右黨政也。

一九四一年秋，我到星加坡，和一個暨南同學到他住的大旅館去看他。他的桌上放着一瓶開了的白蘭地酒，還有幾隻玻璃杯。他斟了一比克酒給我們，還滲了一點水，以酒代茶奉客。我問他是不是有酒癖。他說，酒不能不練習喝一些的，將來有一天搞外交的話，不會喝酒，或者一喝便陶然大醉，不是很失體統嗎？原來他早就有未雨綢繆的工夫，難怪後來會去搞外交了。

我們那次談了不少話，談到時局，談到日軍進佔安南。他說這場戰事並不是短期可了的，最快也得三年五載才能結束的。

後來日軍南進了，他逃出了炮火，離開星加坡，

逃到印度，轉往重慶。旋被派往新德里，任中宣部駐印特派員。在印度年餘，成績昭然，而蔣先生夫婦又適有訪印之行，他奔走聯絡，不遺餘力，對於印度一切情形，報告至爲綦詳，供蔣參攷，蔣對他開始有認識。蔣和甘地會談數次，他均參與，並充翻譯。自是以後，葉公超三字，遂深印蔣氏腦海中。

一九四三年秋，他調任駐英特派員。由于他曾留學英國，且專攻英國文學，一口英格蘭有教養的流利英語，週旋英國朝野，不數月聲名洋溢。事聞於外交部，以他堪作樽俎之寄，便發表他爲駐英大使館首席參贊，同時仍兼任中宣部駐英特派員之職。嗣王世杰外長電召公超回國，升遷爲該部歐洲司司長，勝利那一年，升任常務次長，旋改任政務次長。他在這時期，會毫不客氣的拒發護照給孔祥熙；結果還是經過蔣先生親下手令，他才遵命辦理。他總是敢說敢爲，頗有風骨。後政府由南京遷都，他則改以政次而代理部務，每次召開招待記者會，一經記者質詢時，他總是言不由衷，以「無可奉告」搪塞，頗爲得體。嗣真除部長。陳誠組閣，各部會人選多有更動，唯公超獨獲蟬聯，其見知於當軸，蓋可知矣。

公超做外長，爲時亦最長久，殊出人意料之外。有謂公超待人親切，是個很能隨和的人，他說話也很坦率。走筆至此，使我想起一位暨南同學和我談起公超的一樁往事。他說起當年從星加坡逃出的情形，他是和葉公超同一艘船到印度去的。他當時身上不名一文，除了一架照相機之外，可以說是孑然一身。正在

焦急與憂愁交煎的時候，他意外地遇見了葉公超。他知道他是聲大的教授，在星加坡原是認識的，一見面，公超就問他：「你爲什麼要逃難？」

他默然。

「你不是帶了很多錢？」葉公超說。

「沒有，我一個錢都沒有！」

「沒有錢，爲什麼要逃難？」

他當時聽了葉公超的話，很生氣地走開了。他和我談起這段經歷時，還不免帶有點餘怒，由此也可以看出公超說話的坦率。

一九五五年三月廿四日他在台北外長任內，接見哥倫比亞廣播公司記者畢爾彭，發表了下列的談話：「美國政府如果真的在促成兩個中國，並瞞着我們作這樣安排，那末中國人民決停止承認美國爲朋友盟國。」這正充分代表了公超的風格。他雖然官至外長和駐美大使，但一點官架子都沒有是最爲人稱道的事。

近見報載公超先生在一九六五年六月間，卸任後到台南高雄去觀光，到一個相識的小吃攤「北平都一處」去小吃。攤主徐繼聲原是美術學校畢業生，學過西洋畫，做過美術教師，來台後，放下教鞭，改行作小生意，公超和他很相好，會爲他題過五個字：「辛苦方知味」。這五個字含纏頗深。「味」有兩種解釋，一種比喻人生，一個人一生勤勞辛苦，到了晚年，才知道甘苦味。另一種則是比喻食物的美味。因此，也可以看出辭官後的公超，對世態畢竟是有一番感慨的。

## 椰子樹

藍心影

屹立湖濱，如御林軍的長戟，  
你的彩羽展攤在雲端  
你點綴着遠山，如少女的心。

打婆娑的風走過，  
流浪的雲就不再駐足。

湖面悄然，波光裡，  
不見陌生的聲音，

月光的白帶把你的頸子拉長，  
只投一個影，一個飛吻。

靜靜的，這夜的睡姿多美，  
只是霧迷濛，不見遠山含笑，  
只有寂寞的屋子對你低語，  
以多情流盼的眸子。

晚風又輕輕地起了，  
你揮揮衣袖，留不住微雲，  
哦，明天的寂寞呢？  
尋不着鵲橋，沉思裡，  
遂有嘆息的落瓣飄危三月的滿。

# 宴喜



「滄海月明珠有淚，  
藍田日暖玉生煙。  
此情可待成追憶，  
只是當時已惘然。」

李商隱：錦瑟

從看到報上廣告的那一霎那起，我的心中就開始了更可怕的交戰；這些日子來，我的心中早已交戰過千百次了。但是，現在當我注視着那由無數個紅色的「喜」字所鑲成的長方框中的啓事，嫉妒、憤恨、痛苦、懊悔、絕望像一把把的利箭，刺得我的心發痛。

我不自覺地把報紙捏成一團，又慢慢地鋪平它。我完全昏亂了。

我一次又一次地看信箱，每次一樣：空空如也。當然，她爲什麼要寄喜帖給我呢？我們之間已經一無瓜葛了。但是，哦！天！我爲什麼不能平靜一點兒？

時間一分一秒地滑過去，我也一分一秒地更形急躁。最後，我終於悄然地走進了這充滿着賀客與喜氣的禮堂，悄然地坐在這個不易爲人注意的角落裡，我整個的心神都麻木了。

我無意識地看看這些琳瑯滿目的喜幛，聽着神聖

莊嚴的音樂，輕鬆歡諷的致詞……一切的景象是多麼熟悉而又陌生，多麼新鮮而又遙遠，多麼快樂而又痛苦啊！

儘管我並不想聽，但是，我的耳中仍溜進了許多話語：

「新娘真漂亮！新郎也真瀟灑！」

「可不是，這才真是名符其實的一對天造佳人，

匹配得多好呀！」

「聽說——新娘是梅開二度的再嫁夫人？」

「是的，她和她前夫離婚了。」

「哦！這樣說來，那新娘可不一定是個好女人囉

！」

誰在這麼說？我捏緊了拳頭望過去，原來是我對面的那個老女人，打扮得珠光寶氣，忘了自己的臉已賽過酸醃菜的老女人，正妖形怪狀地直幌着腦袋說。我砥了砥唇，緩緩地鬆了手。爲什麼我竟還會在這種場合，這種時候，不自覺地有這種可笑的反應呢？

「那倒不能這麼說。」有人表示異議：「新娘真是個好女人。聽說是她前夫硬逼着她離婚的。」

「哦！那爲什麼？」大家全驚奇了。

「因爲那傢伙迷上了一個吧女呀，家花沒有野花香，所以囉……」

「哦，怪不得。哼！男人哪，沒一個好東西。」

那老女人學着戲腔。聽得人汗毛全體豎立。

「喲，那也不能這麼說。像我，對太太就是絕對

忠實的。太太，」那人轉向他旁邊的女人惡形惡狀地

笑着說：「妳說是不是？」

「我怎麼知道？也許……。」

「也許是背底裡還沒讓妳發現。」那老女人立刻插上去說：「所以呀，李太太，妳可別太信任他。」

一陣哈哈。

「不過，要是我，」一個禿頭摸摸自己頭頂上僅餘的幾根毛說：「就是在外面胡鬧，也不會像那位糊塗蛋，把這麼美、這麼好的太太給休掉。」

糊塗蛋？哦！我真是個糊塗蛋。

「我看哪，」我右手邊的一個人自作聰明地說：

「那傢伙不是神經病就是瞎子。風塵中的女人會有真情？看他以後準保有得苦頭吃！」他也許是見我一直沒開口，說完之後，好心地碰碰我的手肘，笑着問：

「這位老兄，你說是不是？」

我尷尬地苦笑了一下。哦！不要以後了，現在我就已經得到了足夠的報應了。天！我倒但願我真是有了神經病，或者是真的瞎了。那樣的話，我至少可以減少這一次的心靈宰割。

但是，現在……？唉！

「吃菜，老兄，」那位好心人又說：「別儘喝酒

！」

「謝謝！」我挾了一簇菜。華人真有人情味兒，儘管彼此並不認識，碰到一桌喝喜酒，也儂成了老友了。

他們又說了些什麼？我不知道，我的腦子裡已是混亂不堪。我不要再想了，在過去的一年多日子中，

我—再地告訴自己不要再想了。可是，哦！我怎麼能不再想？怎麼能？

那天，是那一天，我已不記得確切的日子了，總之，是四年前的夏季中的一天吧，我們又攜手並肩地漫步在那有着蔽天樹林的小徑上。我激動而焦慮，偷偷地斜過眼睛，瞄了瞄依偎在我身旁的她。她的沉默，使我幾次欲言又止。又走了幾分鐘，她仍是不做聲，嘴角邊掛着那一條永遠不會消失的沉靜安寧的微笑。就是這微笑繫住了我的心，也紊亂了我的心情。從認識她開始，這微笑就給予了我無比的困擾和痛苦、快樂與歡笑。隨着時日的增長，在每一分每一秒與她分離的時光，我幾乎已控制不住自己不去思念她。她仍然沒有開口的意思，我實在忍不住了，只好故意假咳了幾聲。

「你怎麼啦？易屏！」她果然開口了，關心地問：「受涼了？」

「沒有。」我搖搖頭：「哦，靳薇，你說過今天……」

「易屏，」她立刻阻止我：「不要再說了。讓我考慮，好不好？」

「不行，妳今天一定要答覆我。」我慌忙說：「還有什麼好考慮的呢？妳已經考慮了一個多月了，難道妳到今天還沒有打定主意嗎？靳薇！」

「可是……」

「還有什麼好可是的？嗯？妳愛我，我也愛妳，難道，這些日子來，妳還不相信我嗎？」

「我相信你。可是，我不相信我自己。」

「不相信你自己；爲什麼？」

「我不知道，易屏，我真的不知道。」她搖搖頭，迷茫地說：「也許是因為爸爸媽媽的婚姻使我寒心。而你，又偏偏是屬於和爸爸同一類型的男人。假如有一天，你也像爸爸媽媽一樣地對我……」

「靳薇，我發誓！靳薇，儘管以前我有些玩世不恭，可是，那都是逢場作戲。自從認識了妳之後，妳應該看得出來。我，我將來如果對妳變了心，叫我不得好死……」

她立刻心痛地掩住了我的嘴：「不准胡說，易屏。」

「那妳爲什麼不相信我？」

「我沒說不相信你呀，我只是怕自己不能使你永遠地愛我。」

「我會的，靳薇，我會到死都愛妳。如果妳再不答應我，我，我真的要活不下去了。」

多庸俗的愛情濫調。以前，我也曾經說過不止一次，向不同的女人。但是，我却敢說，只有這一次才是最具有誠心的。天知道我真是多麼地愛她，這個溫柔無比的小女人。

她不同意我，只是定定地望着我。我也望着她，爲了證明我的真情。

「你說的可是真的？」

「要有半句假話，叫我天打五雷轟！」  
「易屏，」她頓頓腳：「你又胡說了。」

「是你逼我的。」我嘆了口氣：「要怎麼樣妳才答應我？妳說，只要我做得好……我。」

「你——真的會永遠不變心嗎？」

「看你，我又要發誓了。」

「不要。哦，易屏，我——」她低下頭，聲音低得幾乎聽不見：「答應了。」

我實在說不出我當時的快慰和興奮。啊！我真太高興了，我幾乎要向全世界宣佈我是多麼高興。

我一把摟緊她，不自禁地喃喃着：「蘄薇，哦，蘄薇……。」

「易屏，易屏……。」她也低低地喚着我，聲音有些哽咽：「我從沒愛過任何男人，我的一切都将握在你的手上了。」

是的，她的一切都握在我的手上了。但是，我竟不知好好地握緊。只爲了那個蛇蠍一樣的臭婊子，我自動地把手中的寶藏毫不顧念地扔了出去。而如今，床頭金盡，我才真正地認清了那恩愛蜜語原來全是虛情假意。

「哼！也不瞧瞧你那寒酸勁兒。」那婊子譏諷地說：「你既養不起我，憑什麼不准我和別人交往？」

「麗娜，別忘了妳說過我愛你。我的積蓄也全用在妳身上了。」

「啊哈，我的易老爺，你的積蓄到底有幾千萬呀？不錯，我說過我愛你，可是，我不能爲了愛你就不吃飯呀！」

「我們還並不至於苦到沒飯吃的地步……。」

「馬上就會喝西北風啦，哼！有飯吃。告訴你，我的易先生，我生來就不是吃苦的命，這種日子我過不下去了。我們好合好散，一切恩怨到此一筆勾消，誰也不欠誰的。」

「妳說得好乾脆？」我怒不可遏了：「妳這賤女人！爲了妳，我拋棄了妻與子，我花費了所有的心思和金錢，我透支了全部的愛情……。」

「愛情，愛情能值多少錢一斤？」她狂笑起來：「現在，再回到你那溫柔的妻子身邊去吃愛情、喝愛情吧！」

「妳，好，麗娜，妳小心！妳假如敢再狂妄，我會宰了妳，反正我也不想活了。咱們一命抵一命，誰也不虧本。妳要不相信，妳就試試看！」

她果真不再開口了，只是戒懼地坐在那兒盯着我。脾氣發過了，我又有些不忍了，不，還不如說我又有些後悔了。我已經完全失去了蘄薇，現在，我不能再去愛麗娜了。我已經一無所有了，除了這個眼前已不再愛我（或者，明白地說，她從沒愛過我。）的女人之外。我一定要抓牢她。

「麗娜，」我改變了語氣說：「原諒我，我的心情太壞了。我知道苦了妳。可是，這不會太久的。我明天就再出去想辦法找事做。我一定要儘可能地使妳過好生活。」

我摟着她，親吻她，一遍又一遍地向她保證。她終於軟化了，又回復了我們初識時的溫馴體貼。哦！女人終究是女人。我一定要盡力使她過最好的生活。

她從沒吃過苦，我怎能要她爲我吃苦？

那晚上，我又喝得酩酊大醉。她嬌媚地灌着我，一杯又一杯；她親熱地喚着我，一聲又一聲。我在極度興奮與欣慰中朦朧睡去。

第二天，頭昏腦脹地醒來，才發現她早已逃得無影無踪了，攜帶了我僅剩的一點財物。

我的憤怒與痛心已到無以復加的地步，這個賤女人，我非宰了她不可。於是，我走遍所有她可能去的場合去找她。一柄雪亮的匕首永遠插在褲腰帶上，我一定要那賤女人的血染紅她。但是，直到如今，我却再沒發現過她……

「禮成！」司儀在麥克風前的一聲大吼，把我嚇了一跳。抬頭望望，在男女儀相的衛護下，新郎扶持着新娘快步地向休息室跑去。一些孩子們以及一些童心未泯的大人們全跟在後面，向一對新人身上、頭上灑着紅紅綠綠的花紙。大家笑着、叫着，自己逗着自己樂。

在他們快跑近時，我不自覺地往後退了一下，別過了臉。其實，我是太多慮了。在這種情況下，他們怎麼會注意到我？他們連頭都不會抬的。

新娘換好了裝了，窈窕的身段，貼身的旗袍，襟上一朵紅玫瑰，步態輕盈地由女儀相攙着走出來，臉上仍然掛着那沉靜安寧的微笑，那應該屬於我而如今却已屬於別人的微笑。哦！我的新娘！啊，那是我的新娘！

「看，新娘笑得多可愛。」有人說。

「心裏高興，怎會笑得不可愛？」有人回答。

「看她這樣子，好像永遠不會懂得憂愁和落淚似的，多安詳！多高貴！」

是嗎？她永遠不會懂得憂愁和落淚嗎？但是，我却彷彿又看到了那雙眉深鎖的悲愁憂鬱，那兩眼源源滾出的晶瑩淚珠。啊！如今想起來是多麼淒楚，多麼動人。然而，那時我却是如何地厭煩啊！

「易屏，你說過你對我永遠不變心的。爲甚麼……？」

爲甚麼？爲甚麼？我能怎麼說？我並不是存心要變的。可是……

「如果，」她說：「我有甚麼地方錯了，你可以告訴我，我會儘量的改。也許是因爲有了小屏之後，我太少注意你了。但是，我真的仍然是深愛着你，易屏。」

「現在，妳不用再多說這些了。」我不耐煩地說：「妳到底簽不簽字？」

「難道我們之間就真的這麼恩斷義絕了嗎？我們結婚還不到三年。易屏，不管怎麼樣，只要你願意回來，我決不追究過去的一切。告訴我，你只是在逢場作戲而已。」

「結婚證書在這兒，還要怎麼告訴你，妳才會明白？」我漠然地說：「她不願做小，難道妳願意？」

「我當然不願意，我是你正式的原配。」

「那不很簡單，妳就乾脆簽字。」

「你以爲她一定會給你幸福？她會真的對你誠心

「那是我的事兒，不用妳費心。」

「我知道，」她黯然地說：「變了心比甚麼都可怕。儘管我仍然愛着你，我也並不強求着拉住你的人不放。可是，小屏才這麼一點大，我怎麼能讓他……哦，易屏，看在小屏身上，你能不能再考慮考慮？你可以到她身邊去，偶而回來看看。只要小屏有爸爸，我就不在乎只掛着一個空名份……。」

「那何必這麼麻煩？離婚後，我還不是可以回來看他。再說，這樣對妳也比較好。妳有了自由之身，也……。」

「謝謝你的好意。」她咬緊嘴唇說：「你只要顧你自己就够了，用不着費心來管我。」她曠了口口水，又一如以往的定定地望着我：「你是真的已經下定決心了？」

「我沒有這麼好的心思跟妳開玩笑。」我冷冷地說。

「有一天，你會後悔的，易屏。」她仍然盯着我說。

「一切是我心甘情願的，我決不後悔。」我頑強地說。

她似乎不安地震動了一下。低頭看了看桌上的離婚證書，良久，才對我低低地說：「好吧，我成全你。」

於是，她顫抖着手，提起了筆，在那上面如飛地畫下了兩個字。

在這一剎，我的心也有些隱隱作痛了。我捲起了那張結束我們之間關係的紙，半晌才逼出一句話：

「謝謝妳，靳薇。」我站起身來，到床邊去吻了吻正在熟睡的小屏。看着這已成了有父有母的孤兒，我的眼睛也濕潤了。但是，我立刻壓抑住自己的情感。我告訴自己，只要從此換得麗娜的愛情，那麼，一切犧牲都是值得的。於是，我堅毅地回轉身來，平靜地對她說：「我走了。以後，我會按時寄點兒生活費給妳。」

「不用了。」她倔強地說：「不是每一個女人都可以用金錢買到的。當初我不是爲金錢嫁給你，現在也不是爲了這幾個錢才離開你。」

她的話太刺人，這在我是前所未有的經驗。在我的心目中，她一向是溢劇無比的。但是，在此刻，我也不願再爲這一點小事而跟她爭吵。

我忍耐地說：「我是爲你們着想。如果沒有錢，你們怎麼生活？」

「我還有一隻手，是不是？別再說了，你應該學着知道，金錢並不是如同你所想像的萬能。它可以買得到一切，但是，它絕買不到真情。」她停了一下，艱澀地一笑：「現在，你可以走了。祝福你。」

就這樣，我把她給扔了出去。那個倔強的小女人，自此之後，她不再見我，也不收我一分錢。我不知道她往後的日子是怎麼度過的，我也無暇去多想她。但是，當我偶爾不經意地想到她時，徘徊在我眼中的，不是她嘴角上那沉靜安寧的微笑，而是當我踏出那

大門後不自禁地一回頭時所看到的那兩眼源源不斷的晶瑩淚珠，當着我的面，她一直隱忍住不讓流下來的晶瑩淚珠。還有在那之前，我夜夜遲歸，或者是無理取鬧時，她那雙眉深鎖的愁和憂鬱……

「啊！新娘新郎來敬酒了！」大家歡呼起來。

我一驚，立刻站起來，本能地想逃避。但是，太遲了。這樣一來，反而更顯明。她輕易地就看見我了。我楞楞地站在那兒，不知所措地瞪着她。她的驚恐一定非同小可，手抖得連杯中的酒（一定是茶僞裝的）都灑了出來。她微張着嘴，似乎輕輕地驚呼了一聲。但是，立刻，客人們的吵鬧又喚醒了她。她側過頭，再度掛上了微笑。她的心中也如同她的微笑一樣寧靜嗎？

他們甚麼時候轉開身去的，我不知道。直到身旁的一個人拉了我一把，我才醒覺過來。

「老兄，」他說：「你還站着發甚麼呆？新娘早已經敬完了酒啦，快坐下吃菜吧！」

他的話引起了一陣哄笑。我看了看我的同桌，頹喪地坐了下來。

「新娘子很漂亮，是不是？」那人仍不放過我：「新郎真有福氣，老兄，尊夫人怎麼沒來？」

他怎會知道我有太太，我睜大眼睛懷疑地望了他一眼。

「哦，真對不起，」他立刻改口說：「您還沒有……」

「她來了。」我說：「就是……就是新娘——」

好朋友，今天幫忙她換裝的。」我不知道我爲甚麼竟會這樣說？

「啊！哈哈！」他們大笑起來，那人說：「我還以爲你老兄說尊夫人就是新娘呢！」

誰說不是？誰說不是啊？你們這批蠢驢！我在心中憤怒地狂喊。但是，隨即又忍不住淒涼地笑了。真正的蠢驢是我自己啊！我還配罵誰？

賓客不知在甚麼時候已經散得差不多了，一些幫忙的工作人員在吃最後開出的一桌酒席。還有一些喧鬧着的人，大約都是新人的近親好友，準備等着鬧房的。

我仍然坐在那兒，想出去却又怕經過他們身邊。

在這最後道別的時候，她會怎麼對待我？是像對待陌生人似的，不加以理會？還是像對普通朋友似的點頭微笑？她會責備我不該來？或者她會若無其事地介紹她的丈夫（多可笑，我太太的丈夫。）給我認識？也許，她會趁人不注意時，偷偷對我說：「對不起，易屏，原諒我沒給你寄帖子去。我想你一定不肯來的。」

「那怎麼會？」我會這麼說：「妳未免太小看我了。妳的喜事嘛，我怎麼也得來向妳道賀的。怎麼？妳不介紹新郎官給我認識？」我會這麼瀟灑地說。這時，她也許發窘了。於是，我又絲毫不在乎地說：「不願意？不好意思？那算了，代我問好吧。祝福妳再見。」

也許，她會關心地問我的現狀。那麼，我也會裝得輕輕鬆鬆地說：「嗯，很好。（她不會太看得出來

「我今天穿的是我最好的一套西裝。」麗娜？哦！她也很好。本來她今天也想來的。可是，你不發喜帖嘛？她也不太意思來了。孩子？哦，現在還沒有。不過，也不會再等多久了。是的，嗯，是的，我又快要做爸爸了。小屏好嗎？哦，他很幸福，從此之後就又有爸爸愛他了。」

「以後，」她也許會這麼說：「我們還是好朋友。有空，你常來玩，還有麗娜。」

「那當然當然，一定一定。有空我們就會去。現在，我們是各得其所了，哈哈！」

「先生！先生……」一個穿制服的男孩子輕輕地推推我。

「呃？」我猛地一驚：「做，做甚麼？」

「先生，客人全走光了，你怎麼還一個人在這兒笑？」

我四下裏一張望，可不是，剛剛熱鬧非凡的禮堂現在已人去樓空。狼藉的杯盤，三兩個侍應生，更顯得大廳空曠而淒涼。這就是人生，極度的歡樂過後，就是極度的空虛。這就是終生大事的訂定，成日成月地忙累過後所換來的這一剎那的繁華。

「新郎新娘呢？」我多餘刺問。

「回洞房去啦。先生，你是不是要去鬧房的？」  
「哼！我去鬧房，要是我说的话，我一定要把那個興奮的新郎摔到大門外去，永遠不准他再進門。但是能嗎？」

我不置可否地站起身來，舉起已麻痺的雙腿，機

械地向大門外走去。多麼滑稽，我做夢也不會想到今天我竟會來喝了我太太的一杯喜酒。

我無意識地在馬路上閒盪着，我已不記得自己走了多少路，經過了那幾條街。管這些幹甚麼呢？那對我還有甚麼意義？

夜已逐漸地深了，店舖一家家地打烊了，我仍不停地閑逛着。突然，迎面來了一對依偎得快成一個人的情侶，（只有情侶才會這麼熱絡，或者，新婚夫婦還略可比一比。）那女的不住地吃吃地笑着。這聲音好熟，我眯起眼睛注意地打量她。立刻，她發現直立在這一兒的是我了，一聲尖叫，拉着那大肥兒的手就往回跑，邊跑邊回頭邊哇哇地叫。我慢慢地抽出了七首，在黑夜裏發射着森冷的寒光，看着那女人驚慌失措的表情，我幾乎忍不住大笑起來。我當然知道，殺了她我就得抵命。我並不是怕死，而是我突然發現，對這種臭垃圾，實在犯不着以性命相搏。呸！我狠狠地吐了口唾沫，然後，使勁地把那嶄新的七首扔進了路邊的水溝。

一切都該到此了結，我對自己說，現在，我該回「家」了；只有一個人的家。我吸了口氣，緩緩地向車站走去。

車來了，我正要上去，售票員却迅與地關上門對我說：「這裏是終站。起站就在前面不遠。」

果然，終站過去不遠就是起站。但是，在我的生命中，還會有起站嗎？

# 歐遊印象記

瑪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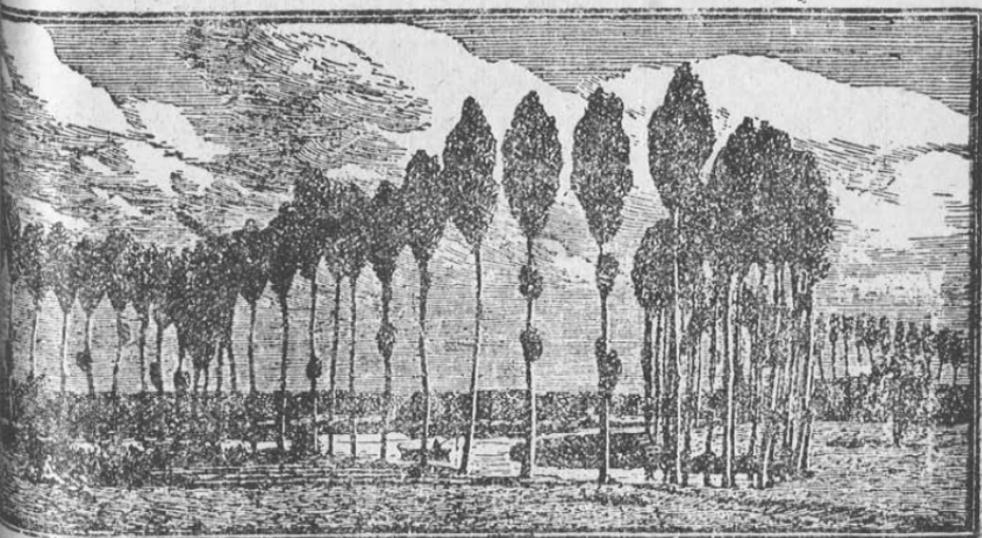
## 二四、馬德里的印象

照着我的原擬旅程，西班牙是不列在內的。住在巴黎的周慶陶先生既指示我：倫敦十日未免太久，何不到西班牙去走走？而住在倫敦的潮光君等更是極力慫恿我必須到馬德里觀光，因爲其處景物特殊，是值得旅遊的所在。我接受他們的勸告，就在八月十五日的早晨離開倫敦，前往西班牙首都馬德里。

當我離開旅館的時候，一位青年職員問我將往什麼地方，我告訴了他。他滿高興地說：「到馬德里去見太陽，那是很好的。」可見倫敦人對於南歐的多陽光是怎樣羨慕的了。

這天早上，趁九時三十分鐘起飛的飛機，離開倫敦，午前十一時十五分鐘抵馬德里。當飛機飛入西班牙境域上空的時候，從機窗下瞰，依稀看得到處都是山嶺，崗巒起伏，土色灰黃，其間樹木甚少，只有一些低谷的地方，才看得一些藍灰色的叢木地帶，却是怪狹小的面積。這國家到處高原，亢旱已不難想像。

抵達馬德里機場，下機之後，在待領行李之際，看得有幾個穿西班牙古裝的青年戴黑帽，穿黑衣褲，也還披着黑肩披，手抱六絃琴，似是趕赴盛會的樣子，就活像古中代時的騎士。



也確具西班牙的風土色彩哪！

從幾場乘巴士車入市區的終站，一路衰草滿目，很具荒涼的氣象，好在路旁旁列植的樹木甚多，而且行列整齊，蔥翠可愛，却是低矮而不繁茂。雖是夏季，但也風和日暖，倒不免令人起了南國冬天的感覺。初進市區，見得新式建築的樓屋甚多，似乎這裡正在大興土木，擴建城市。再走一程，進入古舊的市街，樓屋高聳，車輛熱鬧，人們熙熙攘攘，才看得這古都的一般氣象。

在飛機終站領了行李，換些西班牙幣，計十二英磅找得一千九百餘比悉打，可謂大把。我早聽得這裡生活程度遠較歐洲各國為低，大概和這麼大數目的換率，不無關係。接着就是定旅館，住終站附近瑪伽勒旅社的五十號房，每天三美元，包括早餐晚餐在內，確是相宜。而且房子並不差，尤其有個臨街的大門窗，掛着白紗布及紅緞的兩重垂帷，五盞電光的花燈，還有一個鋪滿錦被單的舊式雙人鐵床，更是顯得古香古色。安頓停妥之後，開得當天下午有參觀鬥牛的旅遊組，於是定票參加，票價四百五十比悉打，合坡幣二十三元之譜，包括環遊市區，遊覽公園，觀鬥牛和晚上到一家酒店裡喝酒，欣賞西班牙歌舞。

午餐的時候，和一對從巴西羅那省來的西班牙紳士夫婦鄰桌，攀談之間，問起西班牙的氣候。他說：西班牙夏季不雨，所以草色黃萎，除非有人工灌溉，才能長得青翠。秋季特別多雨，冬季裡也常下雨，更有一時期是下雪的，不過並不多，僅一公尺高的積雪而已，這才領悟到此地野草枯黃的原因。

問起西班牙人的日常生活習慣，他說：此地的商店和政府機關的辦公時間是從上午九時至午後一時，又從午後四時至晚間七時。中間休息的時候，人們用午餐之後，大都是睡午覺的。晚上九時以後，才是晚餐的時間。……他又告訴我：巴西羅那真不錯，應該找機會去玩幾天。鼎鼎大名的畫家畢伽索，就是生長在那裡的。……我謝謝了他。

參加的旅遊組從午後四時出發，遊覽車甚為堂皇，載着滿座的各國遊客，在馬德里市街裡穿來轉去，導遊者用法語和英語不斷地報導所往過的地方，並加以說明，頗為詳盡。市中的建築物，大都巍峨高聳而富有古風，大街中樹木列植有點像是巴黎，而行人道上，更常見到臨街供人飲酒喝茶的客座，其愛享受的風氣，也和巴黎相若，只是大籠的景物，沒有巴黎的綺麗罷了。其中看得一些狹隘的古舊小巷子，樓屋高而行人少，顯得相當冷落。但走出大街，到處都散佈着公園、噴水池及紀念碑，才看得繁榮的景象。市外崗巒起伏，赤土黃草，與紅白相間的新建築物相映，更顯出另一不同的調子。尤其是在高坡道上，極目遠眺，氣勢確是雄渾。

環遊市區之後，就到市中的大公園遊覽。這公園佔地六百餘畝，園中滿是參天的樹林，綠蔭蔽天，幽徑四通八達，主要的幾條大道，可供汽車通行。園中有兩個大水池，池邊各有一座華麗堂皇的建築物，其一似是紀

念碑式的音樂台，其一是別墅式的樓屋，應是過去帝王遊樂的所在。沿池的樹蔭之下，設有茶座，景物至爲清幽。遊覽車在這裡停了二十分鐘，讓遊客散步或喝茶，然後至鬥牛場，參觀鬥牛。

觀了鬥牛之後，在暮色蒼茫之中趕車回至市區，到一家設有歌舞台的酒店，看看這裏人們的消閒娛樂。其廳堂並不很大，的排滿了二十多張小桌子，每桌可坐四人，桌上擺有花生米、乾魚等幾小碟下酒的小茶。顧客坐在桌間飲酒，看台上表演的歌舞。由於顧客的擁擠，安排了相當時間，才得勉強坐下。舞台就設在廳中央的靠壁之處，座中相當幽暗，只在舞台上配着較爲明亮的色彩燈光。男女歌舞演員約十幾人，有彈六絃琴的，有奏手風琴的，有彈逸克里里的，節目以舞蹈爲主，間或夾着歌唱，雖組織簡單，却是充分的西班牙情調，倒是值得外客一看的。

西班牙在歷史上曾一時剝奪回教大帝國的統治，所以，民間歌曲仍帶有不少阿剌伯的風調，這是我到這裏之後才領略到的；其富有短音之處，有時彷彿也與馬來情歌，具有類似的要素。至於舞裝，則多豔麗的色彩，也顯示一地方的特色。音樂方面，以六絃琴爲主要的樂器，不用鋼琴，獨奏的技巧甚佳。當伴奏獨唱的時候，尤富熱情多感的特質。

欣賞了十來節目之後，離開酒店，乘遊覽車回旅館，結束第一天的馬德里之遊。

## 二五、鬥牛場中所見

西班牙是著名鬥牛的國家，早已演成風尚。牛既好鬥，人更是好與牛鬥。而鬥牛的勇士，簡直就是英雄。每逢鬥牛的時候，更是瘋狂了整個都會，都莫不以一賭爲快。那種好鬥的牛，全身漆黑，兇猛而蠻悍，加以兩角奇尖而向前彎突，確是具備衝觸制敵的好條件。鬥牛的風氣是怎樣形成的，一時倒是無從知道。不過那種牛的樣相，在遺留這國家的新石器時代洞窟的壁畫裡，早已有成羣野牛的出現，可見自遠古以來，伊比亞半島的山林之間，牠們已找得繁殖的好地盤。牠們天性好鬥，尤其一看到紅色的東西，就立即發怒而向它衝觸，人們遂利用這一弱點，演出鬥牛的好把戲來。且究竟是殘酷的。

鬥牛場離大公園頗遠，外觀是一座大圓形的古式城堡，樓高四層，周邊附有大小五座大門樓。樓下的大門是觀衆進場的出入口。內部中央是個圓形的鬥牛廣場，場上鋪滿白沙，周邊環圍着柵欄和露天的觀座，由低而高，都是花崗石築成的環級，分爲許多組，間以通路的石級，觀客就坐在環級上看鬥牛。每一座位甚狹，劃有界線，都依次序列書座號，觀客依票上所誌的號次入座，坐下來的時候，不但左右緊緊地擠着，而且兩腳還是置在前排的座位上的。露天客座的頂端之處，就是兩層最高的樓上廂座。全場宏偉壯觀，足容數萬人之衆。

堡樓之外，是臨河的廣場，供停車輛。我們到達的時候，那裏已停滿着汽車和巴士車，觀衆人山人海，十分擁擠。尤其是進入城堡基層的廊道的時候，更是水洩不通。大家碰肩接踵，混在人潮當中，各找自己票號的入門處。在擠着走着的時候，我很當心走散，跟着同行者。起初是緊跟着導遊者，後來被擠開了，看不到了他，就只好緊跟着認得的一兩位同行者，却又怕會認錯了人。繞了一個大圈，挨過了幾個通門之後，好不容易才找得了入口的門路。等得找到了座位，一看，同行者都已靠在一起，這才安心地坐下了。

觀衆絡繹不絕地進場，場裡有銅樂隊奏樂助興。觀衆之上，到處有賣汽水及雪糕的小販，也有賣氣球者，彷彿如同節日大集會的場合，陽光斜照，更是顯得繽紛熱鬧。

開場的時候，先走出一儀仗隊伍，隊中有騎披甲馬者，有騎通常的鞍裝馬者，有步行者，分成兩行，由一執儀仗者作前導，都衣古代武裝，依銅樂隊的節奏，徐徐繞場一周。接着喝采鼓掌之聲雷動，走出一個鬥牛的勇士來，向四圍觀衆施禮畢，便安排陣勢。鬥牛者有好幾人，主角站在場的中央，餘者分散在四邊，都手執一面紅布，藉以逗引猛牛。兩個乘披甲馬者，站在場邊的重要所在，都手執長矛，嚴陣以待。這時候，放出一頭雄糾糾的牛來，一時喝采之聲四起。

起初由主角用紅布逗引那牛，那牛一見紅色，便狂奔過來。及至將觸到的時候，鬥牛者搖手一幌，幌出黑色的一面來。那牛見不到紅布，又走開去了。觀衆又來一陣喝采。這樣一逗一放，隨着一陣陣的喝采之聲，情況至爲瘋狂。那勇士却在一逗一放之間，變出各種巧妙的姿勢來，博得更加熱烈的喝采。

其次，就是用多人逗引的方法，使那牛衝到一邊，不見了紅布，又衝到另一邊接續擺出的紅布去。由於逗引者人多，使得那牛疲於奔命，滿身濺汗，氣喘涎流，但還不肯罷休。當牠直追不放的時候，其他者就急用紅布逗牠走開，而被迫者便立刻躲進就近的柵欄裡去。當牠衝到披甲馬近處的時候，騎者使用長矛刺住牠，接着又被逗開去了。……雖然以人類的智力來鬥弄一頭愚笨的牛，但也萬分危險。在這第一場鬥之中，有頭披甲的馬會一度竟連人帶甲地被衝倒了。那牛却還不肯干休，拚命亂觸，連搖布逗牠走開的一個勇士，也被觸倒，更還不住地俯頭觸刺着他的身軀，拚個你死我活，如同冤家世仇一般。一時觀衆情緒緊張，都爲他惶惶着急。終於在衆人的搶救之下，那傷倒的勇士是被抬開了。但那牛還是通場走來走去，尋找對頭，……從此由主角持劍刺鬥，又不時乘機用箭刺刺牛身，弄得那牛滿背著箭，鮮血淋漓，氣喘力竭，似將倒斃，觀衆却是不停地喝采。他們似都喜愛以殘酷取樂，看了實在不忍於心。

最後那牛已蹲下後腳不能爬起了，但勇士們還不停用紅布逗引牠，牠雖掙扎着想再衝去，却已氣盡力竭，直至倒了下去，奄奄一息，才由鬥牛者的一人，用電把置其頭上，把牠觸死。至是第一場告畢，似乎天下太平

人心大快。於是勇士們帶着凱旋的英雄姿態，向觀衆致謝禮。接着就走出了兩匹纏着拖具的駿馬，從容不迫地把牛的屍體拖走，鼓掌之聲又四起。……

在看鬥牛之際，鄰座的一個土耳其青年，一面看着，一面搖頭忿怒，爲那隻牛抱不平。我因和他具有同感，彼此就攀談起來，他說，這麼殘忍的鬥牛，有什麼好呢？我以後到西班牙，真不再想看了！我倒是這樣地想着：這彷彿就如同一個具有計謀和武器的集團，在對付一個手無寸鐵的鄉下人，任憑鄉下人的體力多大，且富有義勇氣慨，但有勇無謀，一入圈套，就不得不慘敗犧牲。

工人們弄平了場上的白沙之後，只見第二場鬥牛開始。雖然全部的行徑和第一場一模一樣，觀衆仍是不停的喝着高采，似乎是百看不厭的一般。鬥完了第二場之後，本來還有第三場的。在這時候，突然宣佈一個不幸的消息，就是剛才那個傷倒的勇士，已經長辭人世。在場上的許多勇士都垂頭傷心，有的流淚痛哭，於是全體肅立表示哀悼，然後宣佈散場。

走到鬥牛場外的時候，車輛很多，步行者也很熱鬧，都紛紛走散。却有一部分觀衆，圍站在場外等看鬥牛勇士們離場，藉以一瞻其風姿，圍得他們的汽車不能開行。鬧了許久，最後一隊武裝軍人開到，前來開路，才解了圍。這些好事者的崇拜「英雄」，在我看來，似覺無謂，但他們却是鬧得那麼起勁，真難怪此地鬥牛風氣是這麼的盛行了。

## 二六、山都遊覽摘記

### 薩爾凡特紀念公園

凡愛好歐洲各國文學作品的，總都讀過唐·詰訶德這麼的一本傳奇名著。書中描述一個愚妄的主人翁，耽於空想，自以爲是一個俠義的勇士，到處旅行，鬧了不少笑話，確是有趣的諷刺文學作品。這書的作者，就是西班牙十七世紀文學家薩爾凡特。由於這書的著名，曾風靡歐洲各國，所以，西班牙政府特在首都馬德里爲他建立一座小巧玲瓏的紀念公園，園中央豎立薩爾凡特的紀念碑，供人瞻仰，更顯示這國家的榮光。

我因爲所住的旅館在這公園的附近，又習慣於早起，早餐之前，儘有一段閑暇的時間，因而常到園裡散步。園中碧草如茵，四圍植滿行列整齊的樹木，顯出人工佈置的巧妙。中央一片空地上，有玫瑰圃及如氈的草坪。與水池的美飾，紀念碑就建在這空地的中心，多柱狀，主柱之下的四角落，各配有一小柱，大小柱端上，都置有各種人物及動物的雕刻；正中的柱基上，就是薩爾凡特的大理石坐像。他和氣地展開着冊本，似在構思之狀。背面的柱基上，則是古典風格的大理石女神雕刻組構，那優美的風度，確是崇高紀念的適切表示。作家坐

像之前，另置一長方形平台，台上立有唐·詰訶德及其所騎的驢子與僕役的銅像，已呈深黑。唐·詰訶德形骸高瘦，僕役則肥胖天真，與及驢子，都是庸俗意態的表現風格，與大理石雕的精美文雅，恰成巧妙的對照。這樣的設計，任誰看了，都可明白其紀念的對象，確是別具特色。

更巧妙的，就是公園毗近的背景調配。馬德里的熱鬧街，都是黝黑古舊的樣屋，却偏在這裡建着幾座巨型的摩天大廈，雖屬商業機構和大旅社之類的臨街建築物，但因高達三十多層，紅磚白壁，窗子密佈，顯出無限清新，更是一片蔥翠的園景好調配。這裏的旅遊機構，特別以這園景作為遊覽小冊的色彩封面，也實在不無理由。

### 國家畫廊

西班牙當十六世紀之世，是個強盛的國家，殖民地相當廣大，凡航路重要的地方，都是他們的勢力範圍。因此，今日的西班牙人，還不斷地誇稱他們會一度是「日不沒的國家」。經濟的繁榮是一因素，而統治者的愛護美術，也是一個因素，所以，當十六世紀及較後的一個時期，出現幾個傑出的畫家。最重要者，如以肖像畫著名的凡拉斯蓋（1599—1660），以宗教畫著名的格里科（1541—1614）。此外，十七世紀中的歌耶（1746—1828），也是稱為一代的名匠。當那時候，適值意大利文藝復興的盛期，由於國王的耽愛美術，不難廣事羅况，一時意大利美術家之受聘來西班牙的，既頗形熱鬧，而意大利名家的作品，更是蒐藏得不少，這種種的情致，都在今日馬德里的國家畫廊 Prado Museum 裡表現無遺。

Prado 在馬德里市中的靠近大公園之處，這座宏偉的三層樓大廈裡，擁有一百多個陳展室，陳列的作品以繪畫為最多，都屬古典之作，分西班牙和意大利等幾個部分。西班牙畫家作品的衆多，原不足怪；意大利者更是熱鬧，且幾乎有喧賓奪主之概。可見當文藝復興之世，意大利是全歐洲的領導主流，其名家的作品，很得到這國家君王的眷顧。陳展室中，不但有不同時代的分別陳展，且有不少個人的專室。西班牙的如凡拉斯蓋、格里科、歌耶，意大利的丁都勒杜、拉飛爾等，每人都各佔了好幾室，不但豐富，且也名貴。

凡拉斯蓋的肖像畫的優妙，都在這裡的作品中表露無遺。他不但寫得美好的王族肖像，且於色彩的應用，與及兒童題材上，都具時代先鋒的評價。其作品之一的童年公主，更且獨佔一室，且左右室角之處都置有鏡子，讓觀者打從鏡子裡，一觀其反映的妙趣。這畫以室內為背景，前方畫着盛裝坐姿的幼年公主，有隨侍的宮妃，原很平常；而其巧妙之處，就是公主背後室壁上的一個鏡櫃裡，反映着與公主對面而坐的國王及后。他們不被繪在畫裡，但却反映在對壁的鏡子裡，顯出慈愛的容貌。

據導遊者說：這畫的妙處，是在於鏡中國王的眼睛，無論你站在那裡看去，總看得他的兩眼都在向你看着

……不過，我以為這點並不是這畫的優妙之處，它不過是好事者的附和渲染而已。在中國的古代，會有顧愷之的畫眼點睛趣聞，後來一些庸俗的民間畫匠，也會有以其畫中人物的眼睛注視四方而引為奇蹟，想不到這裡也有這麼一套。凡拉斯蓋如果還活着，看了這情況，他真會啼笑皆非的吧！

格里科的作品，大都是宗教畫的題材，還有一些肖像，都於寫實之中賦有表現的活力，人物的體態奇長，愛好應用紅、綠、藍、黃等色彩，蓋以黑色的調配，頗帶今日表現派名家科科許伽風格的一些要素。這麼的色彩和那活力充沛的表現法，確是當時畫家之間所不易見到的。畢伽索青年時代的深受其影響，當是不足為怪。導遊者介紹其繪畫的時候，特別指出其紅色及綠色的人物衣著，而形容其卓越。似乎這麼的色彩很得到西班牙人的喜愛。真的，我們即使打開歌耶的一些作品，也常見得有重用紅綠衣著的風尚的。

到了歌耶時代，已進入十八世紀，當然其描繪的題材，也就有許多改觀。最受導遊先生推崇介紹的，就是其「鎗斃」的名作。這畫以山崗郊野的背景，描繪西班牙愛國志士的慷慨就義場面。天昏地暗，只在前近處有把大燈，照出淡黃色的微光。被鎗決者有好幾人，有的倒臥地上，鮮血淋漓，正受瞄準的幾人之中，有個跪在地上，伸開兩手而準備從容就義的，白衣黃褲，不見光暗縐褶，畫得十分單純，却是被燈光照得最明亮的一人。導遊先生不斷指着這人的身上說：從這麼的畫法看來，歌耶就是現代的繪畫之父。語調之中，有點慷慨激昂，還帶不少愛國的情緒。

### 參觀故宮

馬德里的故宮，屹立於市區西陲的高坡上，右邊有個小花園，花木甚多，列置園道間的大理石雕刻也不少，草地及樹木，充分顯出人工剪飾的痕跡。每塊草坪都由人工設計，種着黃紅各色的草花，構成紋樣和花邊，修剪過度，顯得如同地氈。園中央，立有腓立四世橫戈躍馬的銅像，英姿栩栩，自見一番顯赫的氣概。故宮左方是個大花園，臨接着坡下的河流，居高臨下，景色自是不凡。

故宮堂皇宏偉，其長方形圖式的四、五層樓屋，中間為庭院，宮後是一片大廣場，圍以樓房，大概是當時禁衛軍的營房馬廐及操閱之所。這座堂皇的王宮，據說建於十八世紀，現在闢為博物院，陳列歷代君王的珍貴寶物及藝術品，至為豐富。我們在其中各室參觀，走得脚酸，却還不會走遍。據導遊者說，這王宮擁有大小廳房兩千餘室，實在沒有辦法走遍，而草草參觀，也僅能找重要的略為過目而已。

最值得注意的，就是各大廳天花板上的壁畫，是藝術精粹的所在。這種壁畫，是調水的淡彩畫法，色彩清淡，却是極其寫實，尤具美麗的細節。向透着天窗的穹窿壁沿高穹，天使、聖徒、美女，羣集雲層之間，其極

目渺茫之態，確是如同天上的景色。據導遊者的指示，這些壁畫大都出於意大利畫家的手筆。他們是以客卿的地位，受君王禮聘而來此的。但西班牙畫家所繪製的也未見得遜色，如其中有好幾廳，是出於歌耶的老師，歌耶及其弟子們的所繪，導遊先生對之，更是誇讚不置。

其次，就是肖像畫，不但衆多，而且優妙，就肖像藝術講，確是值得欣賞。

當參觀之際，導遊者對於走過的每一廳室，都來個簡略的介紹，如國王宴客的廳堂，賓客待宴室以及宴餘休息室和娛樂廳等，只是室別繁多，無暇記取。其中單是陳列時鐘的，就有幾個大廳，數目繁多，花樣百出，自是另一奇觀。却只聽得導遊者說，這些小巧的工藝品，不如藝術品的具有高度價值，到這裏來，應該多看壁畫，注意廳室的佈置，餘的儘可草草走過，無需細看。揣測他的意思，無非要遊客們趕快地走着罷了，但細想起來，也不無相當理由。

## 現代畫廊

西班牙是個色彩奇異的國家，富有西方古風的傳統，兼染東方的風尚，其於現代藝術，早已具備着豐富的條件。生於十六世紀的格利科，雖然他的作品大都是宗教題材，但那股熱情的表現與及近乎簡達的描繪，彷彿正是先兆的啓示。而在現代藝術的領域裏首屈一指的畢伽索，更是這國家的靈魂。雖然他是定居巴黎之後，在另一環境氣氛裏達到了發跡，其作品的題材和表現，還是西班牙氣質的。懷着這麼的奢望，對於馬德里的現代藝術畫廊，更是不能輕易放過參觀的機會。

現代畫廊附設在教育部及國家圖書館大廈的右隅樓下，規模甚小，但以佈置得體見勝。由於這畫不會包括在旅遊組的程序裏，參觀者必須自己造訪，所以，直到留馬德里的最後一天，才去參觀。

這座三層樓的大建築物，具有古風的美緻與堂皇，尤其正門直通二樓的廣大石階上的沿階之處，都立有國王及名人的大理石雕刻巨像，更覺古氣的溢然。前面的小花園裏，靠近現代畫廊的一邊，滿置着許多雕刻作品，都形體巨大，有接近近代風格的，有現代化的，除了鐵片焊接的唐詰訶德造像之外，其他都是沙石媒介的製作，單純化的造型，與及不加修飾的精髓形表，確具相當的氣魄。

現代畫廊雖附設在古建築物的樓下，但陳列室的構置，都改裝為現代化的，全無繁飾附麗的保留，即配光裝置的天花板，也作不規則的穿插。其中供參觀者坐息的椅凳，更低泰而簡單，且作現代藝術造型化的歪曲。總之，其現代化氣氛是相當濃厚的，可以說是一間袖珍的現代美術畫廊。

(下文轉37頁)



# 杵歌

一  
清晨我牽着獵狗塔兒，背着獵槍，越過了山地門。我扭開身邊唯一象徵文明的手提收音機，在那嶙峋山道上，一步鏗跨着兩個不同的世紀。城市的繁華都已遠去了，轟在眼前的，是蒼翠如帶的山槽。白雲深處，傳來隱約的杵歌聲。

越過兩道山峯，我便抄着一條羊腸曲徑，向山頂迂迴。從塔兒的示意中，我發見幾隻白頭，羣聚在兩

百碼的一個小崖上。我沿着崖壁，向那邊匍匐前進，倏然，我的足下一沉，還沒有撲住那巖石兀角，便從崖邊跌落下來。

## 二

我從昏沉中醒過來，發覺自己傷得很重。幾次想支撐着爬起來，都因為雙足疼痛難支，又跌在崖下。我坐在那裏，抱着獵槍，一邊撫着塔兒，怔怔地守候

到黃昏，在疲憊裏朦朧入夢。

醒來，滿天星斗，秋月高懸。我發覺自己躺在一  
個簡陋的茅厝口，身邊有一盞鬼眼般的油燈。獵槍在  
我的枕旁，而獵犬嗒兒，安祥地伏在我的床下。

我想坐起來，但腿上一陣劇烈的疼痛使我又倒下  
了。這時，我才發現腿上纏着布帶。我渴得慌，不自  
覺地呻吟一聲。接着我聽到茅厝柴門慢慢被人推開，  
一個身影在門口出現。

那是一位山地少女。她走近床邊，伸手剔亮了油  
燈。立刻，燈光照紅她的臉，她閃動着深邃而微藍的  
眼睛，朝我抿唇一笑。

「你——」出其不意的，她竟用流利的華語和我  
說：「可覺得好些？」

「謝謝！」我說：「請先給我點水喝！」

她慌忙點點頭，轉身從門上取出一把彎彎的削刀  
，然後又從屋角捧來一只椰子，很快地切開，捧着它  
，送到我的嘴邊。我吮吸着甜甜的椰汁，她坐在床邊  
，用那雙大而大的眼睛諦視我。

「快天黑的時候，我聽到望月崖下的犬吠聲，才  
去把你背回來。」她說：「我爲你上了些土藥，你的  
傷很重。」

我推開椰子壳說：「我應當怎麼稱呼你？」

「叫我『薩瓦娜』！」

「薩瓦娜，這是你的家？」

「我和父親住在你頭頂的樹上，那是一間木屋。」  
她笑道：「這裏，只是我們推稻的地方。」她又鄭重

地補了一句：「你不必放心野狼，我一直就守在窗外  
哩！」

「薩瓦娜，我入山的時候，帶了三樣東西，除了  
獵槍，和這隻獵犬之外……」

「我忘記告訴你——」她說：「你那架手提收音  
機，我拿給卡龍聽，他不忍放手哩！」

「卡龍？」

「我父親。」

她站起來，作勢要去取回它。我忙告她還有些口  
渴，薩瓦娜又剖開了一隻大王椰，送到我的嘴邊。從  
頭頂傳來一陣蒼啞的駭聲，我想那定是薩瓦娜的父親  
——卡龍。

薩瓦娜等我吸乾了椰汁，把椰壳拋向窗外。他指  
指頭頂，神情變得沮喪起來。她告訴我卡龍年輕的時  
候，原是一個小酋長，十九年前，他因爲維護族中不  
被鬼子兵無端侵擾，遭到山地通判的拷打，使他殘廢  
了雙足。卡龍的妻娃娜，在憂悵中死去，留下薩瓦娜  
一直陪伴着他。

「我們高山上有一首杵歌。」她說：「好像說娃  
娜憂死，滿山遍谷的花朵都枯萎了——娃娜很美，她  
是這高山上的一朵花！」

「你也很美，薩瓦娜！」我說。

「我在平地讀書的時候，同學也這麼讚稱我。」  
「你在平地讀過書？」

「屏東的師範。」薩瓦娜說：「我只讀了一年就  
回來了，爲着卡龍。」

我沒有說話，雙腿微微地陣痛起來。薩瓦娜搭下椰葉編織的窗門，把門關起來，伏在我的床前，疲憊地入睡。我一直在痛楚中，然而我沒有呻吟，又忍耐到天將放曉，在頻頻的鷄啼聲裏，才朦朧地入睡。

### 三

第二天，沉重的木杵和清脆的歌聲，響在窗外。椰葉窗已經撐起，窗前，一排石臼旁，站着幾個山地少女，捧着木杵舂米，唱着杵歌。薩瓦娜也在那裏，她的歌聲分外清亮。

她發覺我醒了，便拋去木杵，從門外端進了一盤淨水和一個盛着稀粥的木盤。吃完了早餐。薩瓦娜從門外背着一個篾椅進來。她說：「我帶你出去走走，你已經躺厭了吧？」

「薩瓦娜！」我發愁說：「我想還是等我的腿傷好了再說，你背不動我。」

「忘了你是怎麼從望月崖來的？」她說：「散散心，對你的腿傷總有好處。」

薩瓦娜一直立在床邊，我把木盤放下來，她便把我抱在篾椅上，以後，她蹲在背後，兩肩負上背帶，緩緩地站起來。出了茅厝，部落中的山胞都向薩瓦娜招呼。而她走得很快，從部落出來，一直穿過一片密林，越過一座山峯，把我從背上卸下來。

我的眼前一亮，三面都是翻滾的雲海，映着朝陽，雲浪上有幾縷璀璨的金虹。薩瓦娜就坐在我的身邊。她指着雲海說：「這裏也有城市中見不到的東西，你喜歡雲海嗎？」

「我很喜歡，這裏的一切，都是樸實純真，自然恬美！」

「可是，山地缺少文明！」

「薩瓦娜，不要太嚮往那些文明世界，那兒的人除了充滿陰謀詭詐而外，只會發明那些殺人的原子彈。」我說：「想起來，他們才真是野蠻哩！」

薩瓦娜朝我淡然地一笑，笑容爽朗而無邪。我們都沉靜的欣賞雲海。這時候，我真像坐在一葉小舟中，在海上漂盪。部落裏的杵歌聲還隱隱傳來，我向薩瓦娜問道：「剛才，我也聽過你那首杵歌。」

「難聽是不是？」

「它很動人，只是，我不懂。」

「你想懂嗎？」她歪着頭問我。

「薩瓦娜，除非你把它一字一句的翻譯出來。」

我說。

薩瓦娜一笑，她眨着大眼睛默思一會，告訴我那首杵歌，應當喚作「早禱」。那是一個山地少女，對太陽神許着願心，希望能和她心中默戀的人永相廝守。隆隆木杵，就是她祈求下拜的節奏……薩瓦娜的頭低下來，紅着臉。

「你看過神話故事的。」我說：「薩瓦娜，這很像是一篇神話，對嗎？」

「每一首杵歌都是真實的。」薩瓦娜說：「我們的祖先，用他們自己的故事，編了這些杵歌，流傳下來。」

薩瓦娜一面用手探些身邊的野花編織。她的動作

很敏捷。我望着她很快地編好了一段長長的花串，便也俯身在身下採些花，放在她的面前。她跳到崖前，在那裏又兜着許多回來，然後坐在我的身邊，靈巧地把一串花纏得長長地。

「薩瓦娜，你編它有用麼？」

「再編長些，便把它接起來，那是什麼？」

「花環？」

「我要把這花環套在你的頸上。」

「給我？」

「中秋夜，高山的豐手大祭會上，你會是我們的貴客。」薩瓦娜說：「再三天便是中秋，你的傷不會這麼快好的。」

「如果到那時候仍不好的話，我只好留下來。」

「只好？」薩瓦娜迷惘地望着我。

「我很高興留在山地，只是太打擾你們！」

「你說得很對，文明人的詭詐是多方面的，你分明是騙我。」薩瓦娜注視着我說：「你是真心話，喜歡在高山多留幾天，甚至，還會常來？」

「爲什麼不？」

「這兒沒有你們關心的東西，像爵士樂、大銀幕……」她沉吟半晌說：「而且，你沒有惦記的人？像父母、兄弟……」

「薩瓦娜！」我說：「禮貌上說，我應當去看看卡龍的。」

薩瓦娜甩一下她肩頭上的長髮，微笑着，笑得很機靈。她把編了一半的花環放在我手中，然後蹲到篋

椅的後面，負上背帶，很輕巧地站起來。回到部落裏，薩瓦娜背着我站在她的木屋下，我才完全明白，卡龍不能行動，而我又傷着足足，半吊在那兒的一根塔梯，薩瓦娜是無法把我背上去的。我只好讓薩瓦娜把我背回茅厝，安靜下來。

中秋，薩瓦娜領着少女們在部落中忙碌。我已經能夠行動了，趁她不在的時候，便扶着塔梯，登上他們的木屋，去看她的父湯卡龍。卡龍半裸着上身躺在一張茅榻上，見到我，對我笑笑，對我說着山語，不住地打着手勢。

我退出木屋，爬下來，卡龍把手提收音機還給我。他還握住我的手，發着城市中少見的眞摯笑容。我在部落中漫步，山胞們都在宰他們祭神的牲口，還依稀地朝我招呼示意。我發覺腿傷已大好了，如果不是難拂薩瓦娜的好意，現在也能趕過山地門，同家人共渡中秋。想起到山地狩獵前家人的叮嚀，我益發後悔起自己的孟浪。

黃昏的時候，薩瓦娜來請我。從她煥發的神采上，看得出她還着意打扮過。她領我走到部落後的晒谷場上，那裏堆滿了祭神的豬羊，食物與水菜。野火已經升起。有幾位年輕的山胞，開始搗動着木鼓。

在震撼的木鼓聲裏，山胞們掀起一片歡呼，然後絡繹地奔到這兒，圍着野火團坐下來。薩瓦娜把我介紹給他們的族長，那位一臉花紋，揸着翎毛的老族長，用文明的方式同我握手，拉住我坐在他身邊。

野火熊熊地燃起了，我吃過一點烤熟的野味，薩瓦娜在倏然緊促的木鼓聲中，捧着一隻花環走近我，把它套在我的頸上。山胞們都站起來，他們都挽着手，跳着祭神舞。薩瓦娜對我低聲說：「沒有爵士樂伴奏，你也得請我跳舞吧？」

「薩瓦娜，我怕我會擾亂了他們的舞步。」我說：「我不會跳過這種舞哩！」

「在這歡樂的時候，誰還顧得來笑你？」

薩瓦娜拉着我的手，把我扶起來。老族長咧着嘴，着檳榔的嘴，帶着愜意意味地伸手將我推到人羣中。我只好隨着薩新娜挽手而去，學着她拉着位山胞，在進進退退地踏着木鼓的節奏。場邊有一隊少女唱着杵歌，山胞們的喧聲，震撼着這入夜的山谷。

我和薩瓦娜隨旋轉的舞伴們來到野火邊，她的臉被照得通紅，眼中漾着醉人的光，對我顧盼淺笑。我大聲地說：「薩瓦娜，我很喜歡你們這古老的生活方式。」

「不太文明的方式嗎？」

「事實文明已早在這裏生根了，薩瓦娜，年輕的山胞們似乎都會說些華語，我們毫無隔閡的地方。」我說：「我和你們的族長在一起的時候，什麼是最好的禮貌？」

「敬酒！」薩瓦娜說。

「好的，我不會忘記。」

舞過了一圈又一圈，我發覺自己的體力有些不支持，那些老年的山胞們還歌舞正恬。我終於向薩瓦娜提

議休息一會兒，她對我點着頭，我們挽着手又回到老族長的座位上，他招手迎接我坐下來。首先，我拿面前的酒杯，一個高脚的木盅向老族長敬酒。

薩瓦娜替我表明了意思，老族長很興奮地和我連飲了三杯。他把一隻火雞腿還敬給我，薩瓦娜叫我接下來，他說謙讓是不禮貌的。我學着他放肆地大口喝酒，撕着肉吃。

一位年青的山胞朝我們走來，他向薩瓦娜伸手邀舞。薩瓦娜說出一串山地語，使他又悻悻地把手垂下來，默默地走開。

「薩瓦娜！」我說：「他不是邀你跳舞？」

「是的。」

「你應當答應他。」

「我不！」薩瓦娜把一些水菓推給我說：「我要

等你跳一支。」

「我實在不行了。」我說：「薩瓦娜，我原喜歡這種情調的，今晚我幾乎懷疑是在自己生長的地方，這一切慢慢已對我不陌生了。」

薩瓦娜沒有說話。我注意到有幾位少年山胞舉着火把進來，然後在野火邊跳着一種扭曲的舞步，火辣辣地，很原始的情調。薩瓦娜這時扯扯我的衣袖，在我的耳邊說：「接受這杯敬酒，我很誠心。」

我已舉起兩隻木盅，將一個斟得滿滿的酒盅遞給我，然後她先一仰臉，把喝乾了的木盅對我照一下。我把自己手裏的也喝完。抬頭喝酒的時候，我一眼發現一輪皎潔的明月，朗朗地掛在天邊，使我想起家人

薩瓦娜驚奇地說：

「你好像在發愁？」

「並不。」我托故站了起來：「我想我是喝醉了。」

「醉了？」

「很醉，薩瓦娜，想請你爲我向老族長道歉，我先告辭。」我還特意對她說：「你留在這裏，跳通宵的舞。」

「好吧，」她說：「我送你回去。」

「我還能自己走回去，薩瓦娜，我不希望耽誤你跳舞。」

「你想我能放心？」她當真伸手扶我：「你們喜歡中秋夜，是靜靜的賞月，我們就在茅屋賞月吧！」她把我扶起來，向老族長道明去意。老族長只對我含笑點頭，仍伸出手和我重重地一握。等到離開那豐平祭的舞場，我才發覺自己果真有些踉蹌，真有些醉意了。

回到茅厝中，薩瓦娜把我扶到榻上，打開窗子，正好看到月亮，掛在高高的椰子樹梢頭。這時候我想到卡龍。薩卡娜很神秘地對我笑道：「卡龍終乎不離那間木屋，只有每平的今夜，他不肯一個人守在屋裏。」她掠掠鬢邊髮絲：「他已經到舞場上去了，卡加——我的叔父背着他的。」

薩瓦娜削着菠蘿。我當真發覺頭有些昏。我望着天邊的月，耳邊仍縈繞着隆隆木鼓，他們的歌聲。薩瓦娜用手扶我的額角，一面搬來些野味放在床前，

呼着獵狗啾見的名字。

五

醒來，天時還早。我獨自開門出去，在門前溜覽一遍，不免有一種離愁困憊着我。久等都未見薩瓦娜從木屋上下來，我返身回茅厝。倏然，冬地一聲，一把雪亮的短刀從我的身後飛過來，插在我面前的門欄上。

我驚訝地回過頭，看見不遠處站着一個山地少年，身上還背着一把大弓，腰間掛着箭囊。我看出他就是昨夜向薩瓦娜邀舞的人，還沒有開口，木屋上已傳下一聲叱喝：「夏克多！」

薩瓦娜飛也似地從搭梯上溜下來，站到我的面前，我取下門欄上的短刀，鋒口很利。於是，我向薩瓦娜問道：「夏克多是沖我來的嗎？」

「決鬥！」她說：「他很恨你！」

「爲什麼？」

「爲我。」薩瓦娜低聲道：「我帶你去見夏克多的父親。」

「他父親是誰？」

「老族長。」

「其實，這都是不必要的。」我說：「薩瓦娜，你就和夏克多說，他恨我是多餘的，我不願同他作這種決鬥。」

「沒有用，那反而使他恥笑你。」

「好吧，」我說：「那麼就請你告訴他，我接受他的挑戰，但希望他在今晚上來。」

「你多麼？」薩瓦娜說：「你不是他的對手，他是這部落裏的勇士。」

我們正在爭執的時候，從部落中走來一羣人。老族長怒冲冲走來，向夏克多呵斥。夏克多從我手裡取回那把短刀，意外地會一口流利的華語。

「我剛才這樣對你，並不因為你是平地人。」夏克多說：「不過我感到對不起你，現在我完全明白了。」

「真的嗎？」

「望你原諒我的無禮。」夏克多低着頭說：「父親要我告訴你，昨晚我們的豐祭舞場上，從平地來了一個年輕漂亮的女子，且誰也沒對她留意，那時你和薩瓦娜已走，族人都醉倒了！」

「有這樣的事，她在哪兒呢？」

「直到今晨父親才見到她。她說到我們部落裏來，爲的是找一個上山狩獵的人……。」

不等夏克多說完，我便拉住薩瓦娜，要她帶我到老族長家去。果然，被老族長家人好好款待早餐的，正是梅子。她見到我，向我撲來，禁不住哭泣起來。我說：「梅子，我一直很好。」

「我全知道。」她抹着淚說：「你還不去，你忘了我們是沒有心思過中秋的。」

這時，我看到薩瓦娜茫然地睜着一雙大而深沉的眼睛，朝我們望着。我忙把梅子推到薩瓦娜身邊向梅子說：「你知道是薩瓦娜救了我的？」我又向薩瓦娜說：「這是梅子。」

梅子走到薩瓦娜面前，和她握着手，頻頻地向她道謝。薩瓦娜把頭低下來，她發現梅子手上的戒指，和嵌在上面的我的小照，她捧起她，視一會，薩瓦娜猛然回過頭，對我們說了聲「再見。」便跑出去了。

## 六

我偕梅子下山的時候，會到茅厝去向薩瓦娜辭行，且沒有遇着。路上，梅子一直很高興。快到山地門的時候，她忽然駐步不前，原來山上隱隱地傳來一陣壯歌。她說：

「這就是有名的山地呼歌？」

「我想是薩瓦娜唱的。」我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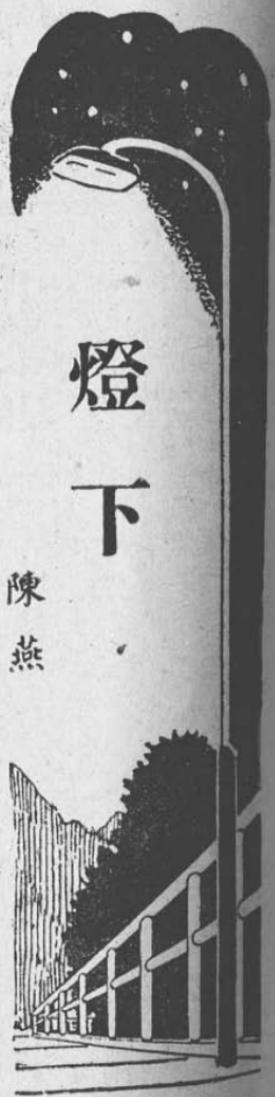
「這麼優美，你懂得這歌的意思嗎？」

「我想——」我沉吟道：「那是一個山地少女的祈禱！」

學生良友 青年指南

# 學生周報

每份三角



# 燈下

陳燕

自是，一連串甘若醇酒的日子，來到了你我之間。多少個花朝月夕，我們會攜手共度。雙雙在流雲上寫詩，於湖面上畫夢，坐對黃昏，剪盡燭蕊；兩人也會在雨中聽

「你爲甚麼又來了呢？」  
是的，如果這句話不是出自你的口中，而我此刻也將這樣的問自己；「爲甚麼我又來了呢？」

淒迷黯淡的街燈下，濛濛細雨，像層霧般把你籠罩着。你，一如往昔，不會有絲毫的改變；然而，你却已不是我所渴望見到的你了！

萬分的後悔，不該約你到這兒來；我應讓那一堆舊日的回憶留在我的生命裡，永遠不會萎枯凋殘，也使我能沉迷於它的溫馨之中才是。但今天，只爲了想在臨行前再見你一面，竟親手摧毀了這一令人難忘的戀夢！過去的一切，有如一根斷了的繩索，又何必緊拉着不願丟棄？我驚異自己的雅念。如此短暫的歡愉，能够彌補得了那長遠的痛苦？

×  
×  
×  
我沒有記錯，你也不會忘懷吧？三年了。正是同樣的一個飄雨的夜晚，就在這盞燈下，我們相識了。

琴音，於霧裡看花影，踏尋殘春，埋葬落紅。晚禱鐘聲裡，數暮鷺中歸雁幾隻；煙雨斜陽處，送古橋下溪水東流。燃起一爐香，漫撥琴絃；劃破波心月影，輕敲蘭舟。那段時光沒有淒傷，沒有憂悵，只有愛；那段時光，似夢如幻；日子裡，滿是歡笑。我要感謝你，竟給了我一生從本領受過的美的情誼。可是，這如許深情和幸福，也使我心悸；我怕它到來得快，失去得更速。因而，我那樣小心地保護着它，不敢使它受到任何傷害。

然而——燈下，我們終於告別，帶着那難以解釋的誤會。

×  
×  
×  
兩個相愛的人不能長久相聚，這並不值得悲傷；而唯有一方的無端絕去，才是真正的悲劇。你離開了我，沒有向我說半句原因；直到今天我始終不知道，究竟在那兒唐突了你？你是否亦覺得，你的離去太快了些？我不敢勉強要求你留下；我想，也許我們最初

的認識，便是一個錯誤；我們雙方，有着過多的不同之點，我又怎能忍心讓這樣美好的你，一定來適合我呢？

我，面對雲天山海，欲哭無淚！

是誰說過：「太多愛的人生，是一種浪費，是一種災難；愛心愈重，痛苦也愈深。」真的，愛的折磨最難忍受。本欲牢牢握住你遺留在我身上的最後一滴情愛，不讓它溜走的；但是，愛神是倨傲的、尊貴的，不能忍受一點點委曲。終於，我拉起了心靈上的幕幃，遮去了我們的過去，也遮去了我生活裡的歡樂。讓往日的一切，在寒如冰雪的心底深處，悄悄冬眠。

我們曾在燈下相逢，如今，又要在燈下分手。

我即將離開這裡，到另一個遙遠的國度裡去；今夜的見面，也僅僅是向你說聲「再見」而已。我不願再對你祈盼些什麼了。現在，你雖是近在咫尺，但却遙似天涯，想教你重予我半絲溫情，似是已不可能。有人曾說：「再插足同一溪流，而流水已非當年。」我們的情感，又何嘗不是如此？我知道，你我都為這次的相會，有着不安；可是，請抬起頭來，微微一笑吧！我多想由你的笑容裡，尋找一些我們過去的碎影啊！

唉！怎麼你的笑比哭更要令人難受呢！

你在最後一封給我的信中說，我比你大得多，相

信我會原諒你的。是的，我不會怪你，也不會怨你，雖然你的突然離去，曾令我痛苦良久。自與你結識，那份付出的情感，連自己都驚懼它的強烈。誠如你所說，我太容易激動，太富於情感，也過份脆弱；既恐

自己有朝一日負荷不住這一重擔，更怕會連累了你。這使我每當與你在一起時，總覺得委曲了你，因而處處謹慎地不使你我之間，存有着那足以破壞雙方和協的不愉悅。也許就由於太小心了，它反而更加速了我們分離的時間。何曾料及，這場夢竟醒得如此快！夢是可愛的，但也是可怕的；可怕處，即在於它太可愛了！

午夜夢迴，留給自己的只是千般惆悵，萬斛愁苦。縱有相思無限，却又憑誰寄語？

我不會責備你什麼，而你實在也未做錯過什麼；該責備的，應是自己，為什麼我要如此痴戀着你！

我要走了。從此，將不再出現於你的面前了。我只帶走你美麗的影子，來裝飾我往後平淡的歲月；而願為你留下無盡的叮嚀和祝福。你會永遠存在我的記憶中，直到我老去。此刻，我唯一的冀望是：在你歡笑時，能偶而憶起我。

我，在燈下迎你，也在燈下送你。

夜已深，更已靜，衣袂盡濕——不知是雨水，還是珠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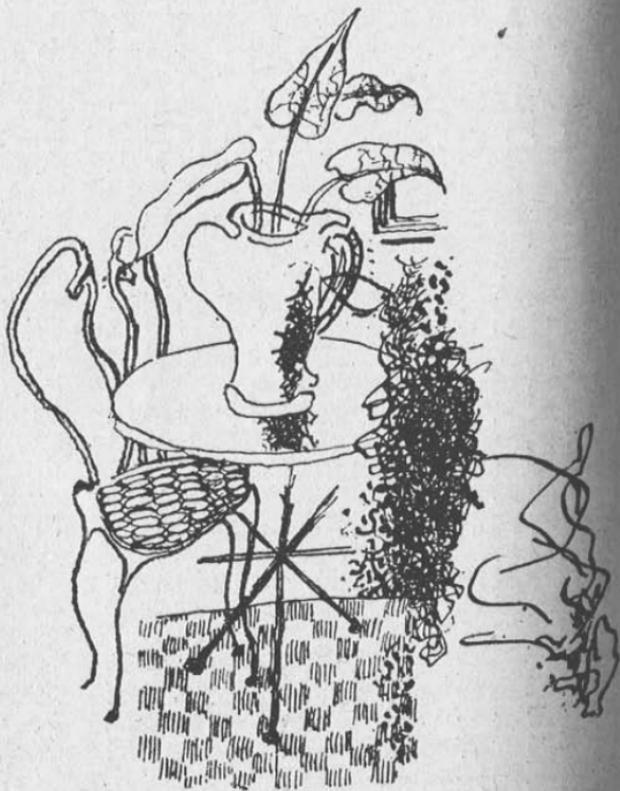
雨，大了！

是誰在吹簫？遠方霧正濃……

## 給詩歌註冊官

## 生先 ZYX

有人寫了那篇號稱三萬多字的所謂馬華詩歌歷史的文章（說穿了原來是自家自述自撰的光榮家譜），竟沾沾自喜，惟恐天下不知，一登再登，最後竟不顧笑落人家的門牙，硬擠入自己主編的雜誌中，並且加上編者按語，堂而皇之。我向來頂佩服某些人的看家本領，能使槍彈打不進他的厚臉皮；儘管科學已把人類帶入核子時代，他的這張厚臉皮却價值連城，閉口就是他是當年最主要、最傑出、最了不起的詩人，閉口又是所有寫詩的人多是A



BC，只有他自己才是達到國際水準的XYZ。試想，稍為有點自尊心的人，早就要找個地洞鑽進去。

馬華詩歌歷史有例可証，有物可談，任憑你千切萬斬，詩歌歷史的面目總是不能加以歪曲。可是，我們馬華詩壇上的唐吉訶德却喜歡把詩歌歷史寫成自己的家譜，把一些肉麻透頂的廣告術語擠入文章裡，說得天花亂墜，說來說去，一句話就是他是當年寫得最好的一位「偉大詩人」，而且身上掛着一塊自己不知何時何日頒發的勳章：「愛國詩人」。我們早就對這種江湖英雄或廣告人才不敢恭維，其實，他要出名，大可向各大著名戲院接洽，在電影放映前，登出這種廣告術語，豈不更加轟動？或請幾十個流鼻涕的孩童，去到街頭巷尾貼滿通告——某某是當代找不到第二位的偉大詩人，這豈不是老少皆知嗎？這些我們倒不便過問。可是，把這類廣告術語寫成馬華詩歌歷史，編成自己的光榮家譜，我們却不敢苟同。為此，我寫了「過去的烙印」，「評『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兩篇文章，輕輕地剔開了「偉大詩人」的爛瘡，開刀解剖。也許是打中要害吧，或許是我這寂寂無聞的傢伙，竟敢批評當代最偉大的「愛國詩人」，簡直是有眼不識泰山，因此，早就恨之入骨，非置我於死地不可。

一九六七年七月份應該列為馬華詩歌史之一個「偉大的月份」吧。因為這個月份某詩刊登了具有國際水準的「愛國詩人」的文章：「再見，ABC」，出現了驚天動地的奇蹟：從此馬華詩壇有了一位詩歌註冊官，總管一切，那些沒有列入他所寫的詩史，都是末流，未能達到一定水準；那些列入他的文章的诗集，就是具有國際水準的佳作。我們應該慶幸，馬華詩壇有福了，有了這麼一位詩歌註冊官，我們才三生有幸地知道那一些詩是ABC，而我們的「愛國詩人」的詩原來是達到XYZ的國際水準，妙哉！

不過，我們同時也感到可憐，我們期待許久的回答文章，也許是鴻文巨構，驚濤駭浪，想不到竟是這麼短的報屁股文章，不知是否鍾某已達到了窮途末路？而更妙的是第一回合交戰就匆匆忙忙掛起了免戰牌，不斷有氣無力地喊着：「再見，再見！」深恐來不及拆台收檔似的，具有國際水準的愛國詩人的這種可憐相，究竟和躲進牆洞不敢見陽光的老鼠有什麼兩樣呢？這些，不提也罷，最令我們料想不到的，是這篇報屁股文章既不是「提防假貨」，也不是批評我的兩篇拙作，而是一篇不是回答的回答文章，這實在是達到「國際水準」的奇文。聰明的讀者都知道我的「過去的烙印」及「評『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對「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及「愛國詩人」提出了一系列的批評，所評的問題大概十多個孰是？孰非？照理應該為文反駁，然後由讀者來貨比貨，詩歌歷史發展的真相就會明朗起來。可是，聰明的讀者要在那篇報屁股文章找到回答我的文章諸問題，那會撲了一空，因為那篇文章是宣告免戰的文章，是一篇不是回答的回答文章，假如用廣告術語的話，那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奇文。為什麼不敢針對我所提出的諸問題加以駁斥呢？難道我們的具有XYZ級的國際水準

的「愛國詩人」已到了窮途末路嗎？還是自知理虧而避重就輕呢？我們請「愛國詩人」大大方方地針對問題來討論，用不着躲躲閃閃，更不用第一回交戰就趕緊掛起免戰牌，大喊「再見」。

雖然是一篇那麼短的報屁股文章，而且又是一篇答非所問的文章，我們還是願意仔細欣賞這篇奇文，自然可圈可點的地方自然不少，例如「斗臭」、「斗垮」、「黑話」、「大毒草」這類字眼層出不窮，明眼人會知道那是從北京所謂「文化革命」中搬過來的。似乎我們大詩人很喜歡這一場文化革命，我大胆建議可以盡快束裝飛去北京加入行列。不過，我們的詩人不知有沒有注意到那裏一片殺氣騰騰，所有才氣橫溢的藝術家都可憐地被拉到街上去示衆，我想我們的大詩人充其量也不過充當一位傀儡的馬前小卒而已。這位馬前小卒也怪有趣，他身在新加坡，心却飛到北京，遙遙候命赤色政權，毫無羞耻地搬動遠在千里的北京口號到新加坡，原封不動地偷運「文化革命」的詞語到獅島文壇上搖旗吶喊。可是，我們的「偉大詩人」却站在新加坡挺着胸膛高喊自己是一「愛國詩人」，原來他愛的是殺氣騰騰的北京口號，愛的是「文化革命」的所謂「斗臭」、「斗垮」、「大毒草」的詞語，這豈不是滑天下之大稽。

我們的「偉大詩人」在他那篇報屁股文章中，採取了東躲西閃及避重就輕的手法，企圖轉移問題重心，這也許是最新出籠的高級XYZ的手法吧！我在「過去的烙印」（副題「戰後馬華新詩的發展」）及「評『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文章中，有系統地揭露「偉大詩人」的自吹自擂的評述及廉價廣告式的介紹。並進一步剖析「偉大詩人」的「傑作」的各種毛病。照理我們的「偉大詩人」應該爲文加以反駁，可是，那篇題爲「再見，ABC」的報屁股文章却隻字不提，似乎明知理虧似的，轉而提出一些笑落人家門牙的問題。

在一「偉大詩人」那篇奇文中，提出一個怪論，即：我在「過去的烙印」及「評『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中如此撕下「偉大詩人」的羞遮布，揭露他的自吹自擂的評述及廉價廣告式的介紹，而且挖他的「傑作」的爛瘡，乃是因為他的「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沒有列入筆者之名。這種批評手法，一來可以避開正面答覆我的文章所提出的一系列問題，二來企圖抹殺了我的批評價值，這雖然是最新出籠的高級XYZ的手法，但未免弄巧反拙，說穿了是低能的技倆。

首先我想奉告我們的醉心名利的「偉大詩人」：我可沒有你那那種孤芳自賞的小氣。我沒有斤斤計較區區一個筆名被人漏掉，而費了好多時間去寫「過去的烙印」及「評『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這是有文字可証的，我的這兩篇批評文章儘量避免毛遂自薦式的評述，對於我的詩也只是簡單地評述。

雖然只是簡短的評述，我還是小心翼翼的寫。我既沒有那種槍彈打不進的厚臉皮，硬把自己說成馬華詩壇「最受注意」的詩人，而且也沒有那種自拉自唱的魄力，賣花說花香，因此，即使批評自己的詩，我也摘錄別

人的批評意見。反觀我們「偉大詩人」的「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那就够可觀，一會兒說鍾某是當時「最受注意的詩人」，一會兒又自己頒發勳章：「愛國詩人」，全篇文章到處是鍾某的光榮家譜，大可和銀幕上的電影廣告比美的。我沒有這種小氣的胸懷，只是就事論事，根據馬華史實說一些公道話，而我的臉也沒有套上一架鐵面罩，因而不致違背良心說那些近似天方夜譚的吹牛虛語。

其次，鍾某以爲我也和他一樣屬於一丘之貉：追求出名。爲了榜上無名，因此寫了「過去的烙印」及「評『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來出盡風頭。這一點，鍾某早就以當代「偉大詩人」及「最受人注意的」詩人自居，大可放心，我根本不想和他爭名。其實，我祈禱鍾某的，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不要把我的筆名列進去，否則，我可要挖個地洞鑽進去，因爲他的文章那些肉麻透頂的廣告術語，早就令人慚愧爲地了。

我若要爭名，那麼早該火速翻版鍾某的廣告技倆，在我的拙作「過去的烙印」及「評『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中大聲高喊，我柯戈是馬華詩壇頂頂大名的「愛國詩人」，並且認定從某某年月起我就是「最受人注意」的詩人，全篇文章到處佈滿柯戈名字，這不是可以出了名嗎？不過，我自知自己平凡，又不懂說神話或吹牛，所以，我的文章知多少講多少，憑良心加以評述。

而我們的「愛國詩人」可就不同凡響，他的搭戲台演獨角戲的功夫，是够我們台下的觀衆等得站不住脚。愛名如命，當然臉皮也得厚過牆壁。不妨摘錄二段來欣賞：(一)「愛國主義詩歌的發展」這個階段，應包括自一九五四年五一三運動至一九五八年聯合邦獨立和新加坡自治前夕止五年間；這一段時期，年青的詩人輩出，作品的質是也比前兩期有了明顯的提高。而在這許多的作者中，最受人注意的是杜紅、鍾祺和堅石。(二)傾向於現實主義創作方法的主要作者有杜紅、鍾祺，……這種廣告術語在「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中可以拾得一大籛，所以，出了名的應該是我們的「愛國詩人」。至於筆者仍是微不足道的原因，是沒有「愛國詩人」那一張槍彈打進去的厚臉皮。

不過，鍾某的「再見，ABC！」報屁股文章，最值得我「讚賞不已」的，倒是「愛國詩人」把我所提的一系列問題拋開不談後（其實他也沒有胆量來討論那些問題），居然搖身一變，成爲馬華詩壇的詩歌註冊官，他說他爲了「使馬華詩歌倉庫裏乾淨一點」，因此自己親訂了一個大原則：凡是模仿者皆不錄取進他的「巨著」裏。而我的第一本詩集「牆邊短笛」及第二本詩集「斜暉脈脈水悠悠」竟不幸爲模仿者，故打入地獄十八層，此其一。凡是由我們「愛國詩人」親手批准列入他的「鴻文巨著」裏，即是高級XYZZ佳作，自然鍾某是這種高級XYZZ佳作之首，其他不幸沒有列入，自然是該死的ABC劣作。因而，詩壇自有XYZZ及ABC詩人之別。此其二。

「愛國詩人」的銜頭還嫌不夠，我們的「愛國詩人」現在又多了這一項詩歌註冊官的銜頭，這是馬華詩壇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創舉，馬華詩壇三生有幸，從此高級XYZ佳作源源而來，誰謂馬華詩壇沒有新的杜甫和李白呢？

不過，我們的「愛國詩人」不知有否到商業註冊局註冊商標？我建議應該早日註冊，這樣一來，可以在高府掛上招牌商號，凡是達到XYZ水準的人，自然會捧上詩篇，登門造訪，給我們「愛國詩人」批准，久而久之，就會出現許多XYZ的詩人，這是托鍾某的福。

現在，仔細討論「愛國詩人」所提的問題。「愛國詩人」說我的詩集是模仿者，這使我倒懷疑，「愛國詩人」的這個「註冊官」沒有註冊，近似時下那些掛羊頭賣狗肉的中醫，大談華陀再世，其實一竅不通。我們的愛國詩人連詩集都沒有仔細閱讀，就趕忙一口咬定是模仿者。我的詩集共收廿一首詩，是不是模仿的？為什麼「愛國詩人」不敢指出來呢？我的長篇敘事詩「斜暉脈脈水悠悠」，鍾某有沒有讀過，我不得而知，不過，這篇長篇敘事情，我會小心翼翼地創作。我不敢偷我們「愛國詩人」那種哄騙三歲小孩的廣告技倆，自吹是馬華「最受注意」的傑作，或把自己封為舉世無雙的「愛國詩人」，但我自信「斜暉脈脈水悠悠」詩集絕不遜色於我們「愛國詩人」的「最受注意」的「巨著」：「自然的頌歌」及「土地的話」，單此一點我是問心無愧的。所以，我懷疑是否我們的詩歌註冊官（也即「愛國詩人」）胸懷氣量小得容不下一根頭髮，恐怕別人的詩集擠掉他的所謂具有XYZ水準的詩名，而竟老羞成怒，將模仿者罪狀硬加在我的詩集上，這樣，我的詩集的剖析及評價就可以輕意一筆勾銷，乾脆利落。幸虧我們這時代沒有秦始皇那種焚書坑儒及北京那種滅絕藝術家的作風，我的詩集和我們「愛國詩人」的「巨著」均尚在人間，妄想用「模仿者」掩蓋一切的評價，相信是紙包不了火焰吧！

鍾某寫那篇「再見，ABC！」報屁股文章更加露骨大胆之處，莫過於擺起了馬華詩壇上的唐吉訶德的姿態，竟把自己列為詩壇高級的XYZ詩人，別人的詩全是該打十八板，屬於ABC之流，鍾某這種全世界找不到第二個的詩歌批評的創舉，相信我們的子孫將來即使飛到月球去，也要佩服得五體投地。

我不知道我們「愛國詩人」把我列入ABC是根據什麼？究竟是根據我的學問呢？還是指我的詩集不夠水準？抑或是因為我寫詩不懂遣詞構句？

我想先來個聲明，我的詩不敢而且也不想搬用衝呀、殺呀、真理、壓迫、白鴿等字眼，我也沒有鍾某那種「愛國」的氣概！愛自己的祖國——新加坡，竟像老鼠怕見到人一樣偷偷摸摸地愛，寫了「今天」（見新詩月報創刊號）歌頌新加坡國慶日，却怕別人知道，竟改頭換面地套上另一個筆名，但我們的「愛國詩人」却不惜

迢迢千里愛上挑槍桿的越共，他大大方方寫了「戰士的遺言」（見新詩月報第三期），替一位越共份子擬妥了一份臨死的遺言，這種詩風和北京那些大力聲援越共的好戰份子如出一轍，這種「愛國精神」我的詩是不敢領教的。如果說寫了「戰士的遺言」、「受傷的女孩」或詩中有那些「真理」、「壓迫」等才算是XYZ的佳作，那麼，我一定趕快自告奮勇地宣佈鍾某是當代馬華詩壇具有高級XYZ水準的詩人，也同時承認自己的詩是ABC，XYZ詩人萬歲，阿門！

至於論到學問方面，我私下捫心自問，也不會在那位具有XYZ水準的鍾某之下。我雖然沒有能力出國放洋考取博士學位，也自愧無法繼續深造，考獲碩士，不過，幸虧獲取南大文學士。而我們的具有XYZ水準的鍾某，目前還在某學院上夜學班，我不知目前行情如何波動，而使我這張文學士文憑跌價，遠遠比不上我們「愛國詩人」的夜學班，以至被列入ABC。不過，滑稽的是，我在南大雲南園攻讀中國文學的時候，我們的具有XYZ水準的鍾某，却還在大學先修班辦公室當一名書記呢。我實在有眼不識泰山，當年我應該捧着大學課本去請教這位具有XYZ水準的書記才對，但幸好我沒有這樣做，否則，南大的聲望要給我沾污了。當我考獲文學士，離開雲南園，在某中學執教的時候，我們的「愛國詩人」已跳到某學院仍當一名書記，我不知道一位普通書記究竟有什麼驚天動地的XYZ的學問？後來我們的「愛國詩人」也許覺得非有文憑不能展示學問，於是神不知鬼不覺地竄入某學院的夜學班，我倒想請教「愛國詩人」，你如何考入某學院？我祈禱上天保佑我們的「愛國詩人」，千萬不要像我一位朋友在七年前沒有高中文憑，甚至高中都沒有畢業，而通過大學某大老板的疏通，鑽入大學，搖身一變或為堂而皇之的大學生。我想忠告鍾某，縱使利用什麼手段拿到一張學院文憑，也比不上大學文學士，你的學問全倒出來，也不過爾爾，ABC應該原封不動地送給你，才是名符其實。（上）

## 請參加本刊徵文

# 題目： 我的生活

字數：二千字以上，八千字以下。

投稿日期：即日開始。

每個人都有每個人的生活。「我的生活」在自己看來，是親切的、多采的；在他人看來，是新奇的、動人的。

如果每個人都能向他人揭開「我的生活」的幔幕，當能促進人與人間的瞭解、實理和諧共處的生活。

店員、工人、醫生、教師……都可以參加「我

的生活」徵文。文字請用白話，並請附寄作者照片。

來稿請用原稿紙繕寫。寄：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 電單車

年紅

如果人類能够在這個小小的地球上生存一萬年，那麼，現在的人類該是生命史上的青年時代吧！

(一一)  
我才踏進家門，爸爸便一把將我拉住。他的手像在發抖，面頰充血，紅得像大紅花。他笑着，樣子十分開心。

「你真行！你真行！」  
他在我的肩膀上拍了一下，然後拉我到桌邊坐下



，指着桌上的英文報，說：

「你讀過了嗎？」

「蘇聯地下試炸——一顆氫彈！」我說。

「不，不是這回事。」

「那，你是指越南的戰爭？」

「這個那裏比得上你的名字？」他激動地說：

「我們這個家族裏頭，就只有你一個能在紅毛報紙上出風頭！」

我莫名其妙了。

「聽着，我的紅兒，你應該向我要求些甚麼？」

「要求甚麼？」我張大嘴巴，睜圓了眼。

「爸爸欽佩你，你唸華校，高三得第四名，轉英

校，劍橋九號文憑考得四個A，而現在，十一號也居

然考上了，你行！你應該得到一些甚麼……」

我這才明白過來，他是爲我「榜上有名」而高興

。於是，我也笑開了。

「紅兒，爸爸許的諾言，絕不反悔，你儘管向我

要求些東西，爸爸一定答應你的！」他說：「當然，

我不能要一顆原子彈，你明白嗎？」

我覺得，他說得很認真，便對他說：

「我只有一個要求。」

「那，你說，爸爸先答應你！」

於是，我毫不猶豫地把心裏想要很久的東西說了

出來：

「我要一輛電單車！」

「甚麼？電單車？」他的眼睛即刻睜得又圓又大

，笑臉也立刻消失了：「你爲甚麼不要求一顆手榴彈

？」

## (二)

在摩多車行，我選了一輛大紅色的雙烟窗電單車

。車行的技工爲我加上了油，踏動了引擎，那兩輪的

機器車，便威風凜凜地在我爸爸的面前噴出烟來了。

「簡直是個怪物！」他歪着嘴，對我說：「這回

，該是我自討苦吃了。」

「爸爸，這東西有甚麼不好？一牙侖油可跑上一百三十多哩，把油線轉完了，連汽車都得嗅它的烟呢！」

「你說甚麼？它比汽車快？」他吃了一驚！

技工立刻豎起大姆指，插嘴說：

「沒錯，最快時速八十五哩。」

「甚麼？」我爸爸的面頰又發紅了，手也抖起來

了。不過，這一回，他沒有笑，而是一本正經地向那

技工：「你不是在吹牛吧？」

「你沒有說明書嗎？」對方說：「告訴你，這種

傢伙，人家都只管稱它爲『無敵小霸王』，去年還在

歐洲和東南亞電單車競賽中榮獲冠軍呢！」

爸爸再也說不出話來了，他呆得像塊隴雕石。好久

，他才歎一口氣，不停地搖着頭，對我說：

「紅兒，爸爸想收回昨天許下的諾言，你不會反

對吧？」

「我反對！」我說：「昨晚，我已向所有的朋友

宣佈這電單車的事。我有自尊，我不願被朋友嘲諷我

是『西班牙大砲』！」

「不能妥協？」

我望望那輛正在「卜卜」冒烟的電單車，堅決地

回答他：「不能！」

他的臉色一沉，又歎一口氣，然後很認真地說：

「你——紅兒，小心聽着！我——你爸爸沒有反

悔和違諾，電單車是你的！不過，這是附帶的條件——

一、你必須接受——一、不准跑快，二、不准跑快；三

，還是不准跑快！要是你沒有遵守這附帶的條件，我一定要把車收回。你得明白，爸爸不是和你說着玩的。

(三)

我載着哈心，在海邊的柏油路上奔馳着。

「時速有五十哩嗎？」他叫着說：「這種車，不跑上五十哩，那是很沒有意思的。」

「哈心，這是市區範圍呀，超過『三十』就要被拉去吃『烏豆飯』的。」

「管他媽的，這兒又沒有甚麼『白脚的』（交通警察）！」

「不行，我爸爸知道了，這車子就吹了。」  
「他怎會知道？」他說：「老實說一句：你不配駕這種名牌快車！」

「我得尊敬我的爸爸，最少，我應該聽他的勸告：不准開快車。」我說：「他說過：年輕人，火氣旺，見識少，又愛出風頭，玩電單車，就像玩氫氣彈一樣可怕！你明白嗎？」

「你爸爸是個原始怪人！」

「你為甚麼罵他？」我有點光火：「他是個好商人！」

「他的腦袋簡單，對事胆怯，和你一個模樣！」

「我警告你，你要是再侮辱我父親一次，我就趕你下車！」

我的話還沒有說完，忽地聽見後面响起了兩聲刺耳的車笛聲。哈心回過頭一看說：

「是『巴利』裏賣魚的，他駕的是一輛老爺電單車，不會超過一百CC的。」

「管他幾CC。」我說。

「可是，張，他就要越過去了。你這『無敵小霸王』能落在那輛老爺車後面嗎？」

「沒關係！」

「你丟臉！」他說：「你和你爸爸一樣胆怯！」

「我說過，我會趕你下車的。」  
只聽得「噎」的一聲，那輛電單車已經越了過去。那個賣魚的傢伙，還載着一個少女。難怪他那麼神氣，那麼想出風頭了。

「老實說，你不趕我下車，我也不大想再坐在這兒了。」哈心嚷了起來：「你瞧，那個賣魚的傢伙還回過頭來，對我們笑呢！」

「別理他！」我說：「就當着沒看見！」

「甚麼？你不明白，那是在下『戰書』呀！」  
沒錯，那賣魚的確是在下戰書，因為他笑得很古怪。他做意把車子放慢了些，然後按住「克拉斯」，拚命轉油線，讓那車子冒出一大股、一大股的烟，像隻發怒了的老虎，在前頭咆哮着！

我有点光火了。不過，我咬住牙根，按住氣，把車子放得更慢！我想讓自己的車子離那白烟遠些，誰知，那車子老是在前頭，仍舊在冒一大股、一大股的臭烟！

「張，你放我下來吧，我受不了啦！」哈心叫了起來。

「張，你放我下來吧，我受不了啦！」哈心叫了起來。

我不理睬他。

「你爸爸是個原始怪人！和你一樣胆怯！」

「哈心，我要和你絕交了，假如你再辱罵我的爸爸一句！」

「放我下車！」

我望望前方，是條直路，而那輛老爺電單車開離我的車子只有一小段路程——大概只有四十碼吧，所以，我下定決心要越過去。於是，我打回三號「牙」，把油線猛地一轉，那「無敵小霸王」就像一匹脫韁的野馬，飛快地衝上刺，沒一會兒工夫，已經越過那冒烟的老爺車了。

「哈哈，」哈心拍一下我的肩，叫了起來：「這才像個樣子呀！」

我睨視一下反射鏡，發現後面那個傢伙也加了油，追上來了。因此，我就不得不硬着頭皮飛馳下去。

「張，我給了他一個鬼臉，這下子呀，他可真的吃不消啦！」哈心好像很開心。雖然他的嗓子已經有點兒沙啞，但他還是高聲地、不停地喊着：「哦——我們開戰了！我們開戰了！」

我的手有些抖動了，心臟也跳得很不正常。最少我知道：我的臉色十分蒼白。

那風，呼刺刺地從耳邊刮過。我的眼睛有點作痛，眼淚流了出來。可是，我不理這些，我得堅持到底！我想。

「哈！他女朋友頭上的紗巾，給吹走啦！」哈心說：「瞧，她的頭髮多長呀！」

「他會休戰嗎？」我問。時速表上的針，正指着「60」。

「不會！」他說：「我敢預言，有女朋友在身邊，他是永遠不會低頭的。」

「要真的是這樣，我們只好投降了！」

「甚麼？你這胆怯鬼！」他說：「你不怕他把你這一場比賽宣傳開去嗎？你的『無敵小霸王』輸給一輛老爺電單車，你這個未來的大學生還有臉皮經過賣魚『巴剎』嗎？」

「你說說看，那怪物能跑多快？」我確實有些胆怯。不過，我已經下不了台了！我只後悔，剛才不該割過他的車。「剛才，你說它不超過一百CC，怎麼竟跑上時速六十哩呢？」

「平常，那類車只能跑上五十哩，不過，現在既然超過了六十，那就很難預料了。因為電單車的機件如果一經改良，速度就無法確定了。這點，你也知道的。」

我的心冷了半截。手，抖得更厲害，心臟當然也跳得更加不正常。

前面還是直路，看去似乎很漫長。由反射鏡中，我依然看見那車子緊緊地跟着……

「哈心，你看，這場『戰事』甚麼時候才能了結呢？」

「這要看你的毅力和胆量！」

「我只覺得：沒有意義！」

「嘿，說話也該加油呀，你瞧，他追得更近了。」

不錯，那老爺電單車已追到了我車子的右邊，可說是並駕齊驅哩！那賣魚的對我作了個怪笑，我也只好回他一個怪笑！他車後那個長頭髮的女伴，已是臉無血色了！她緊緊地抱着男朋友的腰，半聲不响。而我身後的哈心，却還在高叫着。

忽然，我看見前方路旁稻田裏走出了兩頭水牛來，於是，我不自主地抓緊「克拉斯」，一脚踏上煞車器，只聽得車輪發出一陣弱响，我整個人即刻由車上飛了起來……

(四)

我睜開眼睛，就看見爸爸那張憂慮和焦急的臉孔。他沒等我看清楚置身何處，就對我說：

「紅兒，你違反了我訂下的條件，我已經把你的電單車賣給臭鐵店了！」

我打開口想說話，這才發覺全身都在發痛！

「你，哈心，那賣魚的和他的女伴，狗命都一樣長。但是，我相信，你們都失掉幾顆牙齒，折斷了幾根骨頭！」他說：「不過，要不是稻農即時把你們救起，哼……」

「哦，我的手和腳有斷嗎？」我有氣無力地問一聲。

「就是斷了也沒甚麼關係，反正科學發達，原子彈都製得出來，難道你的幾根骨頭就接不起來嗎？何況，義手義腳隨時可以買到！」他瞪住我，忿然地說：「都怪我自己，給你買那怪物！」

聽他這麼一說，我才鬆了一口氣。因為我瞭解他

老人家，他這麼說，就等於告訴我：你的手沒斷，腳也沒斷。於是，我對他作了一個苦笑。

「哼，你還笑得出來？」他用鼻子哼着氣，說：「像你們這批年輕伙子呀，要是真的把氫氣彈交在你們手上，那麼，人類的歷史就已經翻到末頁囉！」

我沒有小心聽他說的話，只在回想，為甚麼我要和那賣魚的爭長些，幹那毫無意義的傻事？

「唉！年輕人心中蘊藏着的那股衝動和好強心理的確太可怕了！」他不停地搖着頭，說。

父親走後，隔床的哈心伸過頭來，對我說：

「張，你爸爸的確是個怪人！」

「哈心，你再辱罵他老人家，我就和你絕交！」

我正色地說：「你看得出，他是愛我的！」

「你誤解我的意思了，」他說：「我說他是怪人，因為他剛才發表了怪論，而那些怪論，似乎有些道理！」

黃崖著：

## 煤炭山風雲

出版者：新文化事業供應公司

## 鄰居們

出版者：高原出版社

即將出版

敬請留意

王潤華

普立茲戲劇獎

今年獲

阿爾比

及其

「美國夢」

四月十一日在國際走私和政變新聞中，讀到一小則本年度第卅九屆奧斯卡金像獎獲獎名單：依利莎白泰萊和仙姬丹妮絲分括最佳女主角和最佳女配角金像獎，她們的代表作都是「誰怕維琴利亞·吳爾芙」（俗譯「靈慾春宵」：Who's Afraid of Virginia Wolfe?），由愛德華·阿爾比（Edward Albee）的劇本改編的電影。這一部黑白片此外還得了最佳攝影和最佳美術獎——我心裏暗暗高興。想不到二十一日後，本月（五月）二日又在激烈的越戰新聞中，讀到一小欄美國本年度普立茲獎（Pulitzer Prize）的消息：阿爾比的劇本「脆弱平衡」（A Delicate Balance）得了今年度的戲劇獎——我緊張的整天在翻閱阿爾比的作品。普立茲文學獎，不但是美國最高榮譽的文學獎，它簡直是美國人用精神磨製成的望遠鏡，自己去發現自己文學的新大陸，像哥倫布那樣具有充份信心地向美國作家說：「那兒一定是新大陸，讓我們前進吧！」而不再淡泊的住在保留

的原始森林內，讓歐洲文壇拓荒者的船去探險，等着，希望着自己領海內的新陸地，在歐洲人的望遠鏡出現。譬如遠在一九二〇年，普立茲獎，這架美國文學的望遠鏡，就在「水平綫之外」(Beyond the Horizon)上發現第一個美國傑出戲劇家奧尼爾(E. G. O'Neill)他得普立茲獎四次)的世界性的偉大價值，使得歐洲人，不得不把諾貝爾獎於一九三六年第一次頒給了美國戲劇家。後來，如一九四七和一九五五年授予田納西·威廉斯(Tennessee Williams)的「A Streetcar Named Desire」和「Cat on a Hot Tin Roof」一九四九年授予米勒(Arthur Miller)的「推銷員之死」(Death of a Salesman)都是美國戲劇界劃時代的發現，最後如夏威夷為美國戲劇的星條旗加多一粒永恆的星。

阿爾比生於一九二八年，今年才三十九歲，如今還是一個蓬頭垢面，焦慮地走在紐約的百老匯大街上的美國青年。他除了蘊藏在腦袋中沸騰的思想與戲劇的張力，和幾個即使印成專集厚度也不上幾百頁的劇本外，沒有甚麼值得誇耀的。但阿爾比的戲劇作真是馬到成功，這是少有的，連他自己也感到滿意。一九六一年，他在「美國夢」的前記中說：「在作為劇作者短短(三年五個劇本)——其中兩個只有十五分鐘的演出時間)和得意的時間內，我獲得的好評，已足夠支持我終生從事戲劇創作。」阿爾比自從以一九五八年出版的「動物園的故事」建立起他天才的堡壘，一九六〇年又以「美國夢」加強兵力，如今又以「脆弱的平衡」得獎，從今以後，新的文學史和百科全書必將急急為他準備一張椅子了。這位最傑出的、最重要的美國當代青年戲劇家的作品更驚人的是，一夜間便跨入學院高高的圍牆，大方的登上講台。美國不必談，單以台灣來說，日籍女教授入江恭子博士一九六五在國立政大的「現代西洋戲劇」課上，就講授短劇「沙箱」(The Sandbox)，去年黃瓊玖教授在國立台大也要修戲劇課的學生讀「動物園的故事」。

尼采的思想和斯特林堡(1849—1912 J. S. Strindberg)是瑞典得諾貝爾獎的劇作家。他同時代另一大家易卜生曾把他的像片掛在牆上，寫着：「我是他的一個敵人——但只有在這位大胆的人和他的瘋狂的眼睛的俯視下，我才能寫出一行。」表現主義在美國留下奧尼爾——一粒吸收北美大陸沃土而茁壯的種籽；易卜生則在美國留下米勒這點火種。阿爾比呢？他是美國土產的現代「荒謬戲劇」(Absurd Drama)作家，他的傳統是歐洲大陸上荒謬劇的前衛大師如 Bertolt Brecht (代表作有 The Elephant Cal)、Jean Genet, Samuel Beckett (代表作有「等待果陀」，劉大任有中譯，曾由「劇場」在一九六五年九月在台北演出)、Pirandello (台北出版的「劇場」第四期有皮氏中譯劇本兩個及其生平介紹)等。至於目前在歐洲大陸阿爾比的兄弟們及其作品，企鵝出版社最近發掘了其中傑出的四位的一篇代表作，輯成一部集子名叫 Absurd Drama。當然，阿爾比

——美國大陸唯一最傑出的荒謬劇作家是其中一位。

人和人之間的關係猶如電話線，是冷淡的，商業化的；人和社會的關係猶如敵人，一切使我們陌生，無法了解，應該給我們帶來安樂的一切客觀事物，却相反地折磨我們，因此人逐漸跟社會疏遠；人的元氣已經陽萎、懦弱、優柔寡斷，或殘忍、自私、自滿，這些似乎都是受原子彈炸傷後的人性；舊價值瓦解後，人類企圖以虛假的代替品和失去的真正價值對換；這些抽象的人性、精神、心智活動的真實情況，便是阿爾比作品的主題。因為他認為特別是美國社會，有錢的人如一面牆把社會拋棄或自動疏遠的人擺擋在外面，圍牆內的人都是自己滿足，殘酷，無聊的，感覺將近麻木的，空虛的和被閹割掉的人。失去了真正的空無，使到他們創造了許多價值的代替品：崇拜體力，由於他們沒有智力；錢是成功的唯一準繩，因為除此之外，他們不能再找到別的高尚的標準。最後他們偉大與高尚的觀念便建立在虛假的表面上，薪水，穿著，房屋，傢俬等等，都是他們用的測量人生意義和價值的尺和秤。心靈的空虛和價值的虛假，是美國社會和工業極度繁榮的社會的兩大陷阱，人一直失足而死於其中——阿爾比就是圍繞着這無形的陷阱而寫作的。

在阿爾比的「誰怕維琴利亞·吳爾芙？」（1961—1962），那個一度轟動紐約的百老匯，如今又熱鬧了好萊塢的第一個長劇裏，攻擊了現代人自我陶醉和滿足的不二法門：心象的代替（Substitute of images）。現代的人，由於心智陽萎，無能與精神的貴婦結婚，便只好委身於櫃檯，與金錢上那妖艷的吧女調情，企圖使自己相信人的成功與一切的價值都在金錢，有了金錢便有了一切！這跟陽萎的人摸摸吧女，說些肉麻的話，便認為已感滿足並無兩樣。因此無力追求形而上比較抽象的東西，便只好形而下地往下流追求物質和靈慾，不惜花錢買一個名銜或議員，便以為買到了不朽或民主的地主，這些便是心象的代替法。這劇本裏無生育能力的夫婦——男的智力和體力皆萎縮，完全喪失了陽剛，一如常年陰病的女人，女的却色慾強烈如野火，而且嗜強壯的肉體和威士忌——他們以夢幻中的一個孩子來代替一個無法得到的真正的孩子，最後甚至爲了這個想像的孩子，而真正吵起來。於是這個只活在他們腦子裏的嬰孩，一個象徵力如鑽石光芒的詩的意象，便像一顆千百萬人只聽說的原子彈，把夢中的人驚醒在惶恐的時代。

在這之前，阿爾比最早期的作品「動物園的故事」（The Zoo Story, 1958），則寫出了真正的價值被虛偽的價值所謀殺死了。整個劇本只是兩個完全相反的人物的對話。彼得（Peter）是一個四十來歲，每年有十萬八千美金入息，富有的紐約出版商人。他有一個相當好的家：妻子，二個女兒和心愛的動物。每個禮拜天的午後，他都在公園同一張凳上享受他的娛樂雜誌。不言而喻的，他就是一個上流社會心滿意足的商人，因為在他

的世界，成功的標準，是根據虛假的尺和稱來測量而定的。至於傑理（Jerry）從小就是孤兒，現在三十來歲，是一個蓬頭垢面，沒有職業，沒有家庭，沒有朋友和寫意的生活，被社會放逐了孤獨寂寞的人。他雖然身心都多費在一個肥胖，嗜酒的女房東的公寓內（女房東常惹他，想跟他交換色慾；她的狗起初仇視他，後來又不理睬他的逗玩），與彼得相反，他劇烈的感覺到他孤獨生活的不安而憤懣，因此他想嘗試與社會圍牆內的人發生關係，並重返金錢的社會。因此他天天到動物園去，觀察動物和人或動物與動物是怎樣共同相處和生活的方。可是正如最初他用碎牛排也不能叫房東的狗與他親近，他在禮拜天喧鬧的公園發現人和動物或動物與動物的生活經驗，彼得不但沒有絲毫的同情或興趣，他感到很乏味，最後為傑理打斷他的閱讀而憤懣。傑理告訴他倒楣的懦弱和無骨氣，且嘲笑他代表的上流社會的價值觀念，因此彼得為捍衛他的榮譽而與傑理吵架和決鬥，結果把傑理刺死。被社會放逐的人在寂寞中想回去故園，但在路上，就被圍牆內的人拒絕，叱罵，甚至刺死，真正的價值，也一并被虛假的價值謀殺了。

一年後（1959）阿爾比的祖母去世，他寫了一個相當超現實主義的短劇「沙箱」（The Sandbox）來紀念她；一個八十六歲垂死的老婦，被她的女兒和女婿拖出他們城裡的大廈，然後把她拋棄在沙灘上。優柔寡斷的丈夫面臨垂死她只反覆的說：「現在我們怎麼辦？」做妻子的則是一個嫁一個有錢的丈夫，有辦法的都市女人，殘酷而陰險。他們沒有能力讓這老太婆馬上死掉，只好與另一個死亡的天使守望着。最後雷聲隆隆，雷雨給他們找到了作為垂死的她的能力的替身，他們強迫自己相信雷雨一來，浪會把她埋葬的，便快樂的、滿足的勇敢的離開沙灘。這簡直是用音樂來寫細膩微弱而多奏的人性和美國——老人的墳墓的暮色。

「沙箱」完成的第二年，阿爾比又創作了「美國夢」（American Dream, 1960），一部中篇的代表作。這部作品的人物除了巴克夫人（在「沙箱」是音樂演奏者）外，其他四個 Mommy, Daddy, Grandma（這是他們名字，同時也說明三者間的關係），Young Man 不但名字一樣，而且人的思想性和故事也是一樣（不過「美國夢」的故事應該發生在「沙箱」的事件之前）。雖然「沙箱」是一闕音樂，但「美國夢」是一首詩。從作品的主要思想主題來說，則「美國夢」是「動物園的故事」的續篇。

貝克特的「等待果陀」，一齣沒有情節和結構的戲，只是在等待着可能會出來把他從寂寞和痛苦的生活解救出來的「人」，但它卻產生極刺激的疑慮和戲劇的張力——一直要等到最後一句話說完，銀幕落下，我們才有機會去摸索到如魚靈活地遊戲於全劇中的詩的意象（Poetic Image）大概是一條什麼魚。「美國夢」一開始

娘就說：「我不明白什麼事情會耽擱他們。」於是整個劇本就被捲入緊張、神秘的氣氛，我們的心如飛行員從發生事故的飛機上跳傘，飄在陌生的大氣層中。這句話每當重覆說一次，就如紅番決鬥時愈來愈密集的鼓聲，「他們遲了」，他們焦急地等了半天而遲遲未到的人——「他們」到底是誰？來做什麼？從爹娘的談話中，我們知道，他們想把漏水的廁所修補好已經有兩個星期之久，門鈴和水箱也急着要修理；他們也談起苛刻的房東，和想把娘的母親送去養老院的念頭。於是猶如考場的劣等生，填充題的答案愈多，愈使到他們的冷汗橫流。後來第一次門鈴响了，巴克夫人進來，大家心裡鬆了一下，以為他們等着的人來了。可是爹一聞鈴聲就怕得要把來人遣走，因而夫妻爭吵起來。巴克夫人是突然飄入夢裡的陌生客，連她自己也要向婆婆說：「請告訴我，他們為什麼叫我來。」接着門鈴又响了。青年人進來。婆婆從她本身猜想，當然以為是派來接她去養老院的車夫，可是完全出乎意料之外，他是來找工作做的陌生人。這時被「我不明白什麼事情會耽擱他們。」懸吊着讀者或觀眾，猶如戰鬥機被高射炮擊落跳傘後即將着陸的美軍，下面朦朧一片，不曉得是海還是陸地，是南越還是北越——因此疑慮程度達到頂點。

如果在等待着遲到的人到來之間，疑慮和戲劇的張力（Suspense and dramatic tension），是令我們抖慄的寒冬和刺骨的北風，那麼，最後婆婆和青年人的口，便是小型暖氣機，它讓我們能感受到一絲令我們溫暖的故事。當婆婆給巴克夫人「暗示」她為什麼被叫來時，朦朧地暴露了吸引人的故事的一隻乾癟的奶（艾略特在一封給龐德的信裏，會嘲笑看戲或讀文藝作品以故事為主的人：「假如我們讓這些觀眾看脫衣舞，那恐怕詩就要隱沒了。」）——當娘從貧窮中長大，她很幸運的嫁給一個有錢人（爹），而且把她的母親（婆）接過來一起住。他們夫婦兩人能用金錢買到一切快樂，但由於兩人均沒有養育能力，因此決定用錢買一份做爸爸媽媽的快樂。經過一個專從事善事的女人（即巴克夫人自己）的介紹，爹娘終於買了一個兒子（原是雙胞胎）。最初這孩子長得一點也不像爹或娘，已給他們一個嚴重的打擊。有一夜他竟大哭大鬧，接着他只聽爹的話，對娘冷漠起來，且專心讀書，娘氣而砍掉其手。當他怒而臭罵娘時，她割掉他的舌頭，結果他竟被殘酷地弄成沒頭、沒腳、沒內臟的怪物，娘最終決心把他殺掉；失望之餘，又叫那個介紹孩子的女人回來，要她退還買那孩子的錢，這樣她才感到滿足！這時正當爹動了手術將近殘廢，娘正需要一個身體強壯的男人時，青年人正好無意間撞進這所公寓。從他向婆婆的自述，又暴露了故事的另一隻奶——青年人的母親在他與另一孿生兄弟出世那夜死了。他和他母親都不懂得誰是他父親。這一對孿生的兄弟不但面貌酷似，而且如一個電掣的兩盞燈息息相關：一起感到肚子痛，一起肚子餓，一起哭；可是年紀很小的時候就被人強硬分開，各自流落東西，不知道彼此的下落。一年又一年的過去了，他受傷一再受傷，失去上帝的照顧，又告別了純潔。而且常常會毫無原因

的痛苦，譬如有一夜突然整顆心麻痺到失去任何感覺。一次睡醒，眼睛燃燒着，以後就再看「任何東西」。結果他的心已死，感情已麻木，完全沒有思攻的能力——他只剩下個強壯的身體而已，其他一切都已喪失掉！他只好到處尋找「任何有工錢的工作」，「有工錢我就幹，不管什麼事情。」因為「我接受我周圍的一切安排，因為我知道我不能主動與人發生關係……我一定要讓別人來和我發生關係。我等著別人愛我……我讓他們從我的鼠蹊取得快樂……從我的存在……從我的實體……可是這是沒有辦法。」婆婆馬上知道他在這裡可以找到一份工作：娘正貪婪的渴望享受這樣強壯的身體啊！

像所有「荒謬劇」，「美國夢」是一首詩。它主要發揮的是詩的意象（Poetic image）。因此現代劇的劇情的變化（Movement）是靜止的（Static），劇情的變化，就是詩的意象向外發出的象微的主義。阿爾比在「美國夢」最重要的創造便是那雙胞胎。因為這孿生兄弟彼此的關係如血與肉那樣密切，娘殘殺了她收養的那個，也就等於殺害了青年人。青年人代表肉體，賣給娘的那個孿生兄弟則象徵心（即思想感情，人的靈魂）。於是，娘謀害了被社會遺棄的孤兒的心（因為哀莫大於心死），而享受其肉體！怪不得娘快樂的說：「來吧，大家舉杯，讓我們為滿足而乾杯！誰說這些日子不能得到滿足！」在「動物園的故事」裏，實在的價值被虛假的謀害了，有真實生命被社會排擠的寂寞者死於金錢的傀儡的刀下。「美國夢」的謀害則是：以娘為代表，有錢，殘忍，自我滿足的人，毀滅了孤兒的心而享受其肉體。在前者中，阿爾比的主題是社會圍牆外寂寞的個人的研究——否定他想回去的可能性；在後者，阿爾比把個人移向這個虛假的社會（artificial society）——它不會放過華爾街的牆外貧民區的人的，它會殘忍的毀其心而食其肉！

於是，荒謬劇場（Theatre of the Absurd）的劇作家，就那樣把劇場傳統的制服和衡量制度拋棄，把傳統形式的結構情節的變化用詩的意象代替，每個劇本都留下給我們一層又一層，如洋葱頭般啓示性的象微，而不是黑白分明的正面身份証用的照片；合乎邏輯的、高雅的對話，流為斷斷續續的胡言亂語，一如夢話，常如一片泥濘，把讀者或觀眾智慧的眼睛陷入其中而不能自拔；本來，起承和收場完整如磚塊，現在一切都如樂觀的人，隨遇而安；由後面的動機推動的人物，也突然變成完全異於日常生活中的人類，如「美國夢」的孿生兄弟，只有在我們夢裡才偶而有之，現實生活中絕對不會有的。

荒謬劇場從表面看起來，是完全推翻傳統的軍政制度，靠革命而建立的一個新奇的政權。但這是錯誤的，這只是仇視它的人用來咒罵的口頭禪而已。事實上它只是把傳統劇，甚至古老的希臘羅馬戲劇，來個新的組合而已。譬如「美國夢」裡恐怖流血的謀殺場面，如索福克利斯著的「奧底帕斯王」希臘戲劇的手法，只通過報

來表現便是實証。它所以一時驚動人，只是因為戲劇的強調點完全改變而已。

作者附註：阿爾比的作品及其生平論述，一直到一九六五年才在台北首次於「劇場」雜誌出現，好像「動物園的故事」也有中譯。作者於一九六六年曾全譯「沙箱」（見台北出版的「大學文藝」）。

我心中有許多樹幹

黃昏雨的心中

種植並列的圍禁或人的樹幹

一年粗糙，兩年腐朽，然後再生

在出門人的灰瞳中，映出千萬……

不是柵欄，沒有柵欄

不是一節音樂，水上的音樂

在常州的一個夜晚

腐朽的歸土地埋葬

再生的映在浣紗女的腰

渡河，賣藝；投宿，行乞

咀嚼生命的流亡

如咀嚼一株老枇杷的秋收

你到船上等我

我向晚的心中，也有並列的

粗糙腐朽再生的樹幹

讓你急急穿過

## 歷 霜

### ■ 葉 冊 ■

在常州的

一個夜晚——你到船上等我

讓你急急穿過

假如經由一個陣地還能

到達另一個陣地；假如穿過

一排樹幹就結束一次流亡

不是柵欄，你就唱吧

或者到船上去等我

傷過一次便不再傷。我心中的

樹幹被遠行的兵士寫字

被繫紮繩索，被掠曬衣裳

我讓你能急急穿過

有些倉皇，果若倉皇……

我們不會再經過任何古寺了

除非有人肯為一匹弱馬吹簫

為死者吹簫；在常州的

華精著名代現界世

# 夢 國 美

王潤華節譯  
E·阿爾比著

AMERICAN DREAM

By

Edward Albee

人物：娘

爹

巴克夫人

青年人

場景：一間公寓。兩張椅子，各在舞台的一邊，斜向着觀眾。一張沙發靠着後面的牆壁，後面牆壁的右端有一

門通向外面，左邊的牆壁有一通向另一房間拱形的門。

開始的時候，爹和娘分別坐在左右兩邊的椅子上。

幕啓，沉默一下，於是：

娘：我不明白什麼事情會攔他們。

爹：他們遲到，一點不奇怪。

娘：他們總是遲到的。

爹：這些日子什麼事情都是這樣的，可是你一點辦法也沒有。

娘：這話是真的。

爹：當我們要這公寓時，他們馬上就要我在契約上簽名，馬上要我先交兩個月的租金……

娘：再來一個月的保證金……

爹：……再來一個月的保證金。他們馬上要檢查我的身份；他們什麼都要馬上到手。可是現在，可是現在，快

給我修理水箱，給我修理門鈴，給我補好漏水的廁所。不妨試試……他們才沒有急着做這些。

娘：他們怎麼這樣遲，我不明白什麼事情會攔他們。

爹：我已經有兩個禮拜之久想把抽水馬桶上的漏水修好。

娘：你不會得到滿意的；不妨試試，我可以得到滿足，但你不可以。

爹：我想弄好它已有兩個星期之久，但這跟我沒有很大的相關。我可以常常到俱樂部去。

娘：這也跟我沒好大的相關，我可以常常上街跑百貨公司。

爹：其實，這是爲了婆婆呀！

娘：當然，這是爲了婆婆的關係，她每次上廁所時都叫罵着；可是現在這樣還不頂要緊，更糟的是，它使婆婆

以爲她已逐漸虛弱了。

爹：婆婆已逐漸虛弱了，

娘：他們爲什麼這樣遲，我不明白什麼事情會攔他們。

爹：當他們第一次到這裏，他們早到十分鐘；他們那時對它急得半死。

娘：（婆婆從左邊拱形的門進來。她拿着一大堆的盒子，有大有小，且整齊的包紮着。）

婆：婆婆，看你！你拿着的是些什麼？

娘：盒子，它像什麼？

爹：爹，看婆婆，看她的盒子！

婆：好傢伙，婆婆，看你這些盒子。

娘：把它放在什麼地方？

婆：老天爺！我不知道：那要來幹嗎？

娘：關你們屁事。

婆：那麼，就放在爹的旁邊吧，那邊。

爹：（把盒子拋下，落在爹的脚上和四周）

娘：我很想你們把廁所修好。

爹：我同樣希望他們來把它弄好。我們聽你……一連幾個鐘頭的……呱呱吵……

婆：爹！這樣對婆婆說話太過份了！

娘：是的，對我這樣說話，真羞恥！

爹：對不起，婆婆。

娘：爹很抱歉，婆婆。

婆：算了，算了，我要去把其他的盒子拿過來。我想我是應該被別人這樣對待的。我已經年老，多數人都以爲

當你蒼老了，你就會凍死或整日發脾氣。其實你不。當你太老了，所不同的，只是別人對你談話的態度。

（婆下）

娘：婆婆會經常把盒子典雅的包裹着。我是一個小女孩時，我們非常的窮，因爲公公早就死了。每天當我要上學去，婆婆總是把一個盒子包好給我，我就把它帶去學校；在午餐時，所有的男孩女孩都把他們的飯盒拿出來，當然他們的盒子都是隨便包着的，他們把它打開然後吃雞腿和巧克力糕。而我總是說：「噢，請看我可愛的午餐盒子；它包紮得太美麗了，我才捨不得把它拆開。」因此我不打開它。

爹：因為那是空的。

娘：不，婆婆經常把它裝滿，因為她從來不吃前一晚的晚餐；爲了我第二天午餐的盒子，她把所有的晚餐留給我。放學後，我就把盒子拿回去給婆婆，她把它拆開，吃掉裏面的雞腿和巧克力糕。她常常說：「我喜歡隔夜的糕。」這就是隔夜糕這名詞的由來。婆婆一直吃着留了一天的東西，在學校我一直吃着所有其他孩子的午餐，因為他們以爲我的午餐盒子是空的。他們都以爲我的午餐盒是空的，因此我便不打開它。他們以爲我是受着自尊的折磨，也因此使到他們比我好些，他們都慷慨。

爹：你是一個好會欺詐的女孩子。

娘：我們太窮了。可是自從我嫁給你後，我們現在富有了。

爹：婆婆沒有錢。

娘：不，只要你對婆婆好，她就感到富有了，她不知道你將要把她送進養老院去。

爹：我不會！

娘：哦，天知道，我會！我不能容忍，看着她燒飯和作家務，擦銀器，搬傢俬……

爹：她喜歡做這些。她說這樣至少能使她活下去。

娘：這樣，她是對的，你總不能全依靠人家而活着。我能够靠你過活！因爲我嫁給你。你實在很幸運，我只帶着婆婆來投靠你。以我所知，有一大堆女人會帶着她們全家人來投靠你生活呢。我只帶婆婆回來。婆婆是我的全家人。

爹：我感到很幸運。

娘：你應該的，我有權投靠你生活，因爲我嫁給你，因爲我一直讓你爬在我上面醜陋地亂來；當你死掉，我有權承繼你的財產。當你死後，婆婆和我可以靠自己生活；只要她還在這裏。除非你已經把她送進養老院。

爹：我沒有把她送進養老院的打算。

娘：那，我希望有人會處理她！

爹：其實，對於你，大有人在。

娘：（婆婆上，拿着很多盒子）

爹：爲甚麼他們這樣遲？他們爲甚麼不能準時到來？

娘：（臉孔嚴肅）誰？誰？……誰？誰？

爹：你知道的，婆婆。

娘：你知道的，婆婆。

婆：不，我不知道。

娘：哦，你知不知道都沒關係。

爹：真的嗎？

娘：哦，有點可能。看婆婆把這些盒子包裹得多漂亮。

（門鈴响）

娘：哦，好了，他們來了！

婆：誰？誰？

娘：哦，別人。

婆：是來載人的嗎？這是載人的人嗎？你真的做出了嗎？你們已經叫人來用車把我載走嗎？

爹：不，婆婆！

婆：哦，不要太肯定。她也會把你載走的，只要她認為有能力辦到。

娘：（向爹）好了，讓他們進來。你還等甚麼？

爹：我想我們應該再商量一下。也許我們太急了……也許急了一點。（鈴再响）我想再研究一下再說。

娘：不需要。你已下了決心；你很鎮定；你是男人且果斷。開門。

爹：也許我們能叫他們回去。

娘：哦，看你，你變成了膠狀物；你躊躇不前；你是一個女人。

爹：好的，看看我吧；我去開門了。看，看！（爹開門，巴克夫人踏進房裏。）

娘：你來了，我們很高興，雖然遲了些，你還記得我們，是嗎？以前你曾經來過這裏。我是娘，這是爹。那是

婆婆，在那角落，老態龍鍾的。

巴克夫人：哈囉，娘！哈囉，爹！哈囉，婆！（譯者按：以下略譯去很多，婆與娘之間的爭執和夢囈一般的話

巴克夫人：那麼……請告訴我，他們爲甚麼叫我來。

婆：好的，我給你一點暗示吧。我至多只能這樣，因爲我是一個昏頭昏腦的老太婆了。現在請注意聽。從前，

不很久以前，不過相當够久了……哦，大約二十年以前……有一個很像爹的男人和一個很像娘的女人，他

們結婚了，住在一間很像這樣的公寓裏。他們跟一位很像我的老太婆住在一起，那時我比較年輕一點，因

爲那是很久以前；當然，他們都比較年輕一些。

巴克夫人：多迷人啊！

同時，有一個很像你的貴婦人，只是年輕一些，她搞各種「善事」……其中之一種好像是爲一個差不多像「嬰孩收養服務所」的組織做一個自願工作者。這機構就在附近，是由一個很像組織「嬰兒收養服務所」的瞞瞞小姐的聲得可怕的老婦人搞的。

巴克夫人：多動聽啊！

婆：是的，就是這樣。可是，一個下午，那個很像爹的男人和很像娘的女人，去看那個很像你從事「善事」的貴婦人，他們既感傷也充滿希望，他們哭着也笑着，嚙咬着他們的手指，他們談着最親切的事。

巴克夫人：多醉人！他們談些什麼？

婆：是的。很甜的。很像娘的女人說，她跟很像爹的男人，從沒得到任何東西很像一個嬰孩的快樂。那女人說他們要一個他們自己的孩子，但那個很像爹的男人，無能生一個；那個很像爹的男人說，是的，他們要一個他們自己的孩子，但那個很像娘的女人不能生一個。所以，現在他們要買一點很像一個嬰孩的東西。

巴克夫人：多動人！

婆：真是。那個很像你的貴婦人，說了一些這樣的話：「唉，真丟人；不過注意……：我想我們正有你要的嬰孩。」

巴克夫人：實在够味！

婆：他們買了一些很像嬰孩的東西，就把他帶走。可是……事情到後來很不愉快。最初，他竟長得一點也不像他們中任何一個。單這個打擊就够受了，可是，事情更壞。一個晚上，他竟大哭大鬧，恐怕你能想像這樣的事情。

巴克夫人：大哭大鬧！唉！

婆：可是，這只是開端，後來他只把爹放在眼裏。

巴克夫人：父親！哼，任何有自尊心的女人，都會把他的眼睛一手從他臉上挖出來。

婆：是的，她幹了，她就是這樣對付他。可是，後來他全不理不睬。

巴克夫人：哼，真討厭！

婆：他們就是這樣想。可是，不久以後，他開始對「你知道什麼」感到興趣。

巴克夫人：對「你知道什麼」！我希望他們把他的手從手肘間砍掉！

婆：是的，最後他們動手了，不過最初，他們把他的「你知道甚麼」切斷。

巴克夫人：好主意！

婆：他們也這樣想，但他們不給他讀書後，他還是翻閱書本，去尋找他的智識。因此，最後他們被迫把他的手從手肘間切斷了。

巴克夫人：必然的！

婆：這是一個憤怒的東西。想不到，一天他把娘臭罵一頓。

巴克：啊，我希望他們把他的舌頭割掉！

婆：當然。後來，當它長大一些，他們發現一切可怕的事情都發生在他身上。如：在他的肩膀上，沒有頭，他沒有內臟和脊骨，他的脚是泥土做的……好可怕。

巴克夫人：可怕！

婆：因此，你明白他們變成怎樣沮喪吧！

巴克夫人：我明白！他們怎麼辦？

婆：他們怎麼辦？唉，這不值錢的東西，最後被幹掉；你可以想像到這使到他們想起什麼：他們是用錢把他買回來的。因此，他們把賣那東西給他們的女人馬上叫來這裏。他們要滿足；他們要拿回他們的錢。這是他們所要的。

巴克夫人：我的，我的，我的。

（譯者按：接着又省譯很多：爹與娘又出現舞台，又與婆吵，接着爹、娘與巴克夫人退場）

（門鈴响）

婆：進來。（青年人進來）

青年人：哈囉！

婆：我的，我的，我的，你是來載人的嗎？

青年人：是什麼？

（譯者：下略）

婆：哈，孩子，你知道你是什麼，不是嗎？你是美國人的夢，這就是你。所有其他的人，他們不知道他們自己講些什麼。你……你是美國人的夢。

婆：謝謝！

娘：（舞台後）誰按門鈴？

婆：（大聲向內）美國夢！

娘：（舞台內）什麼？什麼啊，婆婆？

婆：（高聲喊）美國夢！美國夢！討厭！

（略）

婆：如果你不是來載人的，那你來這裏幹嗎？

青年人：我來找工作做。

婆：真的！哈，什麼工作？

青年人：任何……任何有工錢的工作。爲了錢，我可以做任何工作。

婆：真的嗎？真的嗎？唔，我懷疑這裏有什麼你可以做的工作。

青年人：可能會有，它像一座可能有的建築。

婆：照我看來，它根本不像有工作做的建築，不過我想你應該比我知道得多。

青年人：我有所感覺。

婆：噢，你的面貌有點熟悉。

青年人：可能，我會做過一個時期的模特兒。

婆：不……不，我不是這個意思，你的面貌有點熟悉。

青年人：哦，很多人像我的臉形。

婆：是，我的意思是這樣。你怎麼說，爲了錢，你可以做任何工作……你嫌我囉嗦嗎？

青年人：不，不。這是面試的一部份嗎？我很樂意告訴你：我完全沒有才能，只有你眼中的我，我的身體，我

的臉孔，其他方面我是殘缺的，因此我要……補償。

婆：你說什麼，殘缺的？我看你五官端正，好帥的。

青年人：我想我可以解釋給你，其中一部份原因，因爲你年紀很老，而且年紀很老的人有保守的知覺力，

當他與別人談起……唉，你知道什麼是愚弄和遺棄的。

婆：我知道，孩子，我知道。

青年人：哪，聽着，我母親在我出世那夜死了，我從來不知道父親；我懷疑我的母親也如此。但我不是孤單一

個的，因爲跟我躺在……在胎盤裏……還有別一個……我的兄弟……我的學生兄弟。

婆：哦，我的孩子。

青年人：我們是一對一模一樣的雙胞胎……他和我……不是兄弟……相貌一樣；我們孕育自同一粒卵子；因為

這樣，我們是學生兄弟。我們不是來自不同的卵子而是同一粒，我們的關係的密切你是想像不到的。我們

……我們可以感覺到彼此的呼吸……他的心跳在我的太陽穴响動……我的在他的……我們的肚子痛，於是

我們一起哭啼要吃……你已經老得明白這些吧？

婆：我也這樣想，孩子，我想我已將近够蒼老了。

青年人：我也希望這樣。可是，當我們很小的時候，我們被分開了，我的兄弟，我的學生兄弟和我……就如你

可以把一個人分開。我們被硬硬撕開……被拋在大陸的兩頭，我不知道我的兄弟的下落……我後來……除

了在一年過了又一年的日子裏，我受到重大的創傷……那我無從解釋。墮落……失去了純潔……損害……

損害。我怎樣向你說？沒關係；就像這樣！一次……好像是突然間我的心……麻痺起來……幾乎好像我

……幾乎好像……就如……它從我的身體扭傷的……於是從那時候起，我就不能去愛了。一次……那時我正

入睡……我醒來，我的眼睛燃燒着。接着從那時候起，我就不能看見任何東西了，對任何東西有憐憫心

和感情……或任何東西除了冷漠。我的鼠蹊……還在那邊……自從一次……一個很特別的痛苦……自從那

時候，我就不能用我的身體去愛任何人。甚至我的雙手……我不能撫摩其他的人，和感觸愛情。不再有了

……不再有損失了，不過它帶來這樣的結果：我不再感覺的能力。我沒有感情。我已經枯萎，且被折斷……

……內臟被挖空。我現在所有的，只是我的軀體……我的身體，我的臉。我利用我有的……我讓別人愛我……

……我接受我周圍的一切安排，因為我知道我不能主動與人發生關係……我知道我一定要讓別人來和我發生

關係。我等別人愛我……我等別人觸摸我……我讓他們從我的鼠蹊取得快樂……從我的存在，從我的

實體……可是，這是沒辦法的。正如我告訴過你的，我是殘缺的……我沒有感覺力，我沒有感覺力。因此

……這就是我……正如你看到我的。我是……這樣而已……你所看到的。它永遠都是這樣的了。

婆：唉，我的孩子；我的孩子。（長嘆，然後）我錯了……這之前。我不知道你從什麼地方來，但我知道……

……一個人很像你……或，很像，也許就是你。

青年人：你要知道，你要知道啊。我所告訴你的可能不是真的。

婆：噓……。（青年人點頭默許）一個人……說清楚一點……可能很像你的人可能會出現。同時……除非我

完全猜錯……你已找到一份工作。

青年人：我的任務是什麼？

（巴克夫人從拱形門上）

巴克夫人：哦，這是誰？

婆：這？哦……啊……哦，這就是那……啊……來接人的。那就是……來接人的。

巴克夫人：真的嗎？他們果然把接人的叫來了，他們要把你載走。

（向青年人）你敢忍心把這個可憐的老太婆拖走！

青年人：（看了一眼婆，她點頭）有工錢我就幹。不管什麼事情。

（下略，婆與巴克夫人談話，青年人受命把盒子搬出去）

婆：現在你跟爹娘面臨困境了，不過我想我已爲你們找到出路。哪，現在聽好（她在巴克夫人耳語一般）。

巴克夫人：噯！噯！噯！我不敢說我能够……你真的以爲我做到嗎？算了吧，爲什麼不？好辦法……妙極了！

（下略。巴克夫人退場去找爹娘。青年人與婆後退，去叫的士車）。

（巴克夫人上，娘與爹跟着）

巴克夫人：……我很高興的告訴你所有事情的解決方法，這樣便可以了。

娘：是的，我們高興死了。這之前，我們害怕會有難題，拖遲了，或其他。

爹：是的，太太使我們安心了。

巴克夫人：現在好了，有專門本領的女人不會很差的啊！

娘：爲什麼……婆呢？她不在這裏！婆婆呢？看！盒子也不見了，婆婆和盒子都不見了。她走了，她偷了一些東西。爹！

東西。爹！

巴克夫人：那裏，娘，來接人的人剛剛還在這裏的。

（突然間，燈光暗了一些。）

娘：（搖頭）不，不可能。

巴克夫人：怎麼，我剛親眼看到。

娘：爹啊，婆婆呢？（幾乎哭出來）

爹：那裏，那裏。

（當爹安慰着娘，婆從右邊上）

婆：（向觀衆）噓噓……我要稍稍看一下。

（她向巴克夫人示意，且偷偷笑一笑，用脚尖走到正門邊，把它打開，青年人在裏面，當他出來時燈光又

全亮了。)

巴克夫人：怪！在這裏！

娘：什麼？什麼？

爹：哈？什麼？

娘：(她沒淚了，有鼻塞聲)

巴克夫人：是不是，我告訴過你了，這就是我所告訴你的怪事。

爹：娘，你現在還記得嗎？關於那個孩子……關於要滿足的事？

娘：(開始轉悲爲喜)哦，是的！當然！啊，多奇怪！

(下略。巴克夫人給他們介紹)

娘：現在多麼相像啊，現在更像呀！爹，你過來看看，過來看看是不是非常像？

爹：我，我這邊也看到，娘，非常像啊！

娘：巴克夫人，我不曉得怎樣感謝你才好。

巴克夫人：那裏，那裏，我會把清單寄給你。

娘：我們實在應該慶祝一下。大家來喝一杯吧！

巴克夫人：說得好。

娘：廚房有一些白葡萄酒。

青年人：我去拿來。

娘：你去？好的，拱形門直去就是廚房。

(當青年人下：向巴克夫人)

他不錯，一等好；比那個好得多。

巴克夫人：你這樣高興我也心安了。一切事情這樣順利，我也快樂嘛！

娘：最少我們明白爲什麼要叫你來。現在我們放心了，因爲事情妥當的了。對了，他叫什麼名字。

巴克夫人：隨你喜歡叫他。他是你的，你就用那一個的名字叫他吧！

娘：爹，那個我們叫他什麼呢？

娘：(迷惑)唔……

青年人：(托盤上放着一瓶白葡萄酒和五個酒杯上)酒來了。

娘：好極了！好極了！

巴克夫人：好啊！

娘：（走向托盤）來吧！讓我們——五個杯子？怎麼五個？我們一共只四個人，爲什麼五個？

青年人：（瞥一眼婆婆；她示意她不在其中）哦，對不起。

娘：你要懂得數啊，我們是一個有錢人家，你一定要學算。

青年人：是的，

娘：來吧，大家舉杯。（他們舉杯）讓我們爲滿足而乾杯！誰說這些日子不能得到滿足！

巴克夫人：好可怕的白葡萄酒！

娘：是的，不是嗎？（向青年人，她的聲音因爲酒有點不清楚）你不知道看見我多快樂！注意，以前我們跟

……跟另外一個，等下我會告訴你，（向巴克夫人示意）她走了以後。她應該負責一切麻煩。我會把一切

告訴你，（向他挨近一點）也許……也許晚上以後。

青年人：是的，好的。

娘：一些對你很熟悉的……知道嗎？我不能說出來……

婆：（打斷地……向觀衆）唔，好了，我想應該結束了：我的意思是指，不管好壞，這是一齣喜劇，我想我們

沒有繼續下去的需要，根本不必了。讓事情就這樣算了……當每個人都快樂……當每個人都得到他所需要的

的……每個人都得到他所想要的。親愛的，晚安。

譯者註：被省譯的文字除了部份有註明外，還有許多地方沒有一一註明。

本刊徵文 歡迎參加

# 題目： 我最難忘的

.....

字數：二十字以上，八千字以下。

投稿日期：即日開始。

本報附刊用稿紙填寫，並請附下作者照片。

黃 崖 ■ ■

# 蕉風日記

七月一日

今天應邀到芙蓉中學作專題演講，想不到該校華文學會的會員竟有二百多人。年來，各中學大力注重數理教學，該校能有這麼多學生願意在課餘參加文藝活動，實在令人驚奇。

我的講題是：「我們要存在！」我強調：在物質文明日趨發達的今日，人類只着重物質方面的追求，而忽視了人類特有的精神生活，漸漸地喪失了人之所以爲人的人性，這是一個既可悲又可怕的現象！人要繼續成爲人，必須要懸崖勒馬，突破物質的包圍，和精神的國土取得連繫，否則，人類將會淪爲機器（物質）、淪爲禽獸。

從芙蓉趕回來，晚上到馬來亞大學爲畫馬名師葉醉白的演講充翻譯員，這個演講會是由馬來亞大學華文學會和日間師訓學院華文學會主辦的。

原來，本邦的大專學校和中學（包括華校和英校）差不多都有華文學會的組織，可惜大部份的這類組織形同虛設，少有活動。如果每個華文學會都能够經常活動，而每個學會又能保持密切連繫，那麼，本邦的文壇必然呈現繁榮的氣象。



七月三日

十多幸前相識的詩人謝甦，多年未有聯絡，上月忽然接到他從菲來信，才知道他是活躍菲華文壇的健將。我寫了一封信給他，商談如何設法在馬華和菲華的文壇搭一座橋樑，今天他的覆信來了，他說：「來信提及有意溝通馬菲兩地文壇之隔膜，用意良善。弟當先行介紹一輯『菲華前衛詩人作品』（作品由我代選，傾向於現代詩，但『偽現代詩』則不取），過些時我再把稿件寄呈裁奪。至於馬華文壇作者作品，請由兄選錄佳作寄我，由我推薦與此間唯一之純文藝刊物『劇與藝』（半年刊）如何？弟並函囑該刊主編蔡景福兄（筆名『亞薇』）按期將『劇與藝』寄贈與兄作為交換。貴刊如能寄多幾本，分發此間各報及有關之文藝團體，以廣流傳最佳。倘若要發出版消息稿的話，弟可代為効勞。……」謝甦的熱情和活力不減當年，他在信中提到他曾大力把香港和台灣的作品介紹給菲華文壇，實在令人感動。

七月五日

停刊已久的「銀星詩刊」，即將恢復出版，復刊號的稿件已發交印刷廠。銀星詩社的社員都是一群青年，他們倒跌了幾次，又站起來幾次，他們這種勇敢奮鬥的精神，就是馬華文壇成功的保證。

七月八日

牧鈴奴來信，討論了一些現代詩的問題。他說：「星馬現代詩所遇到的阻力較之與台灣現代詩所遇到的阻力，有本質上的不同，認清了這一點，星馬現代詩人就不應閉門造車，幻想以一兩本借來的書，就可以把那個猖狂的『野孩子』踢到台下。」

剛好張寒來信，其中也有提到現代詩的地方。他說：「對於現代詩（我姑且給他一個籠統的稱呼），能看的人不多，能欣賞的人更少（當然不能據此而否定其價值），……其次，現代詩之部份作者竟有復古之趨向，令人感歎……」

在我看來，他們兩位提出來的都是十分實際的問題，希望關心現代詩的人都能加以思考。

七月十日

晚上赴一個朋友的宴會，席上大都是年紀老一輩的人，其中有大學講師、醫生、社會工作者等，說起來都是我的長輩。在閒談中，有人提到馬來亞文壇，不但大家發言熱烈，而且對文壇情形瞭解甚多，這實在出乎我意料之外。

本來，青年學生是最關心文壇的。可是，在本邦，我陪一個外國作家去參觀一間中學，那作家拉住一個學生問道：「你最崇拜那個作家？」那學生搖搖頭，沒有回答。

那作家改口問道：「你們國內那些作家最受青年歡迎？」

那學生莫名其妙地瞪着眼。

那作家再問：「貴國有些什麼文藝刊物？」

依然得不到回答。

我相信這並不是一個特殊的例子。這是本邦很普遍的情形。

爲什麼原應愛好文藝的青年都不關心文壇呢？

有一個在中學教書的朋友會說：「文學和藝術已被趕出中學的大門外。」

我希望這不是正確的答案。

七月十五日

電台華文部幾位負責廣播劇的朋友又和我提起劇本荒的問題。

本邦愛好寫作的青年實在不少，我常常聽見他們埋怨發表作品的園地太少，既然如此，他們爲什麼不寫一些廣播劇呢？其實，廣播劇並不難寫，和短篇小說差不多，喜歡寫短篇小說的青年作者在可以嘗試。根據我的瞭解，一般青年作者的寫作水準都够寫廣播劇。而且，聽說電視台也鬧劇本荒，電視劇也是很容易寫的，爲什麼大家不寫？

電台和電視台都一再的公開徵求劇本，他們確是做到園地公開的地步，只是大部份的青年作者並不相信。

七月十八日

本邦的版權法案將在下屆國會提出三讀。新聞記者會就這個法案請我發表意見，我說我沒有什麼話好說。記者先生說他訪問過很多馬來作家，他們都提出了很多意見，他只訪問我一個華文作者，如果是「無言奉告」，在報上刊出來很不好看。爲了要替華文作者爭面子，我只好說了一些漂亮話。送走了記者先生，我感到無限感慨。

在馬來西亞，華文作家根本談不上「版權」的問題。文藝書不必就心被人翻版，因爲沒有人會做這

種「瘋事」。作者和出版商之間也沒有什麼版稅的協定，如果出版商肯替作者出書，作者免得自己掏荷包，包出印費他已高興得不得了，那敢談版稅。

我的書在香港被人翻印過一本，在台灣被人翻印過三本，但在本邦，這種事絕不可能發生。所以，談保障版權，對我們華文作者來說，實在是「無言奉告」。

七月二十日

蕪坡讀者陳重生來信：

「蕉風改版後，已成爲一份馬來西亞化的雜誌，這是可喜的。然而，我覺得篇幅似乎嫌少一些，每一期都看得不過癮。這並不是說我嫌蕉風訂價低，憑良心說，我寧願多花錢，看一本篇幅較多的蕉風。」

「我希望蕉風每一期能刊登一篇十萬字的長篇，一般讀者都是喜歡看長篇的。」

「還有，應該刊登一些書評，作公正的評論，使讀者們在購書時有所選擇。」

七月二十一日

今天閱讀一位青年作者的一個十二萬字的小說，他要求我給他提供意見。由於他的態度誠懇，我很不客氣的提出了下列數點：

「一、受流行小說影响很深。若認爲流行的小說在表現技巧上有可取之處，自可借鏡，但若模倣流行小說的內容則一萬個『不該』。」

二、人物的描寫太差，人物沒有真實感，也缺乏個性，使讀者對所有人物都毫無印象。

三、對小說中需要描寫的許多事物都不熟悉，寫起來，笑話很多。

四、把知識份子寫得太優越，詩人和畫家寫得處處受人敬重，生活過得像皇帝，離現實太遠。」

相信有許多青年作者寫小說都犯這些毛病。

在本邦，我們可以選擇的寫作題材多得，爲什麼大家那麼喜歡寫那些才子佳人的陳俗故事呢？

七月二十二日

最近，我在某刊物寫一連載長篇，內容涉及了社會上的一些現實問題。今天，我聽一個朋友說，外面謠傳我寫這個長篇是受某些人的指使。我感到十分氣憤。我一向主張作者應有充分的創作自由，假如我願意接受某些人的影响而去寫某篇東西的話，今天也就不會在寫稿雜誌了。